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发行人: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总额度:	30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10亿元
发行期限:	不超过270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一: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评级级别:	AAA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三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企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 录

第一章 释义	6
第二章 投资风险提示及说明	9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9
（一）利率风险.....	9
（二）流动性风险.....	9
（三）偿付风险.....	9
二、与企业相关的风险.....	9
（一）财务风险.....	9
（二）经营风险.....	14
（三）管理风险.....	16
（四）政策风险.....	16
第三章 发行条款	18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	18
二、发行安排.....	19
（一）簿记建档安排.....	19
（二）分销安排.....	19
（三）缴款与结算安排.....	20
（四）登记托管安排.....	20
（五）上市流通安排.....	20
（六）其他.....	20
第四章 募集资金的用途	21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1
二、募集资金用途对财务状况影响.....	22
三、发行人承诺.....	22
四、偿债保障措施.....	22
（一）偿债保障措施.....	22
（二）偿债计划.....	23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4
一、发行人概况.....	24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24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7
(一)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7
(二) 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说明.....	29
四、发行人的独立经营情况.....	29
(一) 业务独立性.....	30
(二) 资产独立性.....	30
(三) 人员独立性.....	30
(四) 财务独立性.....	30
(五) 机构独立性.....	31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1
(一) 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情况.....	31
(二) 主要子公司情况.....	33
六、发行人治理结构.....	35
(一) 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	35
(二) 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37
(三) 发行人内部控制体系.....	39
七、公司董事、监事、主要高管人员以及其他人员情况.....	43
(一)、公司董事、监事、主要高管人员.....	44
(二) 公司员工情况.....	46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状况.....	47
(一) 经营范围.....	47
(二) 主营业务概况.....	47
(三) 主营业务运营情况.....	56
九、发行人资本支出计划.....	64
(一) 在建项目.....	64
(二) 未来投资计划.....	66
十、发行人发展战略规划.....	67
(一) 发展方针.....	67
(二) 发展战略.....	67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68
(一) 行业现状与前景.....	68

(二) 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74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78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78
(一) 发行人近三年财务报告及近一期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78
(二)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对财务数据的重大影响.....	78
(三) 审计情况.....	80
(四) 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80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分析.....	120
三、有息债务情况.....	155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59
五、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178
六、资产抵押、质押、留置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179
七、衍生产品交易情况.....	179
八、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181
九、海外投资情况.....	182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182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83
一、信用评级情况.....	183
(一) 发行人近三年评级情况.....	183
(二) 发行人主体评级情况.....	183
二、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信情况.....	184
(一) 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184
(二) 发行人债务违约情况.....	186
(三) 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偿还情况.....	186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情况.....	188
第九章 税项.....	189
一、营业税.....	189
二、所得税.....	189
三、印花税.....	189
第十章 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190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190
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190

三、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191
四、本息兑付事项.....	191
第十一章 发行人承诺.....	192
第十二章 违约责任和投资者保护机制.....	193
一、违约事件.....	193
二、违约责任.....	193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193
四、不可抗力.....	198
五、弃权.....	199
第十三章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00
一、发行人.....	200
二、主承销商.....	200
三、承销团其它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201
四、信用评级机构.....	202
五、审计机构.....	202
六、发行人律师.....	203
七、托管人.....	203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203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205
一、备查文件.....	205
二、文件查询地址.....	205
附录一：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206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中化国际	指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化股份	指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化集团/集团	指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注册额度	指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2021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为30亿元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发行额为人民币10亿元的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超短期融资券	指	具有法人资格，信用评级较高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期限在270天以内的短期融资券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协议》组织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主承销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模制作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公告	指	为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发行文件	指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过程中必需的文件、材料或其他资料及其所有修改和补充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募集说明书及发行公告）
承销协议	指	联席主承销商与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指	联席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为本次发行签订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协议》
簿记管理人	指	簿记管理人指制定集中簿记建档流程及负责具体集中簿记建档操作的机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间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簿记建档	指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申购要约	指	承销团成员提交的《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管理办法》	指	中国人民银行令【2008】第1号文件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节假日	指	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第二章 投资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人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联席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水平是根据当前市场的利率水平和超短期融资券信用评级由簿记建档确定。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不确定性。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存续期限内，不排除市场利率波动的可能，利率的波动将给投资者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但在转让时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公司无法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及活跃性。

（三）偿付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间，如果由于不能控制的市场及环境变化，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可能使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

二、与企业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有息债务规模较大风险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季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1.44%、60.99%、62.26%和61.90%，短期借款分别为40.49亿元、92.68亿元、45.28亿元和99.34亿元；长期借款分别为42.22亿元、46.65亿元、34.67亿元和33.93亿元；应付债券分别为11.96亿元、42.85亿元、56.30亿元和45.42亿元。发行人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利率将随市场变动而变化，发行人可能面临一定风险。

2、汇率变动风险

目前我国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有管理的人民币浮动汇率机制，人民币汇率的波动仍可能会对本公司以美元为主要结算货币的进出口业务带来不确定性。此外，发行人拥有 SINOC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LTD、GMG Global Ltd等多家海外子公司，汇率波动将对本公司海外资产的计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利润折算产生一定影响，并可能产生汇兑损益。

3、存货减值风险

发行人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质、在途物资、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等。由于商品市价的大幅波动以及对商品价格预测的不确定性，可能产生存货跌价损失，影响公司盈利。对此，发行人持续完善市场监控与应急机制，并在每年年初设定存货规模，定期回顾与调整，将可能产生的存货损失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风险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季末，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46亿元、20.87亿元、8.75亿元和-0.70亿元。2018年三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余额较上年同期的变动幅度为-202.05%，主要系发行人2018年根据中化集团成立化工事业部的要求在进行业务板块的调整，故造成了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暂时性的减少。

5、未来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多个行业，发展中所需资本性支出和日常营运对其资金规模和资金流动性提出了较高要求。同时，随着战略转型模式的确立，发行人几大业务板块均不同程度地向着产业链上、下游延伸。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季末，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95亿元、-22.31亿元、32.53亿元及-46.58亿元。未来投资包括固定资产投资和产业规模扩张等，将会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资金压力，可能导致发行人融资规模增加、资产负债率上升，短期内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同时，如果所投资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的效益，将会对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6、非经营性损益风险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季末，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13.79亿元、7.61亿元、20.40亿元和22.43亿元，2015年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54.62%，2017年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44.33%，2018年投资收益占比17.48%。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自理财产品收益、期货和外汇投资收益以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若未来相关公司的盈利水平出现重大变化，虽然投资收益占公司营业利润占比逐年小幅下降，但如果重大的市场不可控因素出现，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7、持有金融资产价值波动风险

发行人持有的金融资产为光大银行的代码为06818.HK的股票，初始总投资金额4.05亿元，占光大银行股权比例0.17%。截止2017年末，该股票的共计为发行人带来448万的收益；发行人还持有代码为600919的江苏银行的股票，截止2017年末，该股票为发行人带来184万的收益；发行人还持有代码为600596的新安股份的股票，截止2017年末，共计为发行人带来38万的收益。由于股市的变化，其价值可能发生波动，进而对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形成直接影响。

8、期货与衍生品交易风险

发行人从规避债务风险和降低成本支出的角度出发，为避免汇率和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对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锁定汇率和原料价格，审慎地开展了少量有实际交易背景的远期结售汇和期货交易等金融衍生品业务。相关交易均以风险管理为目的，基于成本控制的需要，且交易金额较小，并非投机性交易。但由于金融市场并非完全有效率，相关金融衍生工具交易不能完全规避风险，仍有可能因市场波动等情况对发行人的盈利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9、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经营规模较大，下属子公司、合营和联营公司以及被投资单位数量较多，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截至2017年末，公司与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发生额为12.99亿元，与关联方采购商品和购买劳务发生额为22.53亿元；与关联方应收账款金额为4.45亿元。

10、期间费用占比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2015-2017年度期间费用为31.72亿元、37.32亿元、48.32亿元，分别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7.25%、6.92%和7.74%，期间费用波动维持平均水平。从期间费用构成来看，各年均均为管理费用占比较大。2018年1-9月发行人期间费用为33.62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7.49%。如果发行人未来不能有效控制期间费用的增长，未来不断增长的期间费用将进一步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

11、担保较多的风险

发行人2015至2017年末对子公司的担保发生额分别为3.93亿元、28.66亿元和35.01亿元。如果未来被担保人出现偿付风险，可能会对发行人带来一定的偿债压力。

1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风险

2018年9月底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58.30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14.05%；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4.07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3.39%。公司已经对应收账款和

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析法和风险类型分析法分别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如发生坏账，将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13、海外业务风险

(1) 海外政治经济环境波动风险

本公司的海外业务主要包括橡胶种植、化工运输以及农化业务，目前主要市场为泰国、印度、新加坡、印尼、喀麦隆和科特迪瓦等地区。本公司的海外业务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外交等因素的影响，任何涉及本公司业务市场所在地的、可能的政治不稳、经济波动、自然灾害、政策和法律不利变更、税收增加和优惠减少、贸易限制和经济制裁、国际诉讼和仲裁都可能影响到本公司海外业务的正常开展，进而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2) 本地化业务模式风险

海外国家或地区在政治、经济、语言、文化、法律、基础设施等方面与国内环境都存在较大差异。本公司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的同时，也面临本土化经营模式的风险。在国内经营和实践过程中已经被证明行之有效的方法，在很大程度上可能难以符合跨境经营的需要。

(3) 海外区域安全和反恐风险

本公司海外业务主要分布在不发达及发展中国家，部分国家法律法规不健全，当地治安状况较差，恐怖事件偶有发生。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委的指示对项目所在国的治安状况和恐怖事件风险进行评估，原则上不参与治安状况不好和恐怖事件风险大的国家和地区的项目投资。虽然此类风险通常在合同中以相关条款进行规避，但随着国际形势和国家政治的变化，可能导致我公司的部分海外项目遇到区域安全和反恐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威胁员工的安全，有可能间接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

14、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对购买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截至2017年末，公司商誉42.54亿元，占资产总额、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63%和20.22%。就商誉减值而言，公司至少每年以各独立运营的经营实体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计提商誉减值损失0.47亿元。未来期间，公司若存在因经营不善、宏观经济变化等原因导致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账面价值出现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则可能引起商誉减值的风险。

15、短期偿债压力增大的风险

发行人2015年-2017年末短期借款分别为40.49亿元、92.68亿元、45.28亿元，占负债总额的19.46%、28.19%和13.04%，2016年和2017年增长率分别为128.90%和-51.14%。发行人2018年9月末短期借款99.34亿元，占总负债25.33%。发行人2015年-2017年末长期借款分别为42.22亿元、46.65亿元和34.67亿元，在总负债中占比分别20.29%、14.19%、9.99%，2016年和2017年增长率分别为10.49%和-25.68%。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长期借款33.9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了2.14%。2017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1.47和1.21，2015年-2017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1.43%、60.99%、62.26%，资产负债率基本稳定，处于较好水平。虽然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总体保持稳定，短期负债规模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基本适应，但受宏观经济以及下游行业需求波动的影响，如果公司产品销售不畅或贷款回收不及时，可能导致公司短期偿债压力增大的风险。

16、所有者权益不稳定的风险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3季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196.47亿元、210.33亿元、210.43亿元和241.31亿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分别为45.60亿元、46.15亿元、50.76和56.40亿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23.21%、21.94%、24.12%和23.37%。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在所有者权益中占比较高且2015年以来呈增长趋势，未来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的规模和结构可能因发行人的利润分配行为而出现不稳定的情况，对所有者权益的总额及构成产生影响。

17、政府补贴不稳定的风险

2015-2017年末，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贴分别为6,949.49万元、29,224.56万元、32,476.14万元，占净利润比重分别为6.80%、51.15%、23.76%。政府补贴收入主要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由于项目更新改造、搬迁而收到的政府税收返还、财政奖励及贷款贴息补助等，属于非经常性损益。发行人政府补贴在净利润中占比较高，由于政府补贴为非经常性科目，未来发行人净利润可能会因为政府补贴的不确定性而出现不稳定的情况，对净利润的总额产生影响。

18、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子公司为开展正常经营活动融资，产生合并口径的抵、质押受限资产合计28.04亿元，占当期合并净值产的13.35%。其中，由于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持有的船舶和集装罐作为抵押物取得银行借款占比较高，该部分随着中化物流股权的出让交割完成，将大幅减少受限资产规模。未来如果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有可能使其遭受财产损失，影响正常经营。

（二）经营风险

1、行业周期性变化的风险

行业周期性的波动会给行业内企业带来整体的系统风险。公司的核心业务中的中间体及新材料、新能源、农用化学品、聚合物添加剂、天然橡胶和化工物流等，在国内同业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但跨国贸易壁垒和摩擦的发生、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进一步调整、行业运行周期的变化等因素将对相关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一定影响，并直接导致产品或服务价格产生较大波动。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在国内同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但行业运行周期变化、跨国贸易壁垒和摩擦的发生、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调整等因素将对相关行业市场需求产生影响，并直接导致产品、服务价格产生较大波动。对此，发行人持续进行产业转型，积极获取上下游资源，提高对行业周期波动的抵抗能力；同时，持续加大行业研究，强化市场分析与价格预测，并对相关敏感国家、区域建立风险跟踪机制。

3、发行人贸易业务及信用方面的风险

公司在实际经营活动中与大量国内外客户存在业务往来关系，虽然公司已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客户资信评估体系，并为绝大部分出口业务投保了出口信用险，但在当前全球信用环境良莠不齐的情况下，客户的资信、商品质量、款项支付、交货期限等因素的潜在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其次，在整个业务流程中存在的道德风险，由于控制难度较高，控制力度还有待加强，对整个业务流程中的风险建立一套科学、全面的免疫系统还需时间，这些因素将影响公司的客户资信控制，给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4、待建项目的风险

在项目的建设期间，可能会出现原材料价格、资金成本、劳动力成本上涨，或者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或政府政策、利率政策的改变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将导致项目总成本的上升，使项目的风险加大。

5、生产成本上升的风险

2010年以来，全球经济快速复苏，多种原材料和生产资料价格都达到甚至超过金融危机前的水平，而且我国人工成本和租金成本也不断上升，导致制造业的生产成本大幅增加。由于公司已逐步从一家外贸企业向多元化经营的全球性企业转型，生产成本的上升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可能造成毛利率水平的下降。

6、安全与环保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各种化工产品，而化工产品在其生产制造、运输储存、装卸配送过程中如果不加以严格控制，理论上存在发生安全与环保事故的可能性，导致本公司无法保持现有相关经营资质，损害公司声誉，甚至引起索赔，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最终影响本公司盈利能力。近三年于中国境内收到的处罚如下：根据儋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儋)安监管罚[2015]10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海南中化橡胶有限公司一厂一干线生产车间发生一名员工不慎被压胶沙箱滑落砸中死亡事故，因此被儋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以罚款250,000元。为此，发行人设立了独立、专业的安全环保部门，建立健全完整的安全环保管理队伍，实施了行业中最为严格的杜邦安全生产管理体系，通过强化管理，保证了公司良好运行在安全环保的状态下。

7、海外投资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在天然橡胶、化工物流、农化等领域均有海外投资行为。由于对海外经营环境的不熟悉、行业研究的不充分、目标企业尽职调查报告未能发现潜在问题等原因，可能导致公司海外并购预期目标不能达成，并可能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与盈利造成影响。对此，发行人从源头出发，加强行业宏观研究，夯实战略规划，确保战略举措切实可行；同时，梳理规范投并购决策流程，重点明确项目可行性研究与尽职调查环节的管控要求与工作规范。

8、汇率风险

随着发行人海外项目不断拓展，在工程造价、设备采购以及电费结算等环节将不可避免使用当地货币。由于目前国际汇率市场波动较大，如果结算周期过长，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汇率风险，从而影响项目利润。

9、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突发事件仅限于发行人外部客观因素导致的突发性事件，具体包括以下四种情形：（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2）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已被执行司法程序；（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丧失民事行为能力（如突然死亡、失踪或严重疾病）。

发行人为多领域运营的实体型企业，安全、有序生产是发行人正常经营的基础，也是取得经济效益的重要保障。影响正常生产的因素众多，包含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等内部因素以及社会、自然灾害等外部因素。近年来我国突发事件频发，发行人虽已建立和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但由于旗下从事生产经营的子公司、员工较多，若发生突发事件，将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公司治理结构、决策机制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引发经营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风险。

（三）管理风险

1、大股东控制风险

截至2018年9月末，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发行人1,152,988,931股，占总股本的55.35%。虽然发行人近年来治理结构日益完善，但随着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行业调控的实施，以及国内外的产品和资本市场产生巨大变化和波动，如果本公司不能根据该等变化进一步健全、完善和调整管理模式及制度，可能会影响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2、投资管理风险

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11家，二级子公司共21家，三级子公司29家。公司作为多元化经营的全球性企业，业务管理跨越多个行业，拥有多家境外子公司，且公司向上游资源、海外市场扩张，可能会给公司经营、文化融合等带来较大的挑战。此外，随着近年来资本支出力度的加大，在经营规模迅速扩张的同时，也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组织、财务及生产管理的难度，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要求较高，可能出现因管理不到位等因素导致对下属企业控制不力引发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运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形成多级决策机制相互配合、相互制衡，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如发生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生产安全事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故无法履行职责等，可能对发行人的治理机制造成一定影响。

（四）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化工行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也是支柱产业之一，包含子行业众多，涉及生产生活的各个方面，对国家经济发展有较大影响；同时基础化工又属于高耗能、高污染的行业，容易受到国家现行的节能减排、环保等政策影响。如针对产能落后和污染行业，2010年10月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针对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的情况，2007年11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氯碱（聚氯乙烯、烧碱）行业准入条件》，从氯碱产业布局、生产规模、工业与装备等方面提出了准入的硬指标；2011年1月国家出台《轮胎产业政策》，对进入轮胎行业和新增产能设置准入要求；对于石油石化行业，国内成品油的经营等需要得到政府的批准。

2012年7月9日，国家正式颁布了《“十二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其中涉及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及产品产业化示范工程、重要资源循环利用工程、生物基材料工程、新能源集成应用工程和关键材料升级换代工程等五个工程和化

工行业息息相关，与此对接的新材料等领域将带动化工行业未来新的增长；2012年8月20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轮胎翻新行业准入条件》和《废轮胎综合利用行业准入条件》将有效规范轮胎行业发展；2012年国家针对进口化工行业倾销情况出台了一系列反倾销措施，有利于间接保护化工产品市场，对生产企业增加产量、保持基本盈利能力有一定的支撑作用。对于目前我国实施的针对化工行业环保、行业准入、行业支持等相关政策如有调整，将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2015年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环境保护法》对化学农药、兽药生产企业出了更高的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对农药、兽药及饲料添加剂的使用、残留作出严格的定义，加快淘汰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推动替代产品的研发和应用，鼓励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对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中的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物质的限量规定。

江苏省发布实施的《关于深入推进全省化工行业转型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了江苏石化产业转型升级措施，出了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并对沿江、沿海、太湖和苏北四大石化产业聚集区出了有针对性的发展重点和方向指引。

在医药和营养健康行业，国家近年来连续出台一系列行业政策法规，进一步规范医药研发、生产和流通各个环节运行。2017年1月，国务院八部门发布《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两票制逐步从试点开始向全国范围全面推开。医药行业发展规范加速落实，未来的发展更有利于实力突出、管理规范的大中型企业。国家卫计委发布了《中国居民膳食指南》，出符合我国居民营养健康状况和基本营养需求的膳食指导建议。

对于目前我国实施的针对化工行业环境、行业准入等相关政策如有调整，将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带来一定影响。

2、环保政策风险

随着本公司农化业务、精细化工业务、橡胶化学品业务取得实质性进展，各生产项目进入建设期或者已经投入生产。本公司将会在实际业务操作中遇到环境治理和国家环保政策调整带来的影响。同时，国外针对中国出口产品限定了越来越严格的环保标准，客观上对本公司的出口业务产生了一定影响

3、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本公司目前经营的业务涉及多项税费，包括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费、城镇土地使用税等，相关税收政策变化和税率调整，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条款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名称：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发行人全称：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超短期融资券形式：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统一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

4、发行人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为46亿元，全部为公司债余额46亿元（其中美元债3亿）。

5、注册通知书文号：

6、注册发行总额：人民币叁拾亿元整（RMB3,000,000,000.00元）。

7、本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人民币壹拾亿元整（即RMB1,000,000,000元）。

8、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270天。

9、计息年度天数：非闰年365天，闰年366天。

9、超短期融资券面值：人民币壹佰元整（RMB100.00元）。

10、发行利率：发行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保持不变。

11、发行价格：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面值发行，即人民币壹佰元/每百元面值。

12、发行方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13、发行对象：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4、承销方式：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15、发行日：2019年【 】月【 】日

16、缴款日：2019年【 】月【 】日

17、债权债务登记日：2019年【 】月【 】日

18、起息日：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自缴款日开始计息

19、上市流通日：2019年【 】月【 】日

20、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1、兑付日：2019年【 】月【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

22、兑付价格：按超短期融资券面值兑付，即人民币壹佰元/每百元面值。

23、兑付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本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并在到期日按面值加利息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付息兑付工作。

24、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A。

25、超短期融资券担保：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担保。

26、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托管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7、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北金所

二、发行安排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人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投资者办理认购手续时，不需缴纳任何附加费用；在办理登记和托管手续时，须遵循债券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

（一）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2019年【 】月【 】日9时至11时整，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1,000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托管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

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与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

2、簿记管理人将在 年 月 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年 月 日上午 时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资金开户行：交通银行

资金账号：115500722

户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行支付系统号：301290000007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的用途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根据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情况，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将部分用于偿还发行人本部金融机构借款，部分用于补充下属子公司营运资金。具体用途如下：

（一）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2018年9月，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1,960,030.08万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其中，发行人本部短期借款余额38.86亿元。因此，发行人募集的资金将部分用于置换现有的银行借款、超短券等债务，改善公司的融资结构。该部分资金比为30%，金额为10亿元，主要是归还中化国际本部的借款以及短期融资工具。

（二）补充公司营运周转资金

本次注册超短券所募集资金中剩余将部分用于补充公司农化以及材料板块购买原材料以及其他等营运资金需求，以保证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发行募集资金的70%，即人民币20亿元主要用于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缺口，用于农化以及材料板块的经营，主要用于中化国际本部、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8年9月末报表显示，2018年9月营业收入449亿元，营业利润率9%，2018年9月营业总成本429亿元，按照销售收入增长率15%预测，企业板块平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为12.10次进行测算，由此测算出公司营运资金缺口为38.22亿元。

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有利于上述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

（三）本期发行的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4.85亿元将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以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负债结构，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表4-1：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单位：元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到期日
中化国际	中国进出口银行	85,000,000	2019/6/28

中化国际	美国银行	400,000,000	2019/8/28
------	------	-------------	-----------

本次募集的剩余资金5.15亿元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周转之用，主要包括中化国际本部、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及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二、募集资金用途对财务状况影响

（一）有利于降低财务成本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将有利于发行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财务结构，降低经营负担，提高直接融资比例和优化融资结构，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

（二）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增长提供流动资金支持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可以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流动资金支持，使公司保持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三、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内，若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公司将提前披露有关信息。

发行人承诺，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所募集资金均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保持一致，不用于房地产开发及土地储备相关业务，不用于归还信托机构借款，不得最终进入证券、期货市场、土地、房地产及股本权益性投资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

四、偿债保障措施

（一）偿债保障措施

1、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2017年营业收入624.66亿元，实现利润总额为20.40亿元，净利润为13.67亿元；2018年9月营业收入448.82亿元，实现利润总额22.43亿元，净利润为17.49亿元，盈利能力稳定。

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94.38亿元、85.69亿元，可变现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59.19亿元、69.20元。上述资产将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付提供保障。

2、顺畅的外部融资渠道

公司与各家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有着良好的信用记录，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公司充足的银行授信保证正常的资金需求，提高了公司资金管理的

灵活性。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金额合计人民币583.9亿元，未使用授信425.2亿元，公司再融资能力较强。

（二）偿债计划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内部设有专门的资金管理岗人员为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制定了按时、足额偿付的规划，包括确认专门人员管理、安排发行后计息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做好组织协调等，具有明确的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1、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

发行人根据国家政策和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安排使用募集资金。依据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由发行人指定其内部相关部门和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提前明确并贷后日常核查监督，确保募集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已要求各有关部门协调配合，加强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和到期偿还。

2、偿债计划的内部管理安排

发行人已有明确安排人员以及内部管理流程对发行的债券还本付息工作进行专门管理。自发行日起至付息期限或兑付期限结束，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3、严格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 1、中文名称：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SINOCHEM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清北路233号12层
-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83,012,671元
- 5、法定代表人：张伟
- 6、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7、成立日期：1998年12月14日
-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235395
- 9、电话：021-31768000
- 10、传真：021-31769199
- 11、邮编：200126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原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改[1998]746号文批准，于1998年12月14日由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现“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总公司（现“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燕山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销售总公司、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家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部位于北京。

公司设立时，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将全资拥有的中化国际化工品公司、中化国际橡胶公司、中化国际塑料公司、中化国际仓储运输公司、海南中化船务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以及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在青岛港兴包装有限公司、天津北方包装有限公司、上海北海船务有限公司的权益，评估值共计33,302.64万元投入中化国际，按72.066%的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24,000万股，占中化国际总股本的94.993%；其他五家发起人各投入现金351.07万元，按相同比例各折为253万股，各占中化国际总股本的1.0014%。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5,265万元。

1999年12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55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7,265万元。2000年3月1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1年5月，公司总部迁址上海浦东。

2002年9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2002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5股。前述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5,897.5万元。

2004年4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200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红股2股，同时每10股转增3股。前述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83,846.25万元。

2004年9月，公司名称由“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5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200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送红股2股，同时每10股转增3股。前述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25,769.38万元。

2005年6月19日，公司由中国证监会确定为第二批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公司。《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2005年7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修订，于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获得通过。2005年8月10日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1.75股股份和5.58元对价。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5年8月12日实施完毕。

2006年8月12日，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39,145,050股股份解禁，成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公司于2006年12月1日公开发行了120,000万元（1,200万张）认股权证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00万元，每张债券的认购人可以获得公司派发的15份认股权证，认股权证发行量为1.8亿份。公司发行的权证为欧式认股权证，简称为“中化 CWB1”。截至2007年12月17日，共计179,895,821份“中化 CWB1”认股权证成功行权。剩余未行权的认股权证予以注销。行权结束后，中化国际总股本为1,437,589,571股，比权证行权前增加179,895,821股。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持有的742,673,7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2008年8月12日上市流通，中化国际全部1,437,589,571股股份成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9年6月1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设立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9]358号），由中化集团与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中远

集团”)共同发起设立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股份”),其中,中化集团持有中化股份98%的股份,中远集团持有中化股份2%的股份。

2009年6月24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447号),批准中化集团以其持有的中化国际的股份和其他资产向中化股份出资。为实施本次出资,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化国际55.17%的股份转让给中化股份。就该次收购涉及的中化集团通过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信托”)间接持有的中化国际1.49%的股份,中国银监会于2009年7月24日出具了《关于批准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09]262号),批准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外贸信托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中化股份。

由于该次收购完成后,中化股份将直接及通过下属子公司间接持有中化国际55.17%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该次收购已经触发要约收购的义务。鉴于该次收购系因中化集团实施整体重组改制、履行出资义务而导致中化股份拥有中化国际的权益超过其发行总股本的30%,股份转让前后中化国际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因此,收购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第六十二条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并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告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867号),核准豁免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因协议转让而持有中化国际793,100,931股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2009年9月1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化集团原直接持有公司的747,418,295股股份,已过户登记至中化股份名下。于2009年9月1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及外贸信托分别将其原直接持有公司的24,199,14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8%)、21,483,4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9%)过户登记至中化股份名下。至此,中化股份直接持有公司793,100,93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17%。

2013年11月29日,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以5.79元/股的价格获得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359,888,000股。至此,中化股份直接持有公司1,152,988,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35%。

经过十多年来的改革发展,公司从传统外贸代理型企业逐步转型为以产业链为基础的具有市场营销能力和稳定盈利能力的综合型企业。公司不仅在传统的贸易业务上继续保持优势,而且不断加强新材料、新能源、农用化学品、聚合物添加剂、农化等核心业务的产业价值链整合,市场份额和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等其他工商信息未有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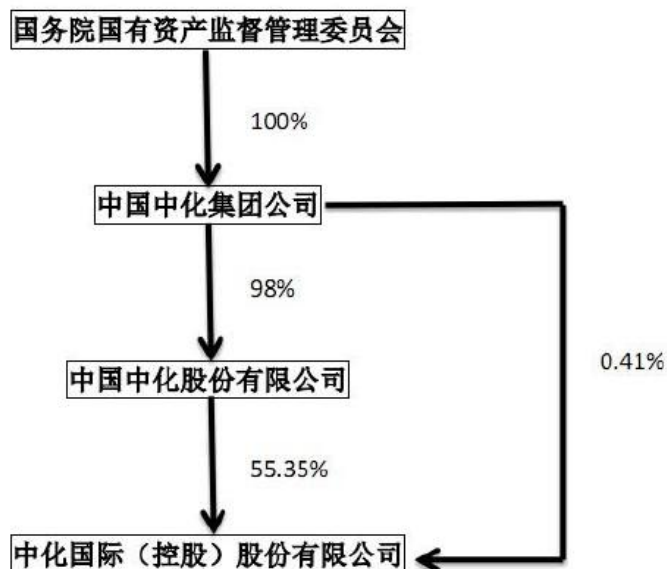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图表5-1：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115,298.89	55.3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061.11	2.4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4,499.83	2.16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3,661.57	1.76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339.46	1.1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73.75	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67.09	0.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3.58	0.44
中国石油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782.90	0.38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780.98	0.37
合计	136,679.16	65.62

图表5-2：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股权图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整体重组改制的批复》和国务院国资委《关于设立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9]358号),由中化集团与中远集团共同发起设立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中化集团持有中化股份 98%的股份,中远集团持有中化股份2%的股份。中化股份成立日期为2009年6月1日,总股本398亿股,法人代表为刘德树先生,主要经营业务和管理活动为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的投资管理;石油炼制、加油站、仓储的投资管理;化肥、种子、农药及农产品的研制开发和投资管理;橡胶、塑料、化工原料、氟化工、煤化工、医药的研制开发和投资管理;矿产资源、新能源的开发和投资管理;金融、信托、租赁、保险、基金、期货的投资管理;酒店、房地产开发、物业的投资管理;进出口业务;资产及资产受托管理;招标、投标业务;工程设计、咨询、服务、展览和技术交流;对外承包工程。中化股份成立后,中化集团作为主发起人和控股股东,对中化股份行使国有股权管理职能。中化股份沿承中化集团的所有业务,在海外建立了欧洲、美洲、亚洲、香港四大集团,以遍及全球的营销网络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便捷的营销服务。公司在境内外设有多家经营机构,并控股“中化国际”(SH,600500)、“中化化肥”(HK,0297)和“方兴地产”(HK,0817)三家上市企业。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成立于1950年3月1日,目前注册资本101.66亿元,法人代表为刘德树先生,中化集团是国务院国资委监管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其前身为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其主营业务包括:石油、化肥、化工产品贸易、分销及物流,原油、燃料油、天然橡胶期货;境外油气资源勘探开发,石油炼制,化学矿采选,化肥和化工品生产;酒店、房地产开发经营等。中化集团在石油、化肥、化工三大核心领域实施上中下游一体化运作,为中国四大国家石油公司之一,是中国最大的化肥进口商和磷复肥生产商,也是中国重要的化工产品营销服务商。“中化”(SINOCHEM)品牌为中国驰名商标,并在全球业界享有良好声誉。中化

集团是中国最早进入《财富》全球500强排行榜的企业集团之一，已20次进入《财富》全球500强，2010年名列第203位。

2009年6月24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447号），批准中化集团以其持有的中化国际的股份和其他资产向中化股份出资。为实施本次出资，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化国际55.17%的股份转让给中化股份。

2009年9月1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化集团原直接持有公司的747,418,295股股份，已过户登记至中化股份名下。2009年9月1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及外贸信托分别将其原直接持有公司的24,199,14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8%）、21,483,4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9%）过户登记至中化股份名下。至此，中化股份直接持有公司793,100,93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17%。

2013年11月29日，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以5.79元/股的价格获得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359,888,000股。至此，中化股份直接持有公司1,152,988,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35%。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化工原料、精细化工、农用化工、塑料、橡胶制品等的进出口、内销贸易及仓储运输和货运代理业务等。其中，母公司业务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饲料、棉、麻、土畜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纸浆、纸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化工、化工材料、矿产品、石油制品(成品油除外)、润滑脂、煤炭、钢材、橡胶及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黑色金属材料、机械、电子设备、汽车(小轿车除外)、摩托车及零配件的销售(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除外)；橡胶作物种植；仓储服务；项目投资；粮油及其制品的批发；化肥、农膜、农药等农资产品的经营，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技术交流、技术开发(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股权质押及其他争议情况说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发行人的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相对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发行人主要从事精细化工产业和橡胶产业等，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独立控制产供销系统和下属控股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不存在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性

发行人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完整生产系统、场所及辅助设施、配套设施，所使用的商标、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本公司拥有，与控股股东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制订了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本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订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及选举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无兼任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及工资管理体系。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发行人处工作，不存在在其他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形。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及选举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四）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设财务总监1名，全面负责公司财务会计的管理工作。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具有规范、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本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进行独立核算，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发行人企业已三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109235395，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性

发行人已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发行人的机构与中国中化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纳入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一级子公司11家，二级子公司21家，三级子公司29家，见下表：

图表5-3：2018年9月末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重要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是否合并	次
				直接	间接			
1	SinochemInternational(Overseas)Pte.,Ltd.	美元2.11亿元	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	是	1
2	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人民币8亿元	农资经营及化工原料及产品贸易	100		设立	是	1
3	海南中化橡胶有限公司	人民币6,000万元	天然橡胶加工		99.71	设立	是	4
4	西双版纳中化橡胶有限公司	人民币9,000万元	天然橡胶加工		96.67	设立	是	5
5	GMGInvestmentCongoSPRL	新加坡元270万元	天然橡胶加工		100	设立	是	4
6	GMGCoted'IvoireSA.	新加坡元60.6万元	天然橡胶加工		100	设立	是	4
7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54,341万元	房地产开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
8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16,899万元	化学品生产	4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

9	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	人民币1,358万元	化学品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2
10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5,000万元	化学品研发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
11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人民币49,283.11万元	化学品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
12	中化江苏有限公司	人民币16,247.858万元	化学品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2
13	中化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5,000万元	化学品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1
14	中化香港化工国际有限公司	港元27,233,500元	化工产品进出口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2
15	Euroma Rubber Industries Sendirian Berhad	林吉特2,000万元	天然橡胶加工		9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6
16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5.85亿元	橡胶防老剂生产		60.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2
17	泰安圣奥化工有限公司	人民币1亿元	橡胶防老剂生产		60.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3
18	山东圣奥化工有限公司	人民币1亿元	橡胶防老剂生产		60.9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3
19	Ivoirienne De Traitement De Caoutchouc	中非法郎15.36亿元	天然橡胶加工		30.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是	4
20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加坡元25.87亿元	天然橡胶种植、加工和销售		54.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是	3

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285,471.91万元，合并净资产为81,436.36万元；2017年，实现合并收入339,900.15万元，合并净利润8,624.59万元。

(5)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合并）

该公司成立于1934年，注册资本为9.53亿新加坡元，主要从事种植、加工、行销和出口天然胶等业务。发行人于2016年8月22日完成对该公司股权的收购，持有其54.99%的股权。2018年末，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1,087,772.31万元，合并净资产为574,493.94万元；2017年，实现合并收入1,456,354.88万元，合并净利润292.79万元。

(6)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合并）

该公司于1988年5月21日由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49,283.11万元人民币，公司主要从事危险化学品、塑料品的销售和进出口等业务。发行人于2017年12月15日出资人民币94,726.45万元收购“中化股份”持有的该公司100%股权。2018年末，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为283,817.41万元，合并净资产为71,084.27万元；2017年，实现合并收入1,224,962.58万元，合并净利润12,613.43万元。

2、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截至2018年9月30日，发行人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表5-3 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生产	人民币297,000,000.00元	29.19	
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	中国山西	中国山西	生产	人民币315,000,000.00元		25.00
Feltex Co.,Ltd.	泰国	泰国	生产	泰铢43,781,821.06元		45.00
宁夏瑞筑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宁夏	中国宁夏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	人民币50,005,000.00元		37.00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美元2,640,000.00元		29.00
PT Sarana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生产			33.00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Sumsel Ventura	亚	亚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生产	人民币300,000,000.00元		50.00

六、发行人治理结构

（一）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股东大会处于决策的核心地位，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处于监督评价的核心地位；公司经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是决策的执行人。决策层、监督层、经营管理层按照工作规则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1）股东大会

根据《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修改本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做出决议；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根据《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

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在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百分之三十的金额范围内，决定对外投资及其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购置及处置事宜，超过该比例的，必须报经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可决定对外借款但所借款项不得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公司董事会可决定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资产报损；超出上述权限的资产处置事项，应当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

在董事会休会期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的金额范围内，决定资产购置、借款、报损等事项，董事会此项对董事长的授权视同董事会行为。

（3）监事会

根据《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监事会，其为常设监察性机构，主要监督董事长、董事、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防止其等滥用职权或侵犯公司、股东和职工的权益。监事应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并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

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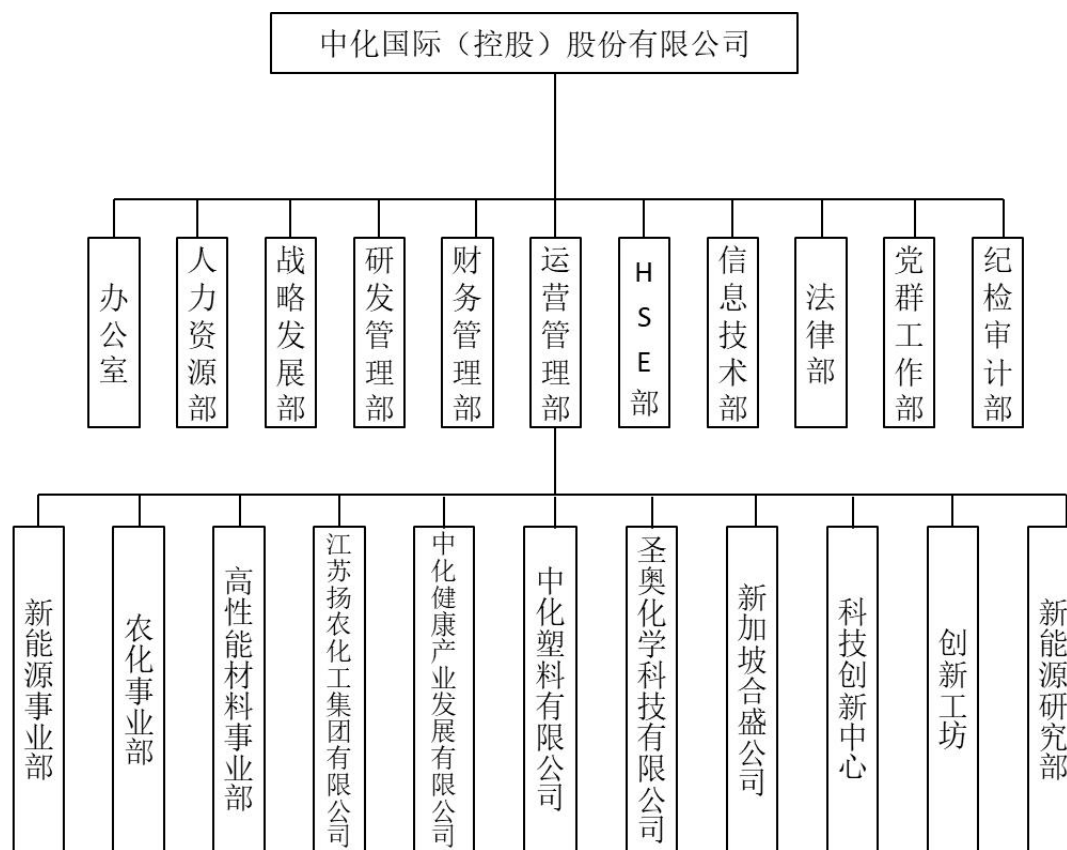
（4）总经理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确认为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人员；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应当根据董事会或者监事会的要求，向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报告公司经营情况、战略推进情况、重大合同的签订、执行情况、资金运用情况和盈亏情况。总经理必须保证该报告的真实性。

（二）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及运行情况

图表5-5：发行人内部组织图



1、办公室

办公室负责公司综合文秘、公关宣传、行政服务、投资者关系管理、资本市场研究、公司治理（三会管理）等工作。

2、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组织架构与岗位管理、关键岗位管理、薪酬福利、学习与发展、企业文化建设、员工绩效管理、招聘配置、员工关系等工作。

3、战略发展部

战略发展部负责公司战略规划、组织绩效、投资并购及整合、管理创新等工作。

4、研发管理部

研发管理部负责公司研发战略管理、研发资源管理、科技项目管理、科技信息管理、科技成果管理等工作。

5、财务管理部

财务管理部负责公司会计与税务管理、预算与分析评价、资本与资金管理、商务风险管理、财务共享中心等工作。

6、运营管理部

运营管理部负责公司生产运营、供应链管理、工程管理、运营绩效改善等工作。

7、HSE部

HSE部负责公司生产安全管理、环保与职业健康管理、HSE体系建设等工作。

8、信息技术部

信息技术部负责公司IT战略、应用系统建设和运维、基础设施管理等工作。

9、法律部

法律部负责公司法律事务、诉讼仲裁、法律合规等工作。

10、党群工作部

党群工作部负责公司党的建设、群工团工作、文化协同建设、离退休干部管理等工作。

11、纪检审计部

纪检审计部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专项审计、内控体系评价监控、组织建设及宣传教育、信访及案件监督、党风及廉洁风险监督等工作。

（三）发行人内部控制体系

中化国际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才，工作经验大多在20年以上，并在农化、中间体及新材料、天然橡胶、橡胶化学品及化工物流等专业领域拥有较强的知识和管理技能。与此同时，公司始终致力于企业价值与员工成长的共同提升，培养了一支具有国际化视野、熟知本土市场、锐意进取、充满活力的专业化员工团队。

随着产业版图的不断扩张，公司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要求进一步提高。近年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指引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加强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在公司法人治理架构内，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是全面风险、内部控制以及内部审计的最高决策机构。公司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和主管部门，是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部门，具体负责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流程、开展全面风险辨识、评估和应对；针对重大风险，确定管理计划，建立月度跟踪机制，并定期向公司风险委员会汇报。公司审计稽核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审计工作，通过综合运用内控评价、内控自评和内部审计等监督形式，确保公司所有重点单位、重要流程和主要风险点的监督覆盖率达到100%；年度监督计划、工作进程和工作成果均需要定期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做汇报。此外，作为A股上市公司，公司年度会披露由董事会签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接受外部内部控制审计。近年来，公司内部控制未出现重要及重大缺陷，整体运行有效。

1、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性质和职权、董、监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监事会及专业委员会的工作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治理机构的规范运作。

2、总经理工作细则

对公司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权利和义务、管理权限、工作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保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行使公司职权，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3、财务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在资金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了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明确财务矩阵管理的组织架构及各部门的职责权限，公司内控制度完善、内控机制能够有效运行，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了一贯的、严格的遵循。

在资金管理方面，为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明确职责权限、降低资金成本、控制资金运作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数项相关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中也有有关贷款、担保、投资等事项的相关规定。

在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方面，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数项相关管理制度。在历年年报中均按照证监会、上交所的要求由注册会计师对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说明，未发生任何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在投资管理方面，公司在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以控制投资决策的风险。为了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高投资管理水平及基本建设项目经济效益，实现投资决策科学化，并规范公司系统基本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公司对重大投融资进行集权管理，有效降低的投资风险。

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实行财务集中统一管理，颁布实施了44项财务制度，规范了预算管理、分析评价、会计核算、费用管理、税务管理、会计机构与人员、财务档案管理等各个方面。公司全面实施ERP系统，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完整、可靠。

4、劳动人事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大力建设国际化、市场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了科学的岗位职级体系和骨干人才素质模型；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不断完善骨干人才引进机制，通过公开招聘的办法引进企业所需人才；建立了与市场实践相匹配、具有内部公平性和市场竞争力的员工薪酬福利体系和有效的绩效激励机制，实现了员工报酬与企业效益和员工个人绩效表现紧密关联；公司为职工个人建立了全面的保障体系，缴纳了社会统筹养、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5、法律管理制度体系

对公司法律事务集中统一管理，包括：合同管理，投融资事务、资产处置管理，知识产权等法律事务，法律纠纷处理等。

6、公司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设立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向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汇报，对公司授信资源、库存额度、业务模式进行统一管理，确保公司对重大经营风险可知可控。

在衍生品操作方面作为目前国内最大的橡胶营销服务商，有套期保值的需求，公司以上海期货交易所自营会员方式从事国内橡胶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公司已建立完整的期货保值风险管理规章制度，包括《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期货业务管理规程》、《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内天然橡胶期货业务操作实施细则》，从岗位设置、操作流程、职责权限、内部信息报告与监督等

方面予以明确，确保所有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合法合规，并设有专职期货风险管理岗对期货保值风险进行管控。

7、公司的子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在控股子公司管理方面，公司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对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控股子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管理和监督经营活动，并结合其实际情况建立健全经营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通过行使股东权力决定公司各控股子公司董事会及主要领导的任命和重要决策，这样可以保证对控股子公司的控制权牢固掌握，对于公司的各种决策和制度能有效、快速地在子公司贯彻执行，达到整个公司各项工作的高度统一。

8、公司的信息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的信息管理体系包括：人员管理、硬件与设施、软件与程序、业务应用系统、文件与数据管理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计算机信息技术应用程度，建立与本公司经营管理业务相适应的信息系统及控制流程，提高业务处理效率，逐步减少和消除人为操纵因素，同时加强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的控制，保证信息系统安全有效运用。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内控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并在工作中得到有效的遵守和落实。公司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内控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应披露的信息，忠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9、公司的安全生产内控制度及相关应急预案

公司专门成立质量及健康安全环保总部，为公司紧急情况响应的主要责任部门，负责制定公司（含子公司）的安全制度及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对紧急情况或事故发生后所采取的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进行评审，必要时对应急预案进行完善。各部门配合质量及健康安全环保总部，按照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发生紧急情况和事故后，按照应急预案进行响应。

公司应针对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制定应急预案，在一旦出现紧急情况时，负责发出信号并作出反应的责任人和具体方法。紧急情况包括：火灾事故；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死亡事故）；爆炸；危险化学品泄漏；危险化学品船的火灾/泄漏/爆炸/沉船/搁浅等事故；自然灾害；炸弹威胁；食物中毒事件；其他重大生产人身伤亡事故。应急预案包括：对预料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进行说明；说明一旦发现紧急情况时，应当采取的措施；根据需要给出有关责任单位的名称和电话号码：警察；消防部门；医院；外部承包商（清扫）；危险材料救护队（外部/内部）；向政府通报的电话号码（如果需要的话）；事故救援指挥人名单及电

话号码；内部应急反应小组成员名单及电话号码；救援设备及财产清册验证过程（如果需要的话）；疏散和集结方案，包括疏散路线和信号；针对中化国际总部及分支机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可能出现的应急反应情况，提出人员培训计划；制定适用的应急反应规定或条例（如果需要的话）；意外情况（如溢撒、泄漏、火灾、爆炸、威胁、异常气候条件）检查方法和反应过程的文件化记录；出现危险化学品泄漏事故时，材料的处理办法；受到影响的工厂、现场、生产设施、部门或普通地点的内部通知电话号码；在中化国际总部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和内部，跟踪和识别危险化学品的办法。

有关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必须每半年对应急预案进行一次检查和演习，其他单位每年进行一次演练，如果需要的话，可对应急预案作适当修改；现场应对应急反应措施进行试验要记录试验结果；场应对其紧急报警系统进行试验，并记录试验结果。现场应决定其试验的频率。

10、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为完善公司应急管理工作机制，维护公司资产安全和正常的经营秩序，最大限度的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害，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司管理层的应急方案和其他应急处置方案、突发事件信息披露方案、责任追究等，该制度为过渡性临时预案制度，在正式突发事件处理应急制度发布之前，公司将准照该制度有关内容执行。

11、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在制度中规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责任人和职责；信息披露的范围和内容及重大信息的范围；信息披露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相关文件、资料的档案管理等。

公司将法律、法规和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规定要求披露的及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在规定时间内、在规定媒体上、按规定的程序、以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发布。在债券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时，及时向市场披露。

12、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资金管理规定》、《融资、担保工作程序》、《财务重大事项提报管理规定》、《应收账款管理规定》等制度，对货币资金的收支业务等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公司制定了收付款审批权限等系列程序，严格执行对款项收付的稽核及审查。

1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为了规范应急管理、保障公司安全正常经营、保证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制定了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建立短期流动资金突发紧张的预警机制，制定相应的应急措施，以应对短期流动性突发事件，最大限度防止和减少公司损失。

七、公司董事、监事、主要高管人员以及其他人员情况

发行人对高管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截至2018年9月，公司董、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图表5-6：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	任期终止日
杨林	董事	男	55	2010年6月21日	2019年12月22日
刘红生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6年12月23日	2019年12月22日
程晓曦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9	2012年5月29日	2019年12月22日
俞大海	独立董事	男	58	2017年5月26日	2019年12月28日
徐永前	独立董事	男	52	2017年5月26日	2019年12月28日
徐经长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年5月9日	2019年12月28日
张宝红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6年12月23日	2019年12月22日
周民	监事	男	44	2016年12月23日	2019年12月22日
李超	职工监事	男	55	2012年5月29日	2019年12月22日
秦晋克	财务总监	男	49	2014年9月25日	2019年12月22日
陈宝树	首席研发官	男	57	2016年12月30日	2019年12月28日
王军	副总经理	男	47	2017年8月29日	2019年12月28日
苏赋	副总经理	男	45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12月28日

周颖华	副总经理	男	51	2018年12月18日	2019年12月28日
柯希霆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16年5月19日	2019年12月28日

（一）、公司董事、监事、主要高管人员

1、杨林先生，董事，1964年出生，天津商业大学商业企业管理专业学士学位毕业，1990至1993年赴德国思图加特大学进修企业管理课程，目前厦门大学EMBA在读。1994年加入中化集团，历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副总经理、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资金管理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刘红生先生，董事、总经理，1966年出生，北京大学哲学专业大学本科毕业，上海海事大学EMBA。曾任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人事司科员、副处长，中国驻泰国大使馆商务参赞处一等秘书等职务。2000年加入中化国际，历任公司办公室主任、中化仓储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执行总部总经理、物流事业总部副总经理兼集装罐事业部总经理、物流事业总部总经理、物流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3、程晓曦先生，董事、总经理，1960年出生，南京化工学院化工自动化及仪表专业大学本科毕业，南京大学EMBA。曾任扬州农药厂工程科技术员、三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科科长、副厂长，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农化事业部总经理、党委书记，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4、俞大海先生，独立董事，德国籍华人，1961年出生，毕业于德国汉堡大学化学系，博士学位。于1990年加入德固赛（Degussa）集团，先后担任工业及精细化学品事业部战略发展与财务总监，农用化学品及中间体事业部总监，大中华区首席执行官和赢创集团（Evonik）全球执行董事会成员。2006年10月起担任赢创（中国）有限公司主席及首席执行官，赢创工业集团大中华区总裁，2011年4月起加入赢创集团全球执行董事会，成为赢创全球核心管理层成员，2013年12月因个人原因从赢创集团离职，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俞博士咨询投资公司董事长，安宏资本运营合伙人及谈马锡国际公司顾问。

5、徐永前先生，独立董事，1967年出生，复旦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89年至1996年，在山东海洋化工集团公司从事法律顾问工作；1996年至1999年，就职于山东求是律师事务所；1999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教育委员会委员、中国劳动学会薪酬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发行人独立董事。

6、徐经长先生，独立董事，1965年11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博士学位。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海航控股、光大证券、中信重工等三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证监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

7、张宝红先生，监事会主席，1966年生，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1988年加入中化，历任中化国际化肥贸易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化肥中心财务部总经理、中化国际化肥贸易公司副总经理、化肥中心副主任、中化蓝天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党组纪检组成员、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办公厅主任、审计合规部总监、党组纪检组成员，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8、周民先生，监事，1975年生，天津大学有机化工工艺、技术经济专业双学士。1997年加入中化，历任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派驻北农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化集团投资部北农康地总经理助理、投资部北农康地副总经理、投资部项目开发部经理、中化河北副总经理、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创新与战略部副总监，发行人监事。

9、李超先生，职工监事，1964年出生，上海海运学院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澳洲梅铎大学EMBA。1988年加入中化，历任海南中化船务公司总经理、中化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发行人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10、秦晋克先生，1970年出生，中央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大学本科毕业，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曾在山西汾西矿业集团、上海奥神环境高科技公司工作。2001年加入中化国际，历任审计部总经理助理、中化镇江财务总监、冶金能源事业总部财务总监、财务总部税务部经理、财务总部会计税务部总经理、财务总部副总经理、财务总部总经理、公司财务副总监等职务。现任发行人首席财务官、党委委员。

11、陈宝树先生，1962年出生，天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大学本科、硕士研究生毕业，美国科罗拉多大学博尔德分校化学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曾在美国TDA研究公司、美国德固赛公司、德国赢创公司工作。2016年12月加入中化国际。现任发行人首席研发官。

12、王军先生，1972年出生，南京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大学本科毕业。曾任中国兵器第204研究所技术员，中化近代（西安）环保化工有限公司质量部职员、质量部副经理、催化剂生产部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中化太仓化工产业园总工程师、总经理，中化蓝天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务。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任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13、苏赋先生，1974年出生。北京物资学院国际贸易专业大学本科毕业。曾任北京市化工轻工总公司外贸处职员，国内贸易部华星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进出口部职员。2000年3月加入中化国际，历任公司化学品四部职员、化学品四部总经理助理、化学品事业总部职员、交易部经理、化工事业总部石化事业部副总经理、广东分公司总经理、橡胶事业总部丁基胶事业部总经理、橡胶事业总部副总经理、合成胶事业总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圣奥总经理、圣奥化学首席执行官等职务。现任圣奥化学首席执行官、党委书记。

14、周颖华先生，1968年出生。上海化工专科学校有机化工专业大专毕业，南京大学EMBA。曾任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生产部调度员、调度长、生产部副主任、生产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江苏瑞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15、柯希霆先生，1977年出生，厦门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大学本科毕业，复旦大学MBA。曾任中化黑龙江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业务一部职员，中化进出口总公司人力资源部职员，总裁办公室职员，中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投资部职员、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中化国际化工事业总部商务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台湾代表处首席代表、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天然胶事业总部副总经理、海南中化橡胶有限公司总经理、生产运营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兼任办公室总经理。

（二）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共有在职员工总计18,955人。

图表5-7：发行人员工情况表

（单位：人）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55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9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5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896
销售人员	985
技术人员	1,175

财务人员	575
行政人员	2,3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博士学历	846
硕士学历	3,021
大学本科学历	2,725
大学专科学历	12,363
中专、高中及以下学历	846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状况

（一）经营范围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饲料、棉、麻、土畜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纸浆、纸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化工、化工材料、矿产品、石油制品（成品油除外）、润滑脂、煤炭、钢材、橡胶及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黑色金属材料、机械、电子设备、汽车（小轿车除外）、摩托车及零配件的销售（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除外）；橡胶作物种植；仓储服务；项目投资；粮油及其制品的批发；化肥、农膜、农药等农资产品的经营，以及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咨询服务、技术交流、技术开发（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以精细化工产业为核心，涵盖天然橡胶、贸易分销等国际化经营业务的大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随着中化国际战略转型的持续推进，公司已逐步形成了精细化工主业，初步实现产业链一体化运营，覆盖农化业务、高性能材料及中间体业务、聚合物添加剂业务、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天然橡胶业务涵盖种植、加工和营销一体化产业链，产业基础雄厚，细分市场达到全球领先。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市场情况如下：

高性能材料及中间体业务：公司下属扬农集团以生产环氧氯丙烷、烧碱、二氯苯系列、硝基氯苯、氯化苯等主要产品，以苯、甘油、煤作为主要原料。公司主要以与国内外大客户、供应商实行战略合作和长约为主，确保公司业务稳定经营，公司具有完善的产业链优势和较强的工程研发转化能力。公司自主研发的二氯苯系列产品全球领先，生物基环氧氯丙烷产能国内领先。2017年，全球经济

复苏动力增强，国内供给侧改革和安全环保监管持续深化，原油及大宗产品价格止跌回升，带动精细化工产品价格从二季度开始出现强势反弹，烧碱、双氧水、环氧树脂等部分产品创出近年来的价格高位，公司凭借产品结构调整与技术进步的积淀，依托安全环保和稳定生产优势有力把握市场行情机遇，产销衔接，显著提升了核心产品经营利润水平。

农化业务：涵盖研发、生产、分销、出口贸易等领域，具有中国领先的农药研发基础与资源。在产原药品种几十种，已构建以石油化工为基础的下游原材料、中间体、农药以及氯碱为基础的精细化工中间体、农药等系列产品链，具有农达、宝卓、9080、墨菊等知名品牌，创制制剂产品潜力高且呈增长态势；中国分销业务营销网络与渠道覆盖了除港澳台及西藏外所有省市，具有打造优势市场的良好基础，同时在亚太主要农药市场泰国、印度、菲律宾、澳大利亚等建立了属地化全资子公司负责当地分销业务。贸易业务覆盖全球，拥有丰富的登记资源；2017年以来世界经济复苏态势好于预期，全球农药市场逐步回暖，但同时面临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包括跨国公司兼并重组，农药行业资源集中度增加，政府出台多项政策法规，提高行业监管等。受环保及供给侧改革影响，大宗商品价格有所复苏。

聚合物添加剂业务：以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为平台，目前已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橡胶化学品供应商，产品包括防老剂PPD以及中间体 RT 培司、不溶性硫磺、高纯度TMQ等。其主要产品防老剂PPD全球市场份额超 40%，2017年在原料价格及加工成本不断上涨的局面下，圣奥化学继续加强市场研究及拓展，聚焦核心客户分别制定营销策略，统筹规划产能，同时加强新产品研究创新，2017年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新高。

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经营范围包括 ABS、PC、2-丙烯腈、铁矿石、焦炭、合成胶、甲醇、MEG、聚乙烯、聚丙烯、液化气、危险化学品以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等诸多业务领域。目前与三星化学、萨比克、陶氏化学(DOW)、雪佛龙(CHEVRON)、巴斯夫(BASF)、沙特基础公司(SABIC)、台塑(FPC)、中国石油(PETROCHINA)、中国石化(SINOPEC)等国际性化工供应商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在香港、日本、新加坡、迪拜、韩国和台湾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分公司和代表处。在国内的分销业务中，中化国际不仅为格力电器、浙江晶圆、南通化工、镇江奇美、番禺福田、翔鹭石化、张家港陶氏等国内行业龙头企业提供专业的分销配送服务，同时也为众多中小化工企业提供经济高效的增值服务。2017年，中国基础化工行业呈现复苏态势，ABS、PC等塑料产品价格一路上扬，对板块主要化工商品经营带来了较好的发展机遇。冶金能源方面，随供给侧改革的逐步落地，上游收缩产能，同时需求端回暖，中国钢铁行业向好，对铁矿石业务形成一定支撑。

医药健康业务：聚焦医药健康领域的国际化运营，与国内外医药产商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在制剂出口、研发定制和仿制药、

营养健康品等进出口细分领域已具备良好发展基础，2014年后公司进入医疗器械。行业情况方面，医药健康是精细化工重要组成部分，随着老龄化进一步加剧，居民医疗需求持续增长，中国医药市场复合年增长率达到11%。营养健康三大核心商品为氨糖、软骨素和甜菊，其中氨糖和软骨素经营时间较长，近几年一直保持出口前三的市场地位，甜菊作为近几年重点开发商品，销售规模不断提升。客户主要分布在北美地区和欧洲。公司积极发挥在国内资源和国际资源的整合能力，逐步完善产业链建设，建立同国际知名医药厂商的深度合作关系，同时致力于创新经营模式，发展研发定制项目，企业核心竞争能力稳步提升。

天然橡胶业务:围绕合盛橡胶公司为平台，持续推进业务发展。合盛橡胶有限公司（Halcyon Agri Corporation）成立于2010年并在2013年完成新加坡交易所主板上市，2016年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走出去”和“一带一路”战略，收购合盛54.99%股份，成为第一大股东，随后将旗下天然橡胶业务全部整合进入新合盛，业务覆盖天然橡胶从种植、生产加工到贸易分销的全产业链，在全球范围内拥有12万公顷橡胶种植土地储备，33间加工厂，140万吨加工产能，遍布全球39座城市的分销网络，年分销能力达200万吨，全球市场份额已超过12%，公司员工超过15000人。

图表5-8：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份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表

（单位：亿元，%）

分行业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农化	26.34	5.87	33.89	5.42	28.37	6.98	26.43	6.04
橡胶化学品	22.00	4.90	27.92	4.47	22.73	5.59	21.97	5.02
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	71.79	15.99	78.36	12.54	54.69	13.45	59.52	13.60
化工物流业务	44.85	9.99	52.37	8.38	40.23	9.92	38.64	8.83
化工分销业务	155.15	34.57	202.74	32.46	205.77	22.94	129.39	29.58
天然橡胶业务	106.12	23.65	25.67	4.12	118.99	22.09	129.39	29.58
医药健康	22.52	5.02	153.10	24.51	19.75	3.67	-	-
其他贸易业务	0.04	0.01	50.60	8.10	48.19	8.94	32.17	7.34
合计	448.82	100.00	624.66	100.00	538.70	100.00	437.47	100.00

注：数据来源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三季度报。

图表5-9：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份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表

（单位：亿元，%）

分行业	2018年1-9月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农化	20.40	5.19	27.35	4.94	23.29	4.79	21.96	5.60
橡胶化学品	14.83	3.78	18.54	3.35	14.88	3.06	14.48	3.69
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	49.60	12.63	59.05	10.65	42.73	8.78	45.06	11.49
化工物流业务	39.59	10.08	46.21	8.34	31.37	6.45	31.32	7.99
化工分销业务	148.20	37.73	195.60	35.29	198.92	40.88	126.42	32.25
天然橡胶业务	98.95	25.19	23.92	4.32	109.79	22.56	121.43	30.98
医药健康	20.94	5.33	134.36	24.24	18.34	3.77	-	-
其他贸易业务	0.26	0.07	49.23	8.87	47.24	9.71	31.36	8.00
合计	392.76	100.00	554.26	100	486.56	100	392.03	100.00

注：数据来源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三季度报。

2017年公司全年实现销售收入624.66亿元。按收入结构分析，各业务板块中：农化收入为33.89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5.42%，橡胶化学品收入为27.92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4.47%，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收入为78.36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12.54%，化工物流业务收入52.37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8.38%，化工分销业务收入202.74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32.46%，天然橡胶业务收入25.67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4.12%，医药健康业务收入153.10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24.51%，其他贸易业务收入50.60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8.10%。从收入结构方面看，化工分销业务、医药健康、天然橡胶业务、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板块实现的收入占公司总收入来源的74%以上。

2017年公司全年营业成本为554.26亿元，按成本结构分析，各业务板块成本如下：农化营业成本27.35亿元，占全部营业成本的4.94%，橡胶化学品成本18.54亿元，占比3.35%，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营业成本59.05亿元，占比10.65%，化工物流业务成本46.21亿元，占比8.34%，化工分销业务成本195.60亿元，占比35.29%，天然橡胶业务成本23.92亿元，占比4.32%，医药健康业务成本134.36亿元，占比24.24%，天然橡胶业务成本23.92亿元，占比4.32%，其他贸易业务成本49.23亿元，占比8.87%。整体而言，公司的营业成本结构与其收入结构基本一致。

截至2018年9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448.82亿元。其中，农化收入为26.34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5.87%，橡胶化学品收入为22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4.90%，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收入71.79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15.99%，化工物流业务收入44.85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9.99%，化工分销业务收入155.15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34.57%，天然橡胶业务收入106.12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23.65%，医药健康业务收入22.52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5.02%。从收入结构方面看，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化工分销业务、天然橡胶业务板块实现的收入占公司总收入来源的74%以上。

截至2018年9月，公司的营业成本为392.76亿元。其中，农化营业成本20.40亿元，占全部营业成本的5.19%，橡胶化学品成本14.83亿元，占比3.78%，化工物流业务成本39.59亿元，占比10.08%，化工分销业务成本148.20亿元，占比37.73%，天然橡胶业务成本98.95亿元，占比25.19%，医药健康业务成本20.94亿元，占比5.33%，其他贸易业务成本0.26亿元，占比0.07%。整体而言，公司的营业成本结构与其收入结构基本一致。

图表5-10：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份发行人收入毛利率

（单位：%）

分类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1~9月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毛利率
化工业 务	农化	16.91	17.92	19.27	22.53
	橡胶化学品	34.09	34.54	33.59	32.61
	化工新材料及 中间体	24.30	21.87	24.65	30.91
	化工物流业务	18.95	22.02	11.77	11.74
	化工分销业务	2.26	3.33	3.53	4.48
天然橡胶业务		6.15	7.73	12.24	6.76
健康医药		-	7.10	6.81	7.03
其他贸易业务		2.35	1.94	2.72	-
合计		10.39	9.68	11.27	12.49

图表5-11：2015-2017年度及2018年1-9月份发行人收入毛利润

（单位：亿元）

分类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1~9月
		毛利润	毛利润	毛利润	毛利润
化工业务	农化	4.47	5.08	6.53	5.93
	橡胶化学品	7.49	7.85	9.38	7.18
	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	14.46	11.96	19.31	22.19
	化工物流业务	7.32	8.86	6.16	5.27
	化工分销业务	2.93	6.85	7.15	6.95
天然橡胶业务		7.96	9.20	18.74	7.17
健康医药		-	1.40	1.75	1.58
其他贸易业务		0.81	0.94	1.37	-0.22

合计	45.44	52.14	70.40	56.06
----	-------	-------	-------	-------

综合来看，发行人整体盈利能力良好，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推进战略向精细化工产业转型，在2017年市场的严峻环境下，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6.48亿元，同比增加246.52%。2018年三季度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总体稳健，其中随着公司在新能源、新材料、健康医药等业务板块的拓展，整体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同比有较为明显的提升，2018年9月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7.73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4.52%。传统业务方面，面对大宗商品价格下跌现状，发行人为稳健经营严控风险，主动对化工品分销、贸易业务的经营规模进行收缩；而由于天然橡胶价格同比下跌幅度较大，公司橡胶业务收入同比下降，但天胶业务目前处底部阶段，后续景气进一步下滑概率较低；物流业务方面，公司基于中化集团的整体战略布局的要求，于2017年12月将下属物流的资产挂牌出售，目前股权的变更尚在流程之中，物流的整体的业务量保持稳定。工业业务方面，公司橡胶化学品对核心客户的销量提升，同时进一步增加了客户覆盖面，整体收入稳中有增。

（三）主营业务运营情况

通过对外收购，公司逐步实现了由传统贸易分销公司向大型产业化集团的战略转型。当前，公司已形成了以精细化工业务为核心，农药化工、橡胶、物流及贸易分销业务为重要补充的产业格局。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24.66亿元，其中天然橡胶实现收入153.10亿元，占比为24.51%；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实现收入78.36亿元，占比为12.54%；化工分销实现收入202.74亿元，占比为32.46%，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构成。2018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48.82亿元。

1、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

公司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业务的运营主体为扬农集团，其前身为始建于1958年的扬州农药厂。公司于2012年初通过收购并增资取得扬农集团40.53%的股权；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直接持有扬农集团40.00%的股权，并分别受托管理中化集团和中化浙江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浙江”）持有的扬农集团0.04%股权和39.84%的股权。扬农集团主要从事农药和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杀虫剂、除草剂、无机化工品（烧碱和双氧水等）和有机中间体（环氧树脂、二氯苯、硝基氯苯和环氧氯丙烷等）。

生产方面，扬农集团拥有国内规模最大、配套最全的菊酯产业链，亦为国内唯一一家从基础化工原料开始，合成中间体并生产拟除虫菊酯原药的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成本优势和环保优势。产能方面，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拥有菊酯系列产品11,600吨/年、麦草畏25,000吨/年、草甘膦30,000吨/年、吡虫啉2,000吨/年、烧碱28万吨/年、双氧水10万吨/年、环氧树脂14万吨/年、二氯苯8.5万吨/年、

硝基氯苯10万吨/年和环氧氯丙烷11万吨/年的产能。此外，江苏优嘉植物保护有限公司(系扬农化工子公司，以下简称“优嘉公司”)计划投资如东三期项目，包括11,475吨/年杀虫剂、1,000吨/年除草剂、3,000吨/年杀菌剂和2,500吨/年氯代苯乙酮及相关副产品37,384吨/年项目，项目计划投资20.2亿元，建设期预计3年，目前该项目处于环评二次公示期，未来项目的投资推进或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本支出需求。

生产技术方面，扬农集团系国内少数采用吗啉—丙醛路线生产吡虫啉的企业，相比于其他企业的环戊二烯路线，该工艺具有总收率高、三废少和安全性好等特点。但值得关注的是，近年欧美已有多国发布禁用新烟碱类杀虫剂法令，或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草甘膦的合成路线主要分为甘氨酸法和亚氨基二乙酸(IDA)法，公司直接采购二乙醇胺，采用IDA法合成路线，避免了使用甘氨酸为原料的价格压力和环保压力。此外，公司采用二氯苯工艺生产麦草畏，工艺流程较长，但原料易得，反应收率较高，工艺环保且产品纯度高。

产量方面，2016年国内杀虫剂市场受气候变化等不利影响，需求减少，致使公司当年杀虫剂产量同比减少2.59%，2017年行业供给格局大幅改善，当年杀虫剂产量同比增长12.09%。受益于全球转基因作物耕种面积持续增长以及转基因种子销售额增速扩大，近年草甘膦和麦草畏需求增长较快，促使公司除草剂产量持续增长。受环保趋严以及重大峰会限产影响，近年来公司烧碱产量呈下降趋势；环氧树脂等产能利用率及产量有所波动，但整体均处于较高水平。

销售方面，扬农集团农药产品实行以销定产策略，近年产品产销率均保持在96%以上，产销衔接情况较好；杀虫剂价格受环保因素影响呈现上涨态势，除草剂价格在2016年四季度以来震荡回升。扬农集团烧碱部分自用，随着市场需求增加，对外销量总体呈上升趋势，产销衔接情况亦逐年提升，销售价格大幅回升。公司环氧树脂等有机中间体以直销为主，2016年因行业内产品同质化竞争、产能过剩等不利因素，主要产品销量下滑，销售均价整体呈下跌趋势，产品获利能力亦大幅下降；2017年以来受环保趋严及行业供给侧改革影响，公司主要有机中间体销量增加，销售均价整体呈上涨态势。

客户及结算方面，公司农药产品出口比例达到60%以上，直销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农药公司，并与需求方签订3~5年的销售长单，结算方式采用电汇和信用证等方式，需关注公司汇兑损失风险。烧碱等无机化工产品以内销为主，其中江浙沪业务占比约85%，与客户主要采用现汇、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方式，账

期通常为30天。扬农集团有机中间体以直销为主，内外销业务约各占50%，其中国内市场集中于华南及华东地区，外销市场以东南亚地区为主，主要采用现汇和银行承兑汇票等结算方式，账期一般为30天。

原材料方面，扬农集团农药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液碱、盐酸、二氯苯、二乙醇胺和甲醛等；无机化工品和有机中间体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及能源主要为盐、石油苯、硝酸、甘油和煤炭等，一般采取集中采购方式，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汇和银行承兑汇票等。近年扬农集团各类原材料采购价格涨跌不一，但整体来看，2017年以来受基础化工行业供给侧改革影响，主要化工原材料价格增长较快，一定程度加大了公司的成本控制压力。

整体来看，扬农集团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生产工艺领先，产业链条完整，且主要产品产能规模优势明显，市场竞争力较强。2017年以来受化工行业需求回暖、供给侧改革及环保政策趋严等因素影响，扬农集团主要产品价格上涨明显，带动公司收入和盈利水平提升，但未来仍需关注产品价格变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天然橡胶

公司天然橡胶业务范围涵盖天然橡胶种植、生产加工、营销和增值服务等产业链的各个环节，目前已实现国际国内一体化经营，是当前国内最大的橡胶经营服务商。

生产方面，公司通过并购欧马橡胶工业有限公司、GMG、比利时Siat集团和泰国德美行(TBH)等企业，在非洲及印尼等天然橡胶主要产区地区获取了种植和生产资源，同时在中国的云南、海南等地设立生产加工企业，完成了在西非、东南亚和国内主要天然橡胶生产区的全球化布局。2016年公司收购新加坡上市公司合盛公司54.99%股权，随后将旗下天然橡胶业务全部整合注入合盛公司。公司在完成业务平台整合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新业务平台的全产业链运营优势，将整合后的产业横向上进行种植、生产、贸易的划分，纵向上成立Centro Chem、HRC、SINRIO三大业务平台，从而形成业务清晰、结构完整、运营有序的产业矩阵。截至2017年末，公司及下属参控股子公司在全球范围内合计拥有可种植面积12万公顷，已种植面积3.3万公顷，开割面积为2.95万公顷，具备150万吨/年的天然橡胶生产加工产能，分销网络遍布全球39座城市，全球市场份额超过12%。

除橡胶生产外公司同时经营天然橡胶贸易业务，2015~2017年，分别销售天然橡胶128万吨、133万吨、113万吨。2017年公司整合资源，全年天然橡胶销量同比减少15.04%，但平均销售价格由2016年的9,398元/吨提升至12,831元/吨，产品大幅提价弥补销量的下滑；全年天然橡胶实现销售收入153.10亿元，同比增长28.67%。受益于天然橡胶销售均价上涨，2017年公司天然橡胶业务毛利率为12.24%，较上年提升4.51个百分点，但近年天然橡胶价格波动剧烈，未来业务获利能力仍存在波动风险。

营销服务方面，公司营销网点已遍布全球，中心仓库及物流配送服务设施的建设进一步提高了对下游客户的营销服务能力。从国内市场来看，公司销售网络已覆盖长三角、珠三角、山东和东北等轮胎和橡胶制品主产区，居行业龙头地位；海外市场方面，公司通过位于新加坡的GMG等海外营销平台，与前五大客户与米其林、固特异、普利斯通、韩泰和倍耐力等国际轮胎厂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为公司天然橡胶业务发展奠定基础。

总体来看，近年公司通过外延并购及资源整合，天然橡胶业务已形成种植、生产加工、营销和增值服务的产业链和国际国内一体化经营优势，规模优势明显，市场地位显著。

3、橡胶化学品

公司橡胶化学品业务板块的经营主体为圣奥化学。公司2012年11月成为圣奥化学的控股股东，经过数年发展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专业橡胶防老剂6PPD、IPPD和中间体RT培司的生产商，产品主要应用于轮胎制造。橡胶助剂在改善橡胶工业产品的性能及质量、提高橡胶制品的生产效率、增强异质材料的粘合性等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其发展与橡胶工业，尤其是轮胎制造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

圣奥化学在国内拥有山东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泰安圣奥化工有限公司和安徽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3个生产基地，分别位于山东曹县、山东泰安和安徽铜陵，合计产能约15万吨/年，近年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均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2017年防老剂PPD产销量分别为13.5万吨和13.34万吨。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和稳定的供货能力，江苏圣奥与世界前20强轮胎生产商中的大部分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业务范围覆盖全球50多个国家和地区；同时与全国30多个省市的轮胎及非轮胎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产品覆盖国内橡胶防老剂市场95%以上的

用户。作为全球领先的聚合物添加剂供应商，江苏圣奥主要产品防老剂PPD全球市场份额超40%。

科技研发方面，圣奥化学坚持产学研结合的研发模式，形成了以上海研发中心为核心，各子公司相关技术中心为重点，与国内外知名院校合作为依托，科技成果产业化为导向的研发体系。江苏圣奥与南京工业大学、浙江工业大学、浙江大学、美国俄亥俄州阿克伦大学、北京橡胶研究设计院等国内外知名院校、科研机构长期合作，取得众多科技创新成果；其中，自主研发的“RT培司低温液相催化加氢”工艺技术，有效减少约99%的废水总量，结合综合废水处理装置的生化处理功能，达到生产全流程废水零排放；同时通过废气吸收回收装置，集中受控排放，有效降低了废气污染。

总体来看，公司橡胶化学品业务技术及研发水平强，拥有广泛的客户群体，市场地位较高，综合竞争优势明显。

4、农药化工

公司农药化工业务板块运营主体为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作物”),主营除草剂、杀虫剂和杀菌剂等农药产品的生产和贸易业务,业务经营范围涵盖农资经营、实业投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等。

农药生产方面,截至2018年9月末,中作物拥有除草剂、杀虫剂和杀菌剂产能分别为3,420吨/年、1,134吨/年和45吨/年(原药统计口径)。2017年以来,农药市场回暖,同时公司优嘉项目推进产能逐步扩大,并拓展自主产品销售、快速实现创制品种上市,使得除草剂、杀虫剂和杀菌剂产量增长,分别为2,232吨、407吨和190吨(制剂统计口径)。2018年前三季度,上述三种产品实现产量分别为2,270吨、837吨和52吨(原药统计口径)。

农药贸易方面,公司最大的贸易品种为除草剂。公司通过与全球农化领域的领先供应商美国孟山都公司在中国市场进行独家经销、区域代理等多种模式的合作,目前拥有马歇特、新马歇特、禾耐斯和拉索4个品牌在中国的商标所有权和农达、罗地欧和欧迈斯3个授权中国独家经销品牌,已在国内高端农药市场取得领先地位。公司建立了一个由百余家区域经销商和2,000余家基层经销商组成的营销网络和服务体系,为贸易业务奠定了基础。此外,公司不断推进国际化经营步伐,积极布局在亚太地区的农药化工业务,先后在印度、菲律宾和泰国建

立了分支机构并拓展澳洲农化业务。公司陆续收购了美国孟山都公司在印度、泰国、菲律宾、越南、巴基斯坦、孟加拉6国及台湾地区的酰胺类产品业务，在东南亚地区拥有45个产品品牌，实现了跨国化经营。

销售方面，公司销售包括自营产品和农药贸易，涉及产品包括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等。2015~2017年及2018年1~9月，公司除草剂的销量分别为70,663吨、89,301吨和77,917吨和46,563吨，呈一定波动态势。同期，公司杀虫剂的销量分别为4,578吨、3,132吨、21,289吨和3,608吨。其中2016年至2017年上半年，农药内需下滑较明显，且出口发展较平缓，需求不旺；同时供给侧改革推进农药结构性调整，落后产能出清，公司杀虫剂销量因此逐步下滑。2017年下半年以来，农药行业有所回暖，公司杀虫剂销量有所回升。2015~2018年前三季度，公司杀菌剂销量分别为1,957吨、2,807吨、1,857吨和2,102吨，其中受益于海外需求扩大，2016年杀菌剂销量大幅增加；2017年受部分沿海化工园区集中整治，主流生产企业装置检修时间较长等因素影响，当年杀菌剂销量大幅下降。价格方面，受环保趋严等因素影响，2017年以来公司除草剂销售均价持续上升，2018年前三季度为36,052元/吨；杀虫剂价格近年受环保因素影响呈现上涨态势，2017~2018年前三季度销售均价分别为96,153元/吨和112,129元/吨；杀菌剂销售均价受行业景气度回升影响，自2016年以来提升明显，2017~2018年前三季度分别为88,020元/吨和96,729元/吨。

总体来看，公司农化业务主要以贸易为主，近年得益于农药市场行情回暖，该板块收入规模稳步增长。

5、化工分销和其他贸易

化工分销系公司的传统业务，公司致力于为国内外大型生产商提供高效、经济、专业、环保的化工产品分销服务和原材料解决方案。2016~2018年，公司化工分销业务板块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78.11亿元、203.25亿元和202.99亿元，次位列亚洲化工分销商排行榜榜。

化工产品分销主营产品包括汽车专用料、聚碳酸酯、聚苯乙烯、染颜料、ABS树脂、聚氨酯、油脂林化、铁矿石、焦炭等一系列产品。2016~2018年，分别实现化工产品销量1264.3万吨、995.6万吨和559.38万吨。目前，公司与陶氏化学（DOW）、上海赛科（SECCO）、中海壳牌（CSPC）、埃克森美孚（EXXON MOBIL）、奇美（CHIMEI）、巴斯夫（BASF）、沙特基础（SABIC）、台塑（FPC）、中国石油（PETROCHINA）和中国石化（SINOPEC）等国际性化工

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在香港、新加坡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公司和代表处。2019年完成收购西班牙ABS厂商ELIX，业务链条进一步向上游延伸。在国内分销业务中，公司不仅为镇江奇美、浙铁大风、鲁西化工等国内行业龙头企业提供专业的分销配送服务，同时也为众多中小化工企业提供经济高效的增值服务。

公司化工分销板块处于不断调整的过程中。2017年板块进行了大幅重组，产品结构大幅改变，最终形成工程塑料业务中心、汽车料业务中心、精细化工品业务中心和分销与贸易业务中心分头共进的業務结构，经营内涵不断提升，走出一条差异化、独具特色的发展之路。

未来，公司将继续着眼于高附加值商品，依托现有的渠道和平台，已不断创新为已任，面向建筑、汽车、家电、家具以及涂料等应用领域，组织和营销包括聚氨酯等精细化工产品，提供应用技术服务和定制化的产品，以更广泛、深入地满足中国化工品市场的需求，并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

为了化工分销业务能够稳定发展，公司不断加强资源获取能力，提高长约比例。由于充分发挥了新加坡、日本、香港等海外分支机构的作用，公司2018年共完成长约采购215.83万吨，覆盖了中东、东南亚及国内等地区。

总体来看，化工分销业务是公司的传统业务，公司已与国内外知名供应商形成了长期合作关系并且不断拓展海外分支机构，海外业务经营能力较强。

6、化工物流

公司化工物流业务板块运营主体为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物流”)，业务范围涉及船运、货代仓储、集装罐多式联运、码头储罐等领域。中化物流系国内最大的国际标准液体化工品物流服务商，拥有国内规模最大、安全标准最高的危险化学品船队和集装罐，并参与了国内相关行业标准的制定。

船运业务方面，公司主营内贸、中东、台海和澳新4条航线，其中中东航线为主营航线。中化物流占据国内高端化工物流市场份额领先地位，液体化学品船运能力及规模居全国前列。集装罐方面，中化物流是国内最大的专业集装罐服务商，同时也是亚洲最大的化工物流集装罐运营商。近年公司抓住气船机遇，与码头、引航站三方实现紧密合作，提高船舶在港效率。此外，公司持续优化资产结构，合理调整船型、扩大罐队规模，在巩固国内中高端市场地位的同时，不断提升海外市场份额，精耕中东市场，在中东~远东航线实现领先的市场份额。储罐业务方面，公司与连云港港口集团合资成立子公司，建设液体散货码头及储罐，提供化工品、油品仓储和保税及码头装卸等服务。

不过，为推进战略转型，专注于精细化工主业，公司决定终止物流业务并将中化物流予以转让。2017年，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中化物流100%股权，经公开征集受让于鄂尔多斯市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北京春光置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北京华泰兴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转让价格为34.5亿元人民币，该股权转让于2018年9月末尚未完成股权交割手续(中化物流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医药健康

2017年12月，公司先后收购中化股份持有的中化江苏100%股权、中化健康80%股权以及北京中化金桥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化健康20%股权，新增医药健康业务。中化江苏成立于1978年，总部位于南京，主营医药及医疗器械相关产品，业务涵盖医药中间体、制剂、原料药等相关医药产品的国际贸易、定制加工、研发生产，以及医疗器械的仓储物流服务和国内分销。中化江苏拥有专业的医药经营队伍及GSP、医疗器械等经营资质，客户遍布全球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并通过不断完善物流仓储建设和信息系统建设，与史塞克、雅培、美敦力等世界排名前列的国际医疗器械厂商合作加深，丰富经营品种，产品运营能力得到持续提升。2017年，中化江苏大力推进战略核心业务拓展，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完成美敦力、史赛克关节、法兰克曼和宾得四个品种资源引进和渠道拓展计划，医疗器械业务收入规模同比增长126%。2017年，中化江苏获评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医药国际化百强企业”。

中化青岛成立于2002年，系以营养健康品原料为核心的集研发、生产、营销平台于一体的专业化营销和产业服务商。中化青岛在骨关节产品细分领域具有较强市场地位，通过客户终端延伸、境外存货分销、转口、寄售、独家包销、食品质量控制和技术研发等模式创新，产品向终端用户销售比例超过80%，保持较高的成长性；同时，软骨素和氨糖等核心产品，在北美欧洲市场份额一直稳居前三名。2017年，中化健康巩固并提升营养健康“大产品战略”，氨糖、软骨素和甜菊三大产品销售额3,400万美元。近年中化健康在传统业务保持稳定发展的同时，坚持产品创新，围绕天然甜味剂甜菊甙，积极探索从种植、加工，到营销、应用解决方案等全产业链资源整合，已成为国际知名食品饮料公司主要原料提供商。

整体来看，公司医药健康业务聚焦国际化运营，与国内外医药产商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在医疗器械、制剂出口、研发定制和仿制药、营养健康品等进出口细分领域已具备良好发展基础。

九、发行人资本支出计划

（一）在建项目

本公司的核心业务已逐步形成相对完整的产业链（上至资源获取、下至物流网络），产业竞争力得到增强，产业地位初步确立。在此基础上，本公司不断加强重点项目的建设，巩固和加强自身优势。截至2018年9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如下：

图表5-17：2018年9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计划起止年限	预算投资额	已投资金额			拟投资金额		批文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淮安一期锂电池生产线	建设1.8G瓦时三元锂离子电池生产线项目。	2018-2019	约8.1亿元			约8.1亿			淮阴区发改投资备（2017）89号 项目备案 淮环表复（2017）62号 淮安骏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1.8G瓦时三元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淮公消审字（2018）第0218号详细设计阶段的消防意见书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320801201840006、地字第320801201840007 建设用地批准书淮安市（2018）淮阴地供字第2101号、淮安市（2018）淮阴地供字第2102号 淮发改能审（2017）9号 关于淮安骏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8G瓦时三元锂离子动力电池生产线项目节能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计划起止年限	预算投资额	已投资金额			拟投资金额		批文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中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2万支/年反渗透膜项目	22万支/年反渗透膜项目	2019-2020	9.786985亿元				9.786985亿		无信息
江苏瑞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宁夏锂电池材料分公司8500吨/年NCM正极材料	8500吨/年NCM正极材料	2018-2019	12.56亿元			12.56亿元			卫地(G)[2018]-33号 土地出让合同 施工许可证 640501201808160101 规划许可证建字第640500201830104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6405002018200038号 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017-640502-26-03-009691 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卫工信备案[2017]27号

（二）未来投资计划

除上述拟建工程外，目前并无其他确定的未来投资计划。

十、发行人发展战略规划

（一）发展方针

公司愿景：精细化学，绿色生活。公司拥有共同打造中国领先的创新型精细化工企业的梦想，矢志不渝地推动中国精细化工行业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以履行安全环保健康的社会责任为己任。

公司使命：成为扎根中国、全球运营的创新型的精细化工领先企业，在新能源、新材料、生物产业等领域提供创新、优质、绿色的产品和综合解决方案，与股东、员工和客户共享成长。

（二）发展战略

公司战略定位及业务组合：以现有精细化工产业升级为基础，以新能源汽车高性能材料综合解决方案应用为核心，持续创新驱动，聚焦新能源、新材料及生物产业三大战略新兴产业，成为创新型的精细化工领先企业。公司依托现有精细化工业务基础，以材料科学为引领，以汽车车用材料为重点，优化升级聚合物添加剂、中间体及新材料、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兼顾发展电子化学品等其它化工新材料，大力发展锂电池、锂电池材料（含锂资源）等相关新能源业务，优化升级农化业务，培育医药健康业务。

精细化工业务战略：全面推进产品及业务组合创新、科技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管理创新四位一体创新驱动战略，以打造新能源汽车的高性能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和中国农药标杆企业为战略主线，打造创新型的精细化工领先企业。

天然橡胶业务战略：围绕以 Centro Chem、HRC、SINRIO 为基础的三大业务平台，覆盖种植、加工、分销全产业链，通过并购整合持续夯实标胶业务的同时大力发展高利润率的乳胶业务，完善乳胶业务物流分销网络；在品牌建设推广方面，从产品质量、HSE、社会责任、安全保障四个方面持续推动各工厂认证，完成高端品牌全球覆盖，领导产品标准升级，为客户创造价值，推动天然橡胶行业理性化、可持续发展；在降本增效方面，依托集团公司的海外资金管理能力和持续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金成本。

管控战略：从产业战略制定与执行能力、并购整合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卓越运营能力、快速市场响应能力、职能支持能力六大能力建设出发，以组织架构承载能力落地，实施管控模式优化与变革。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状况

（一）行业现状与前景

公司是以精细化工产业为核心，涵盖天然橡胶、贸易分销等国际化经营业务的大型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随着中化国际战略转型的持续推进，公司已逐步形成了精细化工主业，初步实现产业链一体化运营，覆盖农化业务、高性能材料及中间体业务、聚合物添加剂业务、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天然橡胶业务涵盖种植、加工和营销一体化产业链，产业基础雄厚，细分市场达到全球领先。

1、农化行业

全球农药行业经过数十年的发展已经进入比较成熟的发展阶段，从市场规模变动趋势看，受世界人口和粮食需求不断增加的推动，对农药的刚性需求不变，全球农药市场销售额在过去的十几年内整体呈上升趋势。2017年全球人口约为75.50亿人，2030年和2050年，人口规模将分别上升至85.51亿人和97.72亿人。与此同时，近年来，全球可耕地面积却一直维持在14亿公顷左右，受城市化、工业化等因素的影响，未来可耕地面积的增长空间极为有限，甚至存在减少的可能性，未来全球人口不断增加与可耕地面积有限的矛盾将日益激化。为满足未来粮食需求，单位面积产量的提升成为满足粮食需求的重要解决途径，因此通过使用农药提高单位面积产量来解决粮食问题愈发重要，受人口持续增长驱动，全球农药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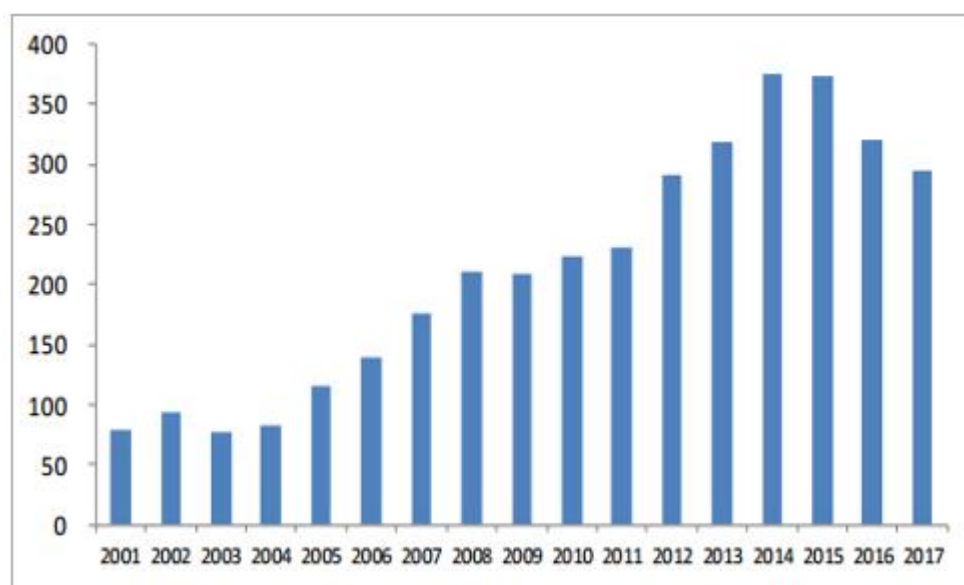
可耕地面积的紧缩、农业耕作模式的变革、购买力的增加以及生活水平的提高，是农药行业预期的增长推动力。全球农药市场价值预计2019年将增至811.3亿美元，2014年至2020年，预计复合年增长率为6.9%。

从区域分布来看，随着经济发展水平以及农业现代化水平的逐步提高，亚洲、拉丁美洲地区对农药的需求量不断上升，并已成为全球最主要的农药消费市场。2016年，亚洲、拉丁美洲农用农药销售额分别为138.66亿美元和130.76亿美元，位列第一和第二位。此外，欧洲、北美地区作为传统农药消费市场，农药市场需求趋于稳定，未来农药市场的增长主要集中在中国、印度、亚太地区和拉丁美洲的部分国家。

21世纪以来，我国农药工业发展迅猛，逐步形成了涵盖科研开发、原药生产、制剂加工、原材料、中间体配套、毒性测定、残留分析、安全评价及推广应用等在内的较为完整的农药工业体系，并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农药生产国和出口国。全球市场约有70%的农药原药在中国生产，中国农药产品出口到180多个国家，市场覆盖东南亚、南美、北美、非洲和欧洲等地区。2016年，我国共出口农

药 140.00 万吨，同比增长19.16%，出口金额37.08亿美元，同比增长4.63%。2017年，我国农药出口数量及金额分别为163.00万吨和47.64亿美元，继续保持上升趋势。受环保压力增大和中小企业产能逐渐退出的影响，2017年我国化学农药产量为294.10万吨，同比下降8.37%，农药行业供给侧改革成效逐步显现，行业供需格局持续改善。

图表5-19：2001-2017年中国化学农药产量（万吨）



我国化学农药行业虽然经过多年的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产业集中度低、低水平落后产能过剩、环境污染等问题依然存在，未能形成规模经济优势。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资源和环境约束的强化以及相关产业政策的引导，我国农药行业正处于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时期，行业整合加速，继续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受环保压力增大和中小企业产能逐渐退出的影响，2017年我国化学农药产量为 294.10 万吨，同比下降8.37%，农药行业供给侧改革成效逐步显现，行业供需格局持续改善。

继 2010 年公布的《农药产业政策》及2012年公布的《农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后，2016年公布的《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继续引导和推进农药行业的整合，将产业组织发展目标明确为：到2020年，培育销售额超过100亿元、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2~3个，销售额在50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5个，销售额在20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30个，国内排名前20位的农药企业集团的销售额达到全国农药总销售额的70%以上。

未来随着我国农药行业集中度的提升，我国农药企业的研发投入将进一步提高，有利于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完善自主创新体系，使我国农药行业向新药创制和生产中高端产品的方向转移，切实增加农药产品的科技含量和产品附加值，带动我国农药行业的技术进步，提升行业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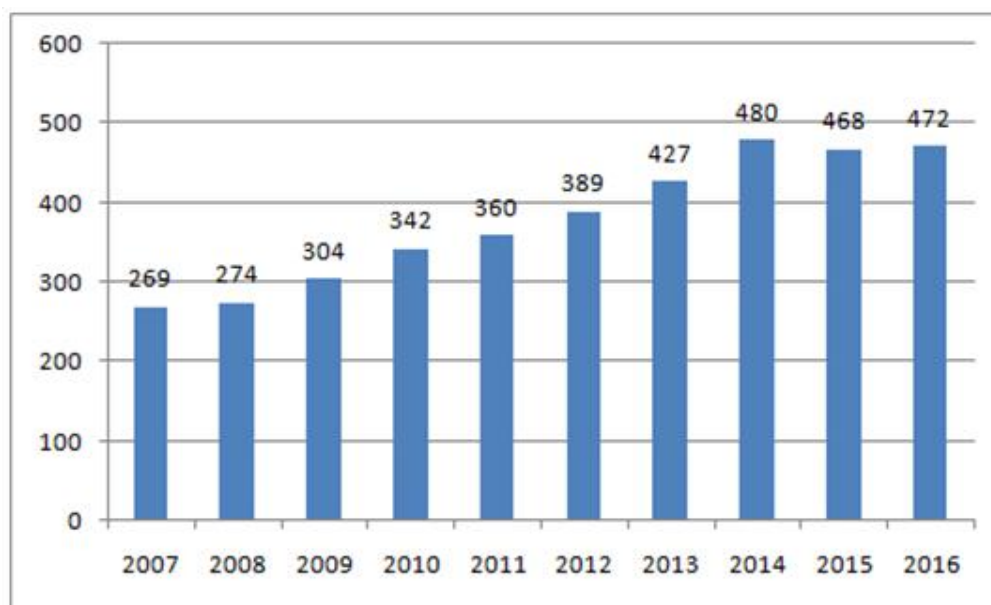
2、橡胶行业

橡胶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之一，不仅为人们提供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日用、医用等轻工橡胶产品，而且向采掘、交通、建筑、机械、电子等重工业和新兴产业提供各种橡胶制生产设备或橡胶部件。全球天然橡胶的主要生产国主要为菲律宾、柬埔寨、泰国、马来西亚、斯里兰卡、越南、印度尼西亚等国家，从种植面积看，全球上一轮全球种植的高峰在2011年到2013年，根据橡胶树5-7年左右的成熟时间，可以推断2017年到2019年为天然橡胶的供应的高峰期。

2017年，主要天然橡胶种植国开割面积为912.35万公顷，同比增长3.90%，在扣除被淘汰的老橡胶树后，与6年之前即2011年的天然橡胶的种植面积增速大致相等，如果以2011的种植量来估算2017年的产能，2017年的割胶率为92.8%。在2018年主要天然橡胶种植国开割面积为916.95万公顷，同比增长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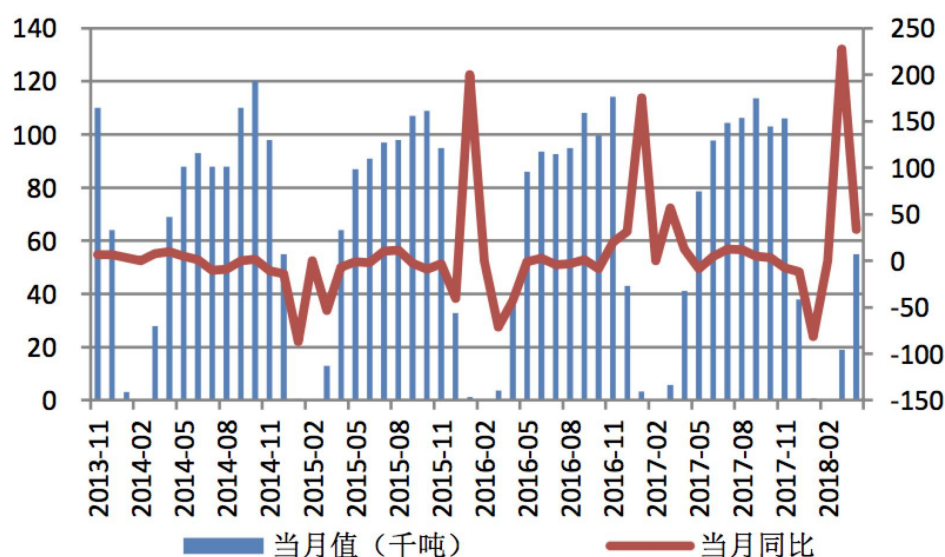
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天然橡胶消费国。2018年，中国橡胶工业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由于国内汽车产销量下降，物流运输方式调整，橡胶轮胎制品市场受到相应影响。中国橡胶工业协会根据统计数据，预计主要会员企业全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5%左右，利润同比增长25%左右，出口交货值同比增长8%左右，销售收入利润率为5%左右。

图表5-19：国内天然橡胶消费量（万吨）



2018年3月以来，中美贸易冲突加剧，我国橡胶制品产业链上产品几乎均被列入美国2000亿美元征税名单，尽管年底前中美达成协议暂缓增税，但也为我国橡胶制品出口增添变数。由于国内外市场大环境的变化，2018年橡胶企业兼并重组更趋活跃，破产倒闭也频频发生，橡胶工业供给侧改革不断深入。

图表5-19：天然橡胶中国月度产量（万吨）



针对国际贸易环境面临诸多不确定性，国家出台了多项政策助力企业降成本增效益。9、10月财政部、税务总局两次发布通知，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其中轮胎、橡胶管带、橡胶制品等产品出口退税率由9%提高到13%，天然橡胶、合成橡胶等原材料出口退税率由5%提高到10%。9月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联合发布通知，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了25%，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橡胶企业也享受政策红利。10月29日，山东省发布《关于加快七大高耗能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将根据能耗、效益、亩均贡献、技术评价、质量标准等指标，推动轮胎行业优胜劣汰、转型升级。2018年12月25日，我国发布了《2019年进出口暂定关税等调整方案》，将从2019年1月1日起对部分商品的进出口关税进行调整，天然橡胶及合成橡胶等原材料对部分国家的进口关税继续降低，部分大尺寸轮胎的进口关税大幅降低。分析认为，此举代表国家政策的松动迹象。

3、化工新材料和化工中间体行业

随着开放力度的加大和市场的成熟，全球精细化工中间体及新材料行业已经形成了以杜邦、巴斯夫、拜耳、亨斯迈、三菱、帝人、东丽等欧美日世界级跨国化工企业为第一梯队，以中石化、中国化工、中国中化、万华化学、卫星石化以及印度 ARRTI 等新兴企业为代表的第二、第三梯队的竞争格局，全球化工中间体生产与贸易中心逐渐向发展中国家转移，形成了以中国、印度为核心的生产区。中国生产商凭借技术、质量、规模及成本等方面的优势，越来越多地与跨国企业形成直接的竞争与合作关系，部分企业在全球细分市场已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随着国内经济快速发展、生产技术的进步、国内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原料和资金供应状况的改善、全球化专业分工以及发达国家由于生产成本和市场饱和等原因而采取战略转移和重组等策略,我国精细化工行业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据数据统计,我国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2009年底共28120家,到2017年底,全国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规模以上企业为24869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7110亿元,集中化、规模化进程较为显著。目前我国总体精细化率已提升至45%左右,但与北美、西欧和日本等发达经济体的平均精细化率60-70%相比,我国精细化率的提升仍有很大的空间。

化工中间体是化工基础原料的下游产品,是精细化工的重要分支。与基础化工行业相比,精细化工行业主要生产精细化学品,即在基础化学品的基础上进行深加工而制取的具有特定功能、特定用途的系列化工产品,如有机胺类、醇类、酚酮类、增塑剂、中间体、稳定剂等,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染料、电子材料等。精细化工所生产出来的产品精细度更高,针对性更强,科技含量更大,附加值更高,更注重对技术的更新。

目前国内环保要求趋严,资源向高附加值产业倾斜,而随着环保成本的提升,龙头化工企业将获得更多竞争优势。因此,精细化工产业龙头企业将集中受益。研发对于中间体行业具有重要意义,目前我国中间体产业已形成从科研开发到生产销售一套较完整的体系,可以生产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等36个大类、4万多种中间体。我国每年中间体的出口量超过500万吨,是世界上最大的中间体生产和出口国。在技术要求不断提升的大环境中,具有强劲研发实力的高效研发型企业将脱颖而出。

石化行业“十二五”规划预计,2015年后我国精细化工行业产值将达16,000亿元,比2008年增长一倍以上,进入精细化工大国与强国之列。“十三五”期间,工程塑料、高性能纤维、电子化学品等高性能材料将取得进一步发展,带动化工新材料整体自给率由2014年的大约60%提高到2020年的80%以上,其中,工程塑料的自给率将从47%提升到76%,高性能纤维从76%到92%,电子化学品从50%到66%。

4、化工物流行业

化工物流产业是依附于石油和化工行业而发展起来的,随着化工物流产业的成熟和独立性越来越强,其对整个行业的健康发展也变得越来越重要。2010-2017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从125.4万亿元攀升至252.8万亿元,实现10.53%的年均复合增长率,社会物流需求总体上呈增长态势。从构成上看,工业品物流总额234.5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6%。

在化工行业结构调整、市场日益集中、竞争不断加剧的情况下，化工企业对物流环节的专业化需求增加，越来越多的化工综合型企业将物流环节的业务剥离，而选择第三方专业物流服务商。第三方物流的产生是社会专业化分工的体现，化工行业企业通过将非核心业务外包给专业公司，可以更倾向于将有限的资源集中发展核心业务。因此，化工物流行业的发展前景广阔。

由于化工物流承运货物的特殊性，国家及各省市地方监管部门相继出台监管政策，规范行业运行标准，规范化工品车辆道路运行的规章制度，建设和加强化工品物流安全体系和应急处理机制。未来随着相关监管政策的出台及实施，我国化工物流体系的标准化建设亦将提速，从而将进一步规范行业运行标准，相关资质审批更加严格，资质健全的优质企业将快速发展，没有达到标准以及没有取得相关资质的企业则被逐渐淘汰。

国务院发布《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中强调推进专业类物流园区的建设，因此在政府政策的引导和市场需求的推动下，预计化工物流园区的数量和规模都将进一步扩大。

过去几年，以船运、集装罐和储罐为主的化工物流市场呈现高速增长。未来一段时间受经济放缓影响可能抑制化工物流服务需求，但从长期趋势来看，化工物流业务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5、医药健康行业

随着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全球医疗支出不断增加，有力地促进了制药工业的发展，新的医疗技术、医疗器械、医药产品层出不穷，医药行业市场规模日益扩大。2017年全球医药规模达到1.25万亿美元，今后5年，全球医药销售将保持4%-7%的增长率，医疗器械市场将维持8%以上的增长率。

近年来，医疗健康政策频出，如2010年11月《关于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的意见》，2015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的通知》、2016年《“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等。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医疗健康产业未来市场前景广阔，产业规模从2011年的1.6万亿元增长至2015年的3.9万亿元，产业规模扩大了1倍以上。2016年我国医疗健康产业的市场规模已经达到4.6万亿元，同比增长约18%，2017年，我国医疗健康产业的市场规模已经达到5.1万亿元。

2017年全国医药制造业企业营业收入2.82万亿元，实现利润总额3315.1亿元。2012-2017年我国化学药品原药产量整体稳中有长。2017年，我国化学药品产量达347.8万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6%，增速有所加快。

2012-2017年中国化学药品原药产量统计情况



根据《“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指出，预计到2020年，我国健康产业总规模将超过8万亿元。随着我国居民健康意识的加强、人口老龄化趋势明显以及医药科技领域的创新和发展，未来几年医药行业有望保持持续的增长。预计到2022年，我国医药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4万亿元。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优秀的产业整合和业务组合优化能力，推动公司实现产业转型

自2000年上市以来，经过十几年的战略转型，中化国际已经由一家贸易业务为主的公司转型成为以精细化工为主业的国际化运营的企业集团，优秀的产业整合和业务组合优化能力是支撑中化国际持续转型发展的核心能力。

多年来，公司通过投资和并购获取了大量优质资产，包括并购控股圣奥化学、扬农集团、合盛公司、中化塑料、中华江苏、中化青岛等，为顺利实现产业化转型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公司实施产业整合战略，对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以及有延伸性协同性的行业、产品进行持续深入的研究，并从中发现战略机遇，针对重点项目组织专业评估、估值、财务模型分析及风险分析，并充分研究论证业务协同后推进并购整合。在推进产业整合的同时，公司坚持“既做加法、又做减法”的发展策略，对于不符合公司战略转型要求的业务和低价值项目实施了清理和退出，不仅回收了部分现金，实现了投资收益，而且推动了公司业务组合的持续优化。

通过十几年的努力，公司已经打造了涵盖战略研究、战略规划、兼并收购、产业整合、绩效管理各职能在内的完整的战略管理体系，形成了国内化工行业领

先的产业整合能力和业务组合优化能力。在精细化工、天然橡胶等业务领域构造出完整产业链，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2、核心业务市场地位突出，产业一体化、经营国际化的化工产业运营商

公司农化业务涵盖研发、生产、分销、出口贸易等领域，具有中国领先的农药研发基础与资源，具备国内农药研发专业门类最为齐备/完善的研发体系，创制能力国内领先，仿制原药工程技术研发能力较强。中国市场分销业务营销网络与渠道覆盖了除港澳台及西藏外所有省市，具有打造优势市场的良好基础。在“扎根中国”战略指导下，自主品牌销售快速增长，整体制剂业务结构进一步优化，2017年顺利实现创制产品“宝卓”上市及一体化管理，项目管理制高效运转，“农达”（Roundup）品牌代理业务也保持稳定运营。在泰国、印度、菲律宾、澳大利亚等亚太主要农药市场，建立了属地化全资子公司负责当地分销业务，是国内为数不多的拥有国际化\属地化团队的公司——印/澳/菲/泰较好的渠道与属地化团队，具有协同上游产品资源，提升业绩贡献的潜力，公司贸易业务覆盖全球。公司拥有丰富的登记资源，在产原药品种几十种，具有多种创制品种，核心品种在市场地位、技术、产能和盈利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具有农达、宝卓、

9080等知名品牌，草甘膦在中国及海外分销市场份额领先。创制制剂产品潜力高且呈增长态势，有构建差异化解决方案的基础，随着整合协同持续推进，农药业务具备从创制研发到国内外制剂分销的完整产业链条，整体产业规模国内领先。

公司2012年通过收购扬农集团并成为主要股东，获得了雄厚的化工产业基础和产业运营经验。扬农集团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工程转化能力，并拥有工艺、设备、电气、仪表等全流程的专业化人员。扬农集团拥有以氯碱为基础，氯碱-中间体-农药及新材料的完整的化工产业链和丰富的产品线，拥有配套齐全的精细化工产业基地，产品链循环经济水平和技术经济竞争力行业领先，诸多化工中间体和精细化工产品都在国内乃至全球居于主导领先地位，拥有向下游延伸发展精细化工产业的产业基础和成长空间。

公司通过收购圣奥化学进军橡胶化学品业务，已成为全球市场领先和最具竞争力的橡胶防老剂供应商之一。圣奥化学通过多年的深入研究和攻关，掌握橡胶防老剂6PPD、中间体RT培司的关键技术并拥有专利，并且通过不断的技术和工艺创新，生产工艺技术和成本水平全球领先。借助中化国际的营销平台，橡胶化学品业务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深化与国际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优化海外物流体系，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形成企业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获得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等多家跨国轮胎制造商的认证，并与其建立了全球范围内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于 2017 年收购了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成为中国市场规模最大的工程塑料和车用塑料一站式供应商之一,是公司打造”汽车新材料综合服务供应链”平台的重大突破。中化塑料 主营工程塑料、汽车轻量化材料、生物化工、精细化工等一系列新材料,与奇美、台化、道达尔、巴斯夫、陶氏、博禄等众多跨国化工巨头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保障了多品类、高品质上游资源获取,奠定中化塑料成为市场流通主渠道和全供应链服务基础,为客户提供优质资源保障。中化塑料在汽车、电子电器、日用化工等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核心产品 ABS、PC 等在中国的市场份额领先。中化塑料连续多次登上亚洲化工分销商排行榜榜首。中化塑料汽车轻量化材料业务建立了以产品-服务-管理为核心的集中采购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形成难以复制和超越的核心竞争力。为国内 80% 的合资汽车厂,约 400 万台汽车提供配套轻量化化工材料,占乘用车市场总量的 15%。中化塑料拥有遍布全国主要市场区域的营销网络,为终端客户提供高效的物流、应用开发、大数据等个性化服务,并通过位于香港、日本等全球国际贸易、金融中心的海外机构,拓展海外资源、开发国际市场,为业务经营创造便利、快捷、优惠的国际结算条件。未来,中化塑料将致力于打造中国领先的创新型新材料企业,在汽车轻量化领域提供创新、优质、绿色的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

公司于 2017 年收购了中化江苏有限公司和中化(青岛)实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使公司医药保健品业务初步形成了研发、生产及销售完整产业链,在研发创新、规模制造、商业分销、国际贸易等方面形成了独特竞争优势。中化江苏多年来一直聚焦医药健康领域的国际化运营,与国内外医药产商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在制剂出口、研发定制和仿制药进口细分领域已具备良好发展基础。2014 年后公司进入医疗器械,通过不断完善物流仓储建设和信息系统建设,与史塞克、雅培、美敦力等世界排名前列的国际医疗器械厂商合作加深,丰富经营品种,产品运营能力得到持续提升。中化青岛营养健康业务已有 20 多年的经营历史,在营养品原料和食品添加剂出口领域具备了较好的业务基础,氨糖、软骨素和甜菊一直保持较高的市场地位,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天然橡胶业务 2017 年在完成业务平台整合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新业务平台的全产业链运营优势,将整合后庞大的产业规模横向上进行种植、生产、贸易的划分,纵向上成立 CentroChem、HRC、SINRIO 三大业务平台,从而形成业务清晰、结构完整、运营有序的产业矩阵,在此基础上,各矩阵内下属企业结合当地市场情况各自完成自身的生产经营任务;在品牌建设方面,持续推进以质量、环境、健康与安全、社会责任和安全保障为核心的 HEVEA Pro 高端品牌认证,2017 年以完成除非洲以外工厂的全覆盖;在优化资产结构方面,顺利完成 SIAT 公司 35% 股权出售,盘活低效资产;进一步推进泰国德美行资产退出,同时增

加在印尼高利润区域的产能布局。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球，国内市场已经建立起覆盖全国轮胎和橡胶制品企业的营销网络，在国际市场上则是米其林、固特异、普利司通、韩泰、倍耐力等全球十大轮胎企业的重要供应商。

3、国际化运营历史悠久，与众多国际的合作伙伴实现合作共赢

作为中国最早走出去的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国际化程度大大提升，精细化工产业、橡胶产业已经基本实现了全球化运营。公司在核心产业领域拥有国际一流的合作伙伴。农化业务方面，公司已与孟山都、先正达等全球一流合作伙伴实现多年成功合作；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方面与奇美、台化、道达尔、巴斯夫、陶氏、博禄等众多跨国化工巨头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橡胶化学品及天然橡胶产品获得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等多家跨国轮胎制造商的认证，并形成了全球范围内的战略合作关系，是多家跨国石化企业的合成橡胶和石化产品在中国的特约经销商、特约代理商或最大分销商。

4、管理层行业经验丰富，内部控制成效显著

公司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高级管理人才，工作经验大多在 20 年以上，并在农化、中间体及新材料、橡胶化学品、天然橡胶等专业领域拥有较强的知识和管理技能。与此同时，始终致力于企业价值与员工成长的共同提升，培养了一支具有国际化视野、熟知本土市场、锐意进取、充满活力的专业化员工团队。

随着产业版图的不断扩张，公司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要求进一步提高。近年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央企业全面风险管理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有效加强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框架内，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是全面风险、内部控制以及内部审计的最高决策机构。公司法务与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和主管部门，是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部门，具体负责完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流程、开展全面风险辨识、评估和应对；针对重大风险，确定管理计划，建立月度跟踪机制，并定期向公司风险委员会汇报。公司纪检审计部负责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审计工作，通过综合运用内控评价、内控自评和内部审计等监督形式，确保公司所有重点单位、重要流程和主要风险点的监督覆盖率达到 100%；年度监督计划、工作进程和工作成果均需要定期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做汇报。此外，作为 A 股上市公司，公司年度会披露由董事会签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接受外部内部控制审计。近年来，公司内部控制未出现重要及重大缺陷，整体运行有效。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 发行人近三年财务报告及近一期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本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未经审计的2018年9月初财务报表。发行人2015至2017年的财务报表均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2016)审字第60662729_B07号、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0943059_B08号、安永华明(2018)审字第60943059_B02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发行人经审计2015-2016年财务报表按照2014年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经审计的2017年和未经审计的2018年9月财务报表按照2017年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及对财务数据的重大影响

2015年和2016年会计期间，发行人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017年会计期间，根据财政部最新会计准则变化，引起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的，已根据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对比较数据需要进行追溯调整的，已进行了相应追溯调整。

1、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42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16号(2017)”）分别于2017年5月28日和2017年6月12日开始执行。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4月及5月分别颁布了准则42号和修订了准则16号(2017)，其中准则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准则16号(2017)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财政部于2017年12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化,引起本公司相应会计政策变化的,已根据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对比较数据需要进行重述调整的,已进行了相应重述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1)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净利润”项目之下新增“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前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因此2017年度和2016年度的“其他收益”、“营业利润”以及“营业外收入”项目列报的内容有所不同,但对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3)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利润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17年度和2016年度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图表6-1: 变更会计政策对2016年度和2017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 元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增加/(减少)当年报表项目金额			
	2017 年合并	2016年合并经重述	2017 年公司	2016年公司 (经重述)
资产处置收益	68,296,551.12	1,548,492.01	1,033,903.87	84,665.33

其他收益	85,855,507.38		409,400.00	
营业利润	154,152,058.50	1,548,492.01	1,443,303.87	84,665.33
营业外收入	-157,815,373.87	-2,313,869.43	-1,502,814.84	-322,917.64
营业外支出	3,663,315.37	765,377.42	59,510.97	238,252.31
利润总额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三) 审计情况

发行人近三年审计报告均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年审计人注册会计师袁勇敏、注册会计师范楠,2016年审计人注册会计师潘健慧、注册会计师柯佳杰,2017年审计人注册会计师潘健慧、注册会计师朱永福。近三年出具的审计意见均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报告期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合并报表变动情况

1、发行人2015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5年1月,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15,403,399.98元取得了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原系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所控制的公司,由于合并前后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均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8日支付交易款项并实施对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的控制,因此合并日确定为2015年1月8日。

本公司之最终控股母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中化集团”)于2014年1月22日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对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扬农集团”)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中化集团直接持有扬农集团0.06%的股权,并通过本公司持有扬农集团40.53%的股权,中化集团为扬农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于2015年12月30

日，本公司与中化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受托管理中化集团持有的扬农集团0.06%的股权，在受托管期限内，除协议的限制条件外，行使中化集团对对应托管股权所附带的除收益、处分权利以外的一切股东权利，并履行中化集团对对应托管股权所对应的股东义务。鉴于中化集团已是扬农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因而《股权托管协议》生效后，本公司将取得对扬农集团的控制权。由于合并前后杨农集团均受中化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另外，本集团本年设立了Sea Icon Shipping Co., Ltd、SC Brilliant Shipping Co., Ltd、Sciese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上海中化科技有限公司、青岛中化闻创贸易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本集团本年将该五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摘要如下：

图表6-2：中化农化香港利润表与现金流量表摘要

单位：元

	2015年1月1日-2015年1月8日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	59,376,418.32
净利润	-	1,909,833.78
现金流量净额	-	2,699,957.23

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在合并日及上一会计期间合并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图表6-3：中化农化香港合并日及2015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

单位：元

	2015年1月8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6,978,204.68	6,978,204.68
应收账款	80,756,154.91	80,756,154.91
存货	6,828,333.16	6,828,333.16
固定资产	67,376.67	67,376.67

无形资产	665,329.65	665,329.65
应付账款	(81,354,332.88)	(81,354,332.88)
应付职工薪酬	(792,055.22)	(792,055.22)
应交税费	4,440,472.04	4,440,472.04
其他应付款	(4,525,468.64)	(4,525,468.64)
合计	13,064,014.37	13,064,014.37
少数股东权益	(1,315,028.47)	(1,315,028.47)
	11,748,985.90	11,748,985.90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3,654,414.08	
合并对价	15,403,399.98	

表6-4: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利润表与现金流量

单位: 元

	2015年度	2014年2-12月
营业收入	5,951,504,181.18	6,297,669,037.23
净利润	522,375,566.33	452,273,388.81
现金流量净额	(22,359,991.91)	(70,432,465.72)

表6-5: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日及上一会计期间合并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48,728,397.01	952,237,357.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407,469.01
应收票据	515,858,125.96	409,500,522.70
应收账款	313,580,946.52	277,446,590.64
预付账款	53,191,773.87	107,529,905.17
应收利息	321,483.51	1,189,882.57
其他应收款	30,058,066.92	44,449,309.16
存货	274,440,688.58	345,832,160.95
其他流动资产	85,944,097.12	250,995,455.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36,552.61	4,536,552.61
长期股权投资	60,912,570.81	58,584,036.61
固定资产	1,371,234,287.21	1,377,105,558.47
在建工程	104,921,897.85	191,475,593.40
工程物资	20,627,483.95	29,529,385.84
无形资产	307,011,884.99	297,594,622.22
开发支出	560,232.00	560,232.00
商誉	624,477,727.67	624,477,727.67
长期待摊费用	2,330,243.66	1,930,654.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83,175.83	13,558,90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5,300,000.00	28,824,936.00
短期借款	(257,527,620.00)	(144,043,620.00)
应付票据	(214,113,285.41)	(160,900,718.81)
应付账款	(431,272,359.46)	(500,801,169.81)
预收账款	(26,581,095.09)	(34,617,471.01)
应付职工薪酬	(70,374,893.60)	(52,953,710.92)
应交税费	(24,558,493.91)	(8,107,001.27)
应付利息	(4,822,818.75)	(14,742,904.09)
应付股利	(963,459.76)	(8,518,355.54)
其他应付款	(30,081,111.09)	(20,566,757.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65,000.00)	(230,848,779.35)
其他流动负债	(406,361,580.00)	(405,613,474.35)
长期借款	-	(20,265,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690,433.59)	(15,809,244.24)
递延收益	(8,299,921.52)	(6,108,785.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27,898.27)	(89,265,640.31)
合计	3,446,479,665.62	3,305,604,221.32
少数股东权益	(1,220,933,206.97)	(1,109,068,114.73)

合并差异	191,069,458.93	
合并对价	2,225,546,458.65	

2、发行人2016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内，本集团的子公司中化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以现金人民币1,456,154,338.48元、子公司中化新加坡天然橡胶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和GMG Global Ltd.51.12%股权(股权合计价值人民币-215,998,068.50元)收购了新加坡上市公司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66.66%的股权。中化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于2016年8月23日开始对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实施控制，因此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8月23日。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图表6-6: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2016年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

单位：元

	2016年8月23日公允价值	2016年8月23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22,752,643.68	322,752,643.68
衍生金融资产	17,267,797.29	17,267,797.29
应收账款	375,568,728.28	375,568,728.28
预付款项	33,173,033.24	33,173,033.24
其他应收款	98,730,984.22	98,730,984.22
存货	592,889,560.71	589,687,214.76
长期股权投资	15,000.77	15,000.77

投资性房地产	159,208,14 3.75	147,752,073.29
固定资产	448,462,92 7.81	420,075,592.71
在建工程	41,498,116. 60	41,498,116.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64,503,572. 64	40,840,964.36
无形资产	620,616,40 3.20	539,221,22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02,433. 60	24,702,433.60
短期借款	1,012,386,848.1 9	1,012,386,848.19
衍生金融负债	14,004,058. 51	14,004,058.51
应付账款	43,241,108. 21	43,241,108.21
应付职工薪酬	6,146,94 5.01	6,146,945.01
应交税费	27,225,962. 49	27,225,962.49
应付利息	12,487,689. 05	12,487,689.05
其他应付款	71,573,113. 46	71,573,113.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9,861,90	229,861,905.43

	5.43	
长期借款	1,111,201,607.38	1,111,201,607.38
应付债券	603,455,409.18	603,455,409.18
长期应付款	4,945,197.04	4,945,197.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590,973.43	79,590,97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8,840,244.31	115,176,689.07
合计	(565,571,715.90)	(680,011,693.79)
少数股东权益	75,919,616.49	168,955,205.11
	(489,652,099.41)	(511,056,488.68)
购买产生的商誉	1,729,808,369.39	
	1,240,156,269.98	

注：该金额包括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支付的现金人民币 1,456,154,338.48元，以及根据评估确定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中化新加坡天然橡胶投资有限公司稀释股权部分的公允价值人民币 230,042,800.24元和GMG Global Ltd.反稀释的股权的账面价值人民币 -446,040,868.74元。

图表6-3: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自购买日起至本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单位：元

科目	2016年8月23日至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2,311,229,151.68
净利润	(188,697,058.09)
现金流量净额	(134,765,155.76)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6年11月3日，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59,934,300.00元取得了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原系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所控制的公司，由于合并前后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均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支付了交易款项并实施对农药所的控制，因此合并日确定为2016年11月3日。

图表6-4: 2016年1月1日-11月3日和2015年被合并方财务数据摘要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16年1月1日-2016年11月3日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294,528.31	1,294,716.93
净利润	(40,692,288.56)	(7,457,680.46)
现金流量净额	(7,319,389.93)	8,445,862.07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在合并日及上一会计期间合并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6年11月3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126,472.14	8,445,862.07
应收账款	32,000.00	-
预付款项	552,436.27	30,000.00
其他应收款	328,599.80	-

其他流动资产	6,859,217.57	6,486,612.75
固定资产	8,125,416.54	11,007,327.56
无形资产	87,478,592.33	94,944,59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73,072.14	-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
应付账款	100,063,396.38	100,261,158.00
预收款项	64,000.00	-
应付职工薪酬	221,241.67	62,917.21
应交税费	32,893.45	65,152.71
应付利息	133,400.00	-
其他应付款	640,904.17	165,983.50
递延收益	1,680,000.00	-
	(10,160,028.88)	20,359,187.54
		2016年11月3日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59,934,300.00
合并对价		59,934,300.00

(3) 合并范围其他变动

本集团本年设立了 Sinochem International Natural Rubber Investment(Overseas)PTE.Ltd 、 TechnoPort B.V. 、 Aoxing Ship Management PTE.Ltd、 Marina Noble Shipping Co.,Ltd、 Marina Pioneer Shipping Co.,Ltd等五家公司，本集团本年将该五家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于2016年3月11日作出股东决议解散子公司扬州茉莉花旅行社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1月30日该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税务、银行账户等法定注销手续。自2016年12月起，本集团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之子公司GMG Services PTE Ltd 于2016年2月4日注销，自注销日起，本集团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发行人2017年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年12月，本集团以对价合计人民币1,743,996,715.01元取得了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中化江苏有限公司、中化(青岛)实业有限公司、中化日本有限公司和中化香港化工国际有限公司100%股权。被收购的该等原系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均受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于2017年12月29日支付了交易款项并实施对该等公司的控制，因此合并日确定为2017年12月29日。

图表6-5: 2017年末被合并方当期以及比较期间收入与净利润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18,598,942,005.00	243,612,008.82	14,336,758,711.50	130,494,862.27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图表6-6: 2017年被合并方合并日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

单位：元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中化江苏有限公司、中化(青岛)实业有限公司、中化日本有限公司和中化香港化工国际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4,211,110,144.81	4,110,750,745.37

货币资金	291,315,514.38	804,134,987.24
应收款项	1,164,253,609.15	964,277,825.16
存货	1,626,975,690.55	1,303,148,653.97
固定资产	81,410,602.22	93,428,028.90
无形资产	55,802,922.37	67,020,870.91
衍生金融资产		116,150.00
应收票据	463,206,922.38	388,866,119.24
预付账款	310,287,105.89	203,542,117.10
应收利息	17,917.47	87,200.62
其他应收款	39,366,624.67	90,131,424.07
其他流动资产	72,265,592.12	92,363,121.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40,000.00	2,540,000.00
长期应收款	600,000.00	8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392,252.00	4,088,083.29
投资性房地产	85,443,205.00	75,658,822.12
在建工程	14,563.11	
长期待摊费用	230,314.66	446,842.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87,308.84	20,100,498.62

负债:	3,015,149,590.56	3,135,966,155.35
借款	405,410,530.87	296,724,214.32
应付款项	1,566,518,769.30	1,511,788,838.34
应付票据	380,292,702.90	384,663,905.90
预收款项	524,250,742.25	758,482,443.14
应付职工薪酬	1,353,445.19	5,224,476.54
应交税费	27,502,252.90	28,771,106.25
应付利息	37,232.51	
其他应付款	105,379,184.18	101,090,978.00
专项应付款	3,137,489.20	3,152,05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216.90	55,251.72
预计负债	1,225,461.25	46,012,888.83
递延收益	14,563.11	
净资产	1,195,960,554.25	974,784,590.02
减: 少数股东权益	6,154,102.96	5,977,162.40
取得的净资产	1,189,806,451.29	968,807,427.62

(2) 处置子公司

图表6-7: 2017年末处置子公司明细

单位: 人民币, 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6,301,311.72	100%	出售	2017年5月26日	出售其所持有中化资本有限公司(原上海苏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100%股权, 处置日为2017年5月26日	-2,335,021.26	0	0	0	0	不适用	0

Inobonto Holdings Pte	1,306,840.00	95.45%	出售	2017年12月29日	出售其所持有Inobonto Holdings Pte的95.45%股权，处置日为2017年12月29日	22,967,476.40	0	0	0	0	不适用	0
-----------------------	--------------	--------	----	-------------	--	---------------	---	---	---	---	-----	---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SDCI Singapore Pte. Ltd. Société de Développement de Caoutchouc Ivoirien S.A. Wurfbain Polymer B.V Corrie Maccoll Rubber Ltd Alan L Grant Polymer, Inc. Sciesen America Corporation Sinochem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PTE.Ltd

11

()

16

27

本集团于 2017 年 3 月 11 日作出股东决议注销子公司上海闻创贸易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该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税务、银行账户等法定注销手续，自 2017 年 11 月起，本集团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集团于 2017 年 9 月 4 日作出股东决议注销子公司扬州隆达出租汽车服务中心，并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该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税务、银行账户等法定注销手续，自 2017 年 11 月起，本集团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作出股东决议注销子公司 Green Ventures Cameroun SA，截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该子公司已完成法定注销手续，自 2017 年 5 月起，本集团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五) 发行人2015-2017年度及2018年三季度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发行人近三年及2018年9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图表6-8: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856,882.35	943,817.19	812,363.92	477,186.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41	5.02	721.15	127.23
衍生金融资产	2,184.38	8,290.58	7,708.72	6,984.96
应收票据	297,614.39	266,800.60	216,847.02	171,821.11
应收账款	582,976.12	507,101.01	525,105.37	303,790.03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	118,088.06	81,623.70	76,549.49	55,904.93
其他应收款	140,743.83	105,039.54	92,189.73	111,532.10
应收利息	6,368.25	2,753.31	4,314.39	100.36
存货	713,687.60	651,568.73	623,501.70	394,451.60
持有待售的资产	989,286.38	914,016.87	-	6,021.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445.42	-
其他流动资产	440,217.60	150,274.63	209,753.49	103,729.95
流动资产合计	4,148,117.37	3,631,291.18	2,569,500.41	1,631,650.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000.44	84,767.71	136,918.03	27,564.38
长期应收款	2,515.18	2,440.66	2,307.83	2,163.47
长期股权投资	113,396.35	104,661.62	324,168.56	337,779.18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	34,752.32	30,896.82	31,262.37	7,602.83
固定资产	731,555.41	660,841.39	1,043,222.86	940,970.05
在建工程	84,759.91	88,637.20	218,325.66	257,243.10
工程物资	4,185.81	3,574.35	4,856.34	5,139.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5,332.13	119,227.47	103,923.73	80,418.07
无形资产	375,238.27	363,043.16	370,001.53	310,045.13
开发支出	138.23	138.23	138.23	138.23
商誉	523,935.48	425,419.58	444,675.62	259,533.00
长期待摊费用	5,140.71	5,697.51	16,057.12	7,35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52.89	54,833.71	58,915.52	38,95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1.05	595.18	66,852.51	139,310.37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6,094.17	1,944,774.58	2,821,625.92	2,414,222.98
资产总计	6,334,211.55	5,576,065.76	5,391,126.32	4,045,873.17
短期借款	993,401.64	452,783.34	926,793.65	404,930.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721.15	127.23
衍生金融负债	16,574.58	2,276.45	14,678.00	2,098.09
应付票据	176,148.12	200,518.99	203,608.48	213,762.65
应付账款	572,945.57	589,342.45	586,142.82	312,635.27
预收款项	476,085.32	445,480.45	139,634.68	34,228.31
应付职工薪酬	37,947.71	34,253.28	25,707.23	21,395.30
应交税费	40,450.74	45,852.76	44,061.48	22,826.61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56,839.18	93,526.05	87,716.55	102,221.37
应付利息	10,332.69	14,158.92	13,909.82	11,353.63
应付股利	346.22	367.83	283.71	429.4
持有待售负债	376,150.34	508,218.98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99.57	79,432.19	228,016.86	218,166.51
其他流动负债	298.87	244.59	331.67	100,261.92
流动负债合计	3,026,620.55	2,466,456.29	2,271,606.10	1,444,437.11
长期借款	339,294.14	346,706.44	466,501.79	422,248.35
应付债券	454,206.68	563,046.01	428,469.76	119,569.44
长期应付款	197.08	233.60	556.66	185.15
专项应付款	3,830.97	6,298.67	20,736.27	-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327.21	13,814.33	8,353.24	-
预计负债	42.55	122.55	4,601.29	-
递延收益	8,647.79	5,393.88	5,094.87	4,15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134.52	65,831.04	78,006.96	86,751.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88.22	3,820.04	3,864.64	3,871.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469.17	1,005,266.55	1,016,185.47	636,776.40
负债合计	3,921,089.72	3,471,722.84	3,287,791.58	2,081,213.50
股本	208,301.27	208,301.27	208,301.27	208,301.27
资本公积	343,806.23	344,968.15	521,026.49	448,791.68
其他综合收益	-53,699.34	-54,934.86	-50,268.88	-53,911.84
专项储备	9,278.74	7,669.11	6,348.49	6,548.70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盈余公积	67,164.51	67,164.51	67,164.51	66,890.29
未分配利润	564,012.32	507,561.74	461,504.14	455,98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8,863.73	1,080,729.91	1,214,076.02	1,132,609.21
少数股东权益	1,274,258.10	1,023,613.01	889,258.73	832,05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3,121.82	2,104,342.92	2,103,334.75	1,964,659.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34,211.55	5,576,065.76	5,391,126.32	4,045,873.17

(2) 发行人近三年及2018年1-9月末合并利润表

图表6-9：2015-2017年末及2018年1-9月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88,152.91	6,246,607.46	5,387,044.73	4,374,680.46
其中：营业收入	4,488,152.91	6,246,607.46	5,387,044.73	4,374,680.46
二、营业总成本	4,293,478.92	6,160,473.89	5,300,531.12	4,317,548.12
其中：营业成本	3,927,590.23	5,542,569.04	4,865,613.40	3,920,275.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93.17	17,658.07	12,585.12	10,531.39
销售费用	95,725.97	139,830.41	121,638.16	100,734.27
管理费用	163,012.54	265,819.97	210,527.49	162,518.21
研发费用	42,275.52	-	-	-
财务费用	35,161.41	77,542.56	41,044.62	53,984.73
资产减值损失	16,220.08	117,053.84	49,122.32	69,50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75.25	11,574.06	-12,134.76	1,606.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40.07	90,090.28	-9,691.28	70,70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51.02	24,200.57	-2,181.32	8,687.98
其他收益	6,814.71	8,585.55	-	-
资产处置收益	413.96	6,829.66	154.8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667.49	203,213.11	64,842.42	129,441.87
加：营业外收入	5,754.12	34,113.54	32,967.63	11,506.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1,037.60
减：营业外支出	3,114.19	33,364.28	21,714.46	3,048.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537.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307.42	203,962.38	76,095.60	137,900.01
减：所得税费用	49,434.85	67,262.91	18,965.27	35,636.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872.57	136,699.46	57,130.32	102,26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80.71	64,804.71	18,733.35	47,304.21
少数股东损益	97,591.86	71,894.75	38,396.97	54,959.27

(3) 发行人近三年及2018年1-9月末合并现金流量表

图表6-10: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1-9月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75,972.49	7,342,163.92	5,680,817.35	4,677,25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511.93	64,154.71	41,582.57	26,632.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17.94	29,009.04	24,387.70	47,861.34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8,302.36	7,435,327.67	5,746,787.62	4,751,751.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5,363.47	6,672,064.72	5,014,552.32	4,092,339.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723.83	256,396.43	206,921.36	163,596.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656.69	124,360.88	87,964.33	89,749.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514.60	294,988.85	228,677.62	171,43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5,258.59	7,347,810.88	5,538,115.63	4,517,11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6.23	87,516.79	208,672.00	234,63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8,863.16	676,613.05	1,546,029.36	642,289.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447.94	68,146.44	40,245.78	37,291.09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87.82	1,730.59	11,438.94	42,357.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2.28	2,271.11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69.06	429,665.86	161,868.77	3,342.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790.27	1,178,427.05	1,759,582.84	725,280.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784.16	262,715.95	239,600.18	271,273.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6,024.75	365,985.11	1,605,388.67	655,746.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369.55	206,237.47	113,340.17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6.79	18,162.05	24,352.49	17,717.00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635.24	853,100.58	1,982,681.50	944,73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844.97	325,326.47	-223,098.66	-219,456.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123.96	102,728.59	-	3,58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123.96	102,728.59	-	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40,463.77	3,212,922.26	3,729,320.01	3,274,686.8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5.65	-	2,152.72	2,96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5,283.38	3,315,650.85	3,731,472.72	3,281,229.70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3,363.88	3,400,268.43	3,310,666.34	3,263,816.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110.20	123,608.55	101,448.78	96,051.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554.86	36,908.82	17,677.91	15,68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795.73	5,749.27	6,062.23	1,54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9,269.81	3,529,626.26	3,418,177.35	3,361,409.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3.56	-213,975.41	313,295.37	-80,179.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34.57	-8,575.30	-2,856.35	11,856.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53.07	190,292.55	296,012.35	-53,146.38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2,341.28	802,048.73	506,036.38	518,966.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6,888.22	992,341.28	802,048.73	465,820.03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发行人近三年及2018年9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图表6-11：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8,852.05	398,833.89	298,049.98	69,671.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68.41	3.35	-	0.00

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275.44	18.93	260.71	6,813.79
应收票据	13,405.91	15,591.74	14,655.59	22,171.17
应收账款	125,739.30	60,218.85	65,535.07	63,037.62
预付款项	11,769.13	7,598.13	24,991.99	43,082.56
其他应收款	54,084.51	104,200.68	101,460.51	95,793.97
其中：应收利息	309.36	-	95.58	-
应收股利	39,591.76	67,161.00	77,598.95	53,000.00
存货	43,955.75	43,168.37	74,131.42	110,594.97
持有待售资产	136,963.50	136,963.50	-	-
其他流动资产	413,413.08	217,483.26	104,948.05	396,315.43
流动资产合计	1,238,527.09	984,080.69	684,033.31	807,480.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0.00	700.00	4,950.00	4,950.00
长期股权投资	888,077.38	726,537.38	814,987.00	828,004.08
固定资产	3,804.90	4,188.21	4,715.61	1,273.18
在建工程	357.12	593.60	64.45	1,701.64
无形资产	1,819.26	1,457.28	1,143.87	1,19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95.60	18,991.04	30,342.06	21,364.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754.25	752,467.51	856,203.00	858,483.89
资产总计	2,154,281.34	1,736,548.20	1,540,236.31	1,665,96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8,635.24	58,180.96	23,163.89	86,948.06
衍生金融负债	11.60	1,016.10	3,890.54	827.6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8,717.23	51,676.69	98,978.55	250,293.38

预收款项	420,541.47	352,195.28	20,951.78	13,880.68
应付职工薪酬	49.46	345.45	283.75	184.97
应交税费	243.56	544.55	1,566.78	1,208.91
其他应付款	38,515.95	22,468.83	43,201.95	21,635.6
其中：应付利息	7,441.66	10,479.30	10,296.95	9,970.77
应付股利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590.30	67,500.00	74,718.00	166,859.89
流动负债合计	1,083,304.80	553,927.86	266,755.25	541,839.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718.00	52,718.00	84,500.00	159,218.00
应付债券	249,471.63	368,852.69	368,993.87	119,569.44
递延收益	1,049.38	618.48	767.08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239.01	422,189.17	454,260.95	278,787.44
负债合计	1,369,543.81	976,117.03	721,016.20	820,626.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8,301.27	208,301.27	208,301.27	208,301.27
资本公积	416,763.85	416,763.85	455,996.76	461,990.19
其他综合收益	1,289.21	1,495.03	-	0.00
专项储备	1,904.71	1,904.71	1,990.89	1,944.32
盈余公积	67,164.51	67,164.51	67,164.51	66,890.29
未分配利润	89,313.99	64,801.81	85,766.68	106,211.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4,737.53	760,431.17	819,220.11	845,337.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4,281.34	1,736,548.20	1,540,236.31	1,665,964.45

(2) 发行人近三年及2018年1-9月母公司利润表

图表6-12：2015-2017年末及2018年1-9月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4,616.75	653,877.95	926,789.50	1,266,613.06
减：营业成本	246,256.82	623,541.10	870,234.39	1,206,741.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5.16	1,410.41	187.25	1,016.88
销售费用	9,442.36	16,284.07	24,838.32	30,166.89
管理费用	18,555.81	31,141.54	26,205.32	23,167.22
研发费用	129.64	-	-	-
财务费用	14,167.53	19,637.00	21,413.35	27,614.50
资产减值损失	1,910.01	11,632.63	21,725.11	54,935.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2.24	2,633.96	-9,615.96	3,359.40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22.26	55,261.81	40,585.33	113,050.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24.86	14,689.99	8,717.21	19,754.66
其他收益	249.10	40.94	-	-
资产处置收益	-8.99	103.39	8.47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14.05	8,271.30	-6,836.40	39,381.46
加：营业外收入	869.84	875.14	657.13	893.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38.86
减：营业外支出	18.56	13.17	1.13	199.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8.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65.33	9,133.27	-6,180.40	40,075.92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776.98	11,351.03	-8,922.66	-9,363.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42.31	-2,217.76	2,742.26	49,439.8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82	1,495.03	-	-1,181.93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136.48	-722.73	2,742.26	48,257.89

(3) 发行人近三年及2018年1-9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图表6-13：2015-2017年末及2018年1-9月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5,357.16	747,826.23	1,056,341.49	1,441,479.92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00.10	2,296.92	4,350.44	1,932.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9.00	6,159.01	8,318.80	14,90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206.26	756,282.16	1,069,010.73	1,458,31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399.38	740,153.26	1,098,964.58	1,437,548.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50.82	19,532.92	19,575.31	19,622.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5.68	6,109.90	1,732.57	1,631.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20.22	25,420.14	29,342.34	33,14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736.09	791,216.22	1,149,614.79	1,491,945.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29.83	-34,934.06	-80,604.06	-33,62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5,180.10	1,334,004.64	1,644,506.53	681,317.13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17.91	30,496.59	25,576.79	78,888.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4	134.13	12.69	102.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4,514.85	1,364,635.37	1,670,096.01	760,307.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0.20	2,096.36	3,416.69	2,03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4,916.53	1,173,534.85	1,239,643.65	794,657.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5,676.73	1,175,631.21	1,243,060.34	796,69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61.88	189,004.16	427,035.66	-36,388.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1,833.46	519,007.08	1,119,925.55	925,501.57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1,833.46	519,007.08	1,119,925.55	925,501.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3,548.22	532,769.01	1,192,573.85	847,236.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059.25	38,622.11	45,274.60	49,12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607.47	571,391.12	1,237,848.45	896,35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25.99	-52,384.04	-117,922.90	29,142.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3.87	-902.14	-129.78	-2,919.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018.15	100,783.92	228,378.92	-43,792.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8,833.89	298,049.98	69,671.06	113,463.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852.05	398,833.89	298,049.98	69,671.06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6-14：发行人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资产结构情况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56,882.35	13.53	943,817.19	16.93	812,363.92	15.07	477,186.39	11.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41	0.00	5.02	0.00	721.15	0.01	127.23	0.00
衍生金融资产	2,184.38	0.03	8,290.58	0.15	7,708.72	0.14	6,984.96	0.17
应收票据	297,614.39	4.70	266,800.60	4.78	216,847.02	4.02	171,821.11	4.25
应收账款	582,976.12	9.20	507,101.01	9.09	525,105.37	9.74	303,790.03	7.51
预付款项	118,088.06	1.86	81,623.70	1.46	76,549.49	1.42	55,904.93	1.38
其他应收款	140,743.83	2.22	105,039.54	1.88	92,189.73	1.71	111,532.10	2.76
应收利息	6,368.25	0.10	2,753.31	0.05	4,314.39	0.08	100.36	0.00
存货	713,687.60	11.27	651,568.73	11.69	623,501.70	11.57	394,451.60	9.75
持有待售的资产	989,286.38	15.62	914,016.87	16.39	-	-	6,021.52	0.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445.42	0.01	-	-
其他流动资产	440,217.60	6.95	150,274.63	2.69	209,753.49	3.89	103,729.95	2.56
流动资产合计	4,148,117.37	65.49	3,631,291.18	65.12	2,569,500.41	47.66	1,631,650.19	40.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9,000.44	1.72	84,767.71	1.52	136,918.03	2.54	27,564.38	0.68
长期应收款	2,515.18	0.04	2,440.66	0.04	2,307.83	0.04	2,163.47	0.05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13,396.35	1.79	104,661.62	1.88	324,168.56	6.01	337,779.18	8.35
投资性房地产	34,752.32	0.55	30,896.82	0.55	31,262.37	0.58	7,602.83	0.19
固定资产	731,555.41	11.55	660,841.39	11.85	1,043,222.86	19.35	940,970.05	23.26
在建工程	357.12	1.40	88,637.20	1.59	218,325.66	4.05	257,243.10	6.36
工程物资	1,819.26	-	3,574.35	0.06	4,856.34	0.09	5,139.90	0.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5,332.13	2.29	119,227.47	2.14	103,923.73	1.93	80,418.07	1.99
无形资产	375,238.27	5.92	363,043.16	6.51	370,001.53	6.86	310,045.13	7.66
开发支出	138.23	0.00	138.23	0.00	138.23	0.00	138.23	0.00
商誉	523,935.48	8.27	425,419.58	7.63	444,675.62	8.25	259,533.00	6.41
长期待摊费用	5,140.71	0.08	5,697.51	0.10	16,057.12	0.30	7,359.13	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52.89	0.86	54,833.71	0.98	58,915.52	1.09	38,956.16	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1.05	0.03	595.18	0.01	66,852.51	1.24	139,310.37	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6,094.17	34.51	1,944,774.58	34.88	2,821,625.92	52.34	2,414,222.98	59.67
资产总计	6,334,211.55	100.00	5,576,065.76	100.00	5,391,126.32	100.00	4,045,873.17	100.00

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资产总规模分别为404.59亿元、539.11亿元、557.61亿元和633.42亿元，随着公司各项业务的不断发展，公司资产规模保持持续增长。从资产结构来看，流动资产占比逐年增长，非流动资产占比呈下降趋势，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0.33%、47.66%、65.12%和65.49%。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6-15：发行人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56,882.35	20.66%	943,817.19	25.9%	812,363.92	31.62%	477,186.39	29.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41	0.00%	5.02	0.00%	721.15	0.03%	127.23	0.01%
衍生金融资产	2,184.38	0.05%	8,290.58	0.23%	7,708.72	0.30%	6,984.96	0.43%
应收票据	297,614.39	7.17%	266,800.60	7.35%	216,847.02	8.44%	171,821.11	10.53%
应收账款	582,976.12	14.05%	507,101.01	13.96%	525,105.37	20.44%	303,790.03	18.62%
预付款项	118,088.06	2.85%	81,623.70	2.25%	76,549.49	2.98%	55,904.93	3.43%
应收利息	6,368.25	0.15%	2,753.31	0.08%	4,314.39	0.17%	100.36	0.01%
其他应收款	140,743.83	3.39%	105,039.54	2.89%	92,189.73	3.59%	111,532.10	6.84%
存货	713,687.60	17.21%	651,568.73	17.94%	623,501.70	24.27%	394,451.60	24.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989,286.38	23.85%	914,016.87	25.17%	0.00	0.00%	6,021.52	0.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445.42	0.02%	-	-
其他流动资产	440,217.60	10.61%	150,274.63	4.14%	209,753.49	8.16%	103,729.95	6.36%
流动资产合计	4,148,117.37	100.00%	3,631,291.18	100.00%	2,569,500.41	100.00%	1,631,650.19	100.00%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是163.02亿元、256.95亿元、363.13亿元和414.81亿元，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构成。近三年一期上述五者合计占发行人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8.77%、84.48%、87.21%及86.38%。

(1) 货币资金

2015-2017年末,发行人的货币资金分别为47.72亿元、81.24亿元和94.38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29.25%、31.62%和25.99%,主要为银行存款。2017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6年末增加了13.15亿元,增幅为16.18%。截至2018年9月末,货币资金为85.69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20.66%,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17年末减少了8.69亿元,降幅为9.21%。

图表6-16 发行人2015-2017年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和银行存款	926,234.41	800,794.83	462,643.41
其他货币资金	17,582.78	11,569.09	14,542.99
合计	943,817.19	812,363.92	477,186.40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127.23万元、721.15万元、5.02万元和68.41万元。近一年及一期均有大幅波动主要为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 衍生金融资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衍生金融资产分别为6,984.96万元、7,708.72万元、8,290.58万元和2,184.38万元,占流动资产比较低,2018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4) 应收账款

发行人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30.38亿元、52.51亿元、50.71亿元和58.30亿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18.62%、20.44%、13.96%和14.05%,占比变动不大。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由对外销售产品、材料、提供劳务等而应向购货或接受劳务单位应收取的款项构成。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2017年末,发行人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占比为97.53%,应收账款的账期相对较短。发行人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原则,分别对不同类型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2017年末发行人坏账准备余额为1.97亿元,发行人每年末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年度期间不进行坏账准备调整。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明细情况如下:

图表6-17: 发行人2017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1年以内	57,367.08	5,533.89	10.89%
1-2年	824.76	95.57	0.16%
2-3年	2,937.38	653.09	0.56%
3至4年	793.83	582.03	0.15%
4至5年	1,490.18	1,465.41	0.28%
5年以上	2,007.38	2,007.38	0.38%
合计	65,420.62	10,337.37	12.42%

图表6-18 发行人2017年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明细表

单位: 万元, %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13,425.81	21.53	4,463.35	3.9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420.62	12.42	10,337.37	15.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347,995.05	66.05	4,939.74	1.42
合计	526,841.47		19,740.46	

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图表6-19 发行人2017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应收单位	金额	占比	账龄	坏账准备
1	甲公司	30,867.76	5.86	1年内	3,086.78
2	乙公司	28,834.91	5.47	1年内	
3	丙公司	27,611.50	5.24	1年内	
4	丁公司	13,765.73	2.61	1年内	1,376.57
5	戊公司	12,345.91	2.34	1年内	
	合计	113,425.81	21.52		4,463.35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发行人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且前5名欠款方保持稳定，账龄较短，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保持稳定。

（5）预付款项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预付款项分别为5.59亿元、7.65亿元、8.16亿元和11.81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43%、2.98%、2.25%和2.85%。2018年9月较同期增长44.67%，原因系新增采购原材料和工程款付款。

（6）应收利息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应收利息分别为100.36万元、4,314.39万元、2,753.31万元和6,368.25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0.01%、0.17%、0.08%和0.15%，2017年应收利息余额较2016年降低36.18%，2018年9月应收利息余额较去年提升131.29%，均系合并范围内圣奥化学定期存款利息收益波动。

（7）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由保证金、应收退税款和其他构成。其中，保证金主要为发行人为履行期货合约的资金担保。2015-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11.15亿元、9.22亿元、10.50亿元和14.07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84%、3.59%、2.89%和3.39%。2018年9月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7年末增加3.57亿元，增幅为33.99%，原因为子公司合盛公司应收出口退税增加1.4亿元、预付采购款增加0.84亿元，上海合盛期货保证金增加0.41亿元，以及中化新计提销售结算差价增加0.43亿元。

图表6-20：发行人2015-2017年末其他应收款详细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金往来款	32,769.66	-	-
保证金	10,681.94	38,190.45	49,668.34
预付款项	10,400.46	17,014.86	3,000.09
股权处置款	9,282.04	-	-
应收退税款	6,940.51	16,673.46	21,487.09
代垫款项	228.95	592.47	7,460.24
其他	34,735.98	19,718.49	29,896.34
合计	105,039.54	92,189.73	111,532.10

图表6-21 发行人截至2017年末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甲公司	32,769.66	-	-
乙公司	7,490.04	-	-
丙公司	2,915.40	-	-
丁公司	2,688.26	2,688.26	100.00

戊公司	1,825.56	1,825.56	100.00
合计	47,688.92	4,513.82	-

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政府补助款项。

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在发生前均根据业务性质履行了相关内部控制要求的决策程序，划拨款项前发行人会根据自身的年度财务预算经过资金部（财务中心）、总裁的审批，所涉交易的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发行人与欠款方均属于长期合作的伙伴，信誉良好，款项可回收性高，发行人根据每个欠款方款项的账龄分布控制针对每个欠款方的风险，65.41%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账龄控制在1年以内。

(8) 存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存货分别为39.45亿元、62.35亿元、65.16亿元和71.37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18%、24.27%、17.94%和17.21%。发行人的存货构成主要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在产品，近一年一期末存货余额较为稳定。

图表6-22：发行人2015-2017年公司存货明细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582.71	444.60	112,138.11	132,452.76	1,625.00	130,827.76	86,213.29	904.95	85,308.34
在产品	37,558.50	840.33	36,718.17	41,700.00	614.56	41,085.44	21,104.49	652.25	20,452.24
库存商品	484,537.45	18,701.29	465,836.16	432,287.75	11,739.03	420,548.72	258,959.49	7,076.97	251,882.52
周转材料	2,327.00	499.92	1,827.08	3,603.58	548.94	3,054.65	2,952.18	509.77	2,442.40
在途物资	8,303.06	-	8,303.06	2,636.39	0.00	2,636.39	23,475.07	-	23,475.07
低值易耗品	16,551.55	-	16,551.55	15,497.97	1,830.84	13,667.13	8,287.09	682.53	7,604.56

委托加工物资	10,194.60	-	10,194.60	11,681.62	0.00	11,681.62	3,286.47	-	3,286.47
合计	672,054.87	20,486.15	651,568.73	639,860.07	16,358.37	62,350,170.02	404,278.07	9,826.48	394,451.60

(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分别为0.60亿元、0亿元、91.40亿元和98.93亿元，2017年的持有待售资产主要为中化国际物流。2017年11月2日，发行人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处置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物流”)。国际物流作为本集团主要的物流服务商致力于物流业。发行人决定终止物流业务，而专注于精细化工主业。国际物流的处置于2018年完成。截至2017年末，发行人已经签署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转让协议，以人民币34.5亿元出售国际物流100%股权，国际物流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其同时构成终止经营。抵消后，持有待售资产合计为91.40亿元。2018年9月末，发行人持有待售资产仍为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除了2016年有445.42万元，其余时间点余额均为0，2017年变动主要为2016年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在2017年已经摊销。

(11) 其他流动资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10.37亿元、20.98亿元、15.03亿元和44.02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36%、8.16%、4.14%和10.61%。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由投资理财、待抵扣增值税、委托贷款构成，2017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2016年末减少5.95亿元，降幅为28.36%，主要系理财减少。2018年9月较去年大幅增加主要系发行人资金运作规模增加。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6-23：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	109,000.44	4.99	84,767.71	4.36	136,918.03	4.85	27,564.38	1.14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融资产								
长期应收款	2,515.18	0.12	2,440.66	0.13	2,307.83	0.08	2,163.47	0.09
长期股权投资	113,396.35	5.19	104,661.62	5.38	324,168.56	11.49	337,779.18	13.99
投资性房地产	34,752.32	1.59	30,896.82	1.59	31,262.37	1.11	7,602.83	0.31
固定资产	731,555.41	33.46	660,841.39	33.98	1,043,222.86	36.97	940,970.05	38.98
在建工程	88,945.73	4.07	88,637.20	4.56	218,325.66	7.74	257,243.10	10.66
工程物资	-	-	3,574.35	0.18	4,856.34	0.17	5,139.90	0.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45,332.13	6.65	119,227.47	6.13	103,923.73	3.68	80,418.07	3.33
无形资产	375,238.27	17.16	363,043.16	18.67	370,001.53	13.11	310,045.13	12.84
开发支出	138.23	0.01	138.23	0.01	138.23	0.00	138.23	0.01
商誉	523,935.48	23.97	425,419.58	21.88	444,675.62	15.76	259,533.00	10.75
长期待摊费用	5,140.71	0.24	5,697.51	0.29	16,057.12	0.57	7,359.13	0.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52.89	2.50	54,833.71	2.82	58,915.52	2.09	38,956.16	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1.05	0.07	595.18	0.03	66,852.51	2.37	139,310.37	5.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86,094.17	100.00	1,944,774.58	100.00	2,821,625.92	100.00	2,414,222.98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资产近三年及一期的规模分别为241.42亿元、282.16亿元、194.48亿元和218.61亿元，总资产中占比分别为59.67%、52.34%、34.88%和34.51%，近一年一期发行人非流动资产规模稳定，为发行人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

础。从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构成来看，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商誉。近三年一期上述五者合计占发行人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7.22%、85.07%、84.47%和83.85%。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2.76亿元、13.69亿元、8.48亿元和10.90亿元。2017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去年同期下降38.09%，主要是由于资金运作规模减少所致，2018年9月由于资金运作规模增加，较去年又提升28.59%。

(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股权投资以及其他股权投资。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33.78亿元、32.42亿元、10.47亿元和11.34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3.99%、11.49%、5.38%和5.19%。2017年长期股权投资较去年同期减少21.95亿元，下降67.71%，主要系出售了联营公司股权所致。

图表6-24：发行人2015-2017年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单位：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7,965.18	69,729.64	68,512.92
中化兴中石油转运（舟山）有限公司	0.00	67,915.20	68,769.30
江苏瑞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	9,974.79	9,782.07	9,761.42
江苏扬农化工锦湖有限公司	13,408.55	11,031.38	13,187.35
宁夏瑞筑置业有限公司	1,993.46	1,842.36	1,841.66
中化镇江焦化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Newport Two LLC	0.00	27,657.90	28,684.70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	0.00	4,691.64	4,795.65
Feltex Co.,Ltd	878.92	773.95	1,012.07

Siat NV	0.00	129,793.71	137,712.87
江苏华元焦化有限公司	0.00	540.33	3,501.24
PT Sarana Sumsel Ventura	1.50	1.57	0.00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	742.97	731.28	0.00
Newchem Logis Tics LLC	0.00	0.00	0.00
合计	104,965.37	324,491.03	337,779.18

注：未扣除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

发行人固定资产构成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储罐和其他设备。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94.10亿元、104.32亿元、66.08亿元和73.16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8.98%、36.97%、33.98%和33.46%。近年来发行人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相对稳定。近一年固定资产规模下降38.24亿元，降幅36.65%，主要是由于2017年公司将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图表6-25：发行人2015-2017年末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房屋及建筑物	304,785.02	274,343.29	176,773.60
机器设备	290,885.26	291,242.09	286,563.85
运输工具	13,621.93	275,250.75	285,141.90
储罐及其他设备	51,549.18	202,386.74	192,490.70
合计	660,841.39	1,043,222.86	940,970.05

(4) 在建工程

近年来发行人在建工程规模有所下降，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分别为25.72亿元、21.83亿元、8.86亿元和8.89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66%、7.74%、4.56%和4.07%。2017年在建工程较去年末减少12.97亿元，下降

59.40%，主要是由于公司将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图表6-26：发行人2015-2017年末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元

在建工程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三高不溶性硫磺项目	155,330,139.37	110,045,409.43	129,943,503.13
芳纶项目	148,318,596.68	26,727,625.23	-
一氯、二氯吡虫啉	133,703,600.00	-	-
橡胶厂扩建	86,051,557.29	74,176,538.89	-
瑞泰一二期工程	59,916,233.47	102,238,080.38	165,933,603.19
瑞恒新建连云港项目	51,070,000.00	-	-
年产10000吨NCM正极材料一期工程	47,441,697.28	-	-
优嘉花苑工程	38,693,972.87	123,880,543.00	2,774,064.72
锅炉改造项目	31,506,300.00	-	42,936,795.30
集团DCBA改造	23,502,340.55	-	-
正极项目	19,898,658.56	-	-
多晶硅	11,629,368.90	41,928,790.04	41,928,790.04
资源回收综合利用项目	11,511,882.28	11,511,882.28	-
优嘉二期工程	1,386,873.99	700,799,659.63	345,739.15
连云港储罐项目	-	449,621,561.34	246,666,086.63
中化集团世博 B03C-02 地块商办楼项目	-	180,000.00	564,081,742.86
新造船项目	-	460,386,574.77	1,286,597,480.76

在建工程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罐箱设备	-	4,544,233.49	-
二氯苯北环式氯化改造	-	5,555,786.30	-
张江办公室	-	14,234,346.90	-
SUD-Cameroon种植园扩建	-		25,747,831.01
TBH工厂扩建	-		4,126,467.58
Hevecam SA 种植园扩建	-		2,587,380.48
PT.hok tong PLB工厂扩建	-		28,356,129.12
废水综合处理 装置	-		-
研发中心建设工程	-		-
其他	66,410,738.67	57,425,611.66	30,405,420.91
合计	886,371,959.91	2,183,256,643.34	2,572,431,034.88

(5) 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构成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商品使用权及产品登记证、软件及其他。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31.00亿元、37.00亿元、36.30亿元和37.52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84%、13.11%、18.67%和17.16%，集团拥有的位于喀麦隆的土地使用权系由喀麦隆政府授予取得，以50年作为标准使用年限，并可在使用年限终止前以名义价值获得展期。鉴于对橡胶林的持续投入和扩建，集团估计不太可能出现该土地使用权在现有标准使用年限终止时无法延展的情况，故其使用期限为永久年限，不做摊销。当有确凿证据表明该土地使用权无法延展，集团将估计相关土地的预计可使用年限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图表6-27：发行人2015-2017年末无形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固定资产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土地使用权	251,709.94	249,230.47	191,559.42
专利权	86,498.87	93,742.25	101,124.71
非专利技术	7,514.33	7,977.55	-
商品使用权及产品登记证	10,007.83	11,715.48	12,738.05
客户关系	2,124.07	2,455.70	-
软件及其他	5,188.12	4,880.09	4,622.95
合计	363,043.16	370,001.53	310,045.13

(6) 商誉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25.95亿元、44.47亿、42.54亿元元和52.39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75%、15.76%、21.88%和23.97%。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每年末，发行人都会以各独立运营的经营实体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通过对商誉对应的公司今后5个会计年度或更长会计年度的盈利预测，计算企业自由现金流，并通过自由现金流计算企业的NPV，并将企业的NPV与公司现有资产情况进行比较，测试是否存在减值。截至2017年末，公司商誉减值及摊销余额为ITCA7,602,562.35元、Teck Bee Hang Co.,Ltd. 36,939,348.45元、Euroma Rubber Industries Sendirian Berhad 3,082,178.48元，相关测试数据已经过EY审计的审定和确认。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商誉较2017年末增加23.16%，主要系汇率变动及增加子公司所致。

图表6-28：发行人2015-2017年末商誉原值构成明细

单位：万元

公司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GMG Global Ltd.	59,201.61	63,116.43	58,833.77
Euroma Rubber Industries Sendirian Berhad	308.22	314.99	314.99

公司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ITCA	760.26	742.57	721.12
Inobonto Group	0.00	1,235.44	1,192.58
Dorval Ship Management K.K.	0.00	6.50	5.88
安徽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65.86	65.86	65.86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132,496.36	132,496.36	132,496.36
Teck Bee Hang Co., Ltd.	3,693.93	3,723.07	3,454.67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62,447.77	62,447.77	62,447.77
Halycon	171,207.98	181,762.07	-
合计	430,181.99	445,911.06	259,533.00

(7) 长期待摊费用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7,359.13万元、16,057.12万元、5,697.51和5,140.71万元。2017年较去年减少了1.03亿元，下降幅度为64.52%，主要系公司将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由船舶保证金和预付长期资产款项构成。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3.93亿元、6.69亿元、0.06亿元和0.16亿元。2017年规模较去年同期减少6.63亿元，降幅为99.11%，主要是由于公司将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资产转入持有待售资产所致。2018年9月末较2017年末增加995.87万元，增幅为167.32%，大幅增加是因为江苏扬农未结算的在建工程。

(二) 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6-29：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负债结构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93,401.64	25.33	452,783.34	13.04	926,793.65	28.19	404,930.81	19.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721.15	0.02	127.23	0.01
衍生金融负债	16,574.58	0.42	2,276.45	0.07	14,678.00	0.45	2,098.09	0.10
应付票据	176,148.12	4.49	200,518.99	5.78	203,608.48	6.19	213,762.65	10.27
应付账款	572,945.57	14.61	589,342.45	16.98	586,142.82	17.83	312,635.27	15.02
预收款项	476,085.32	12.14	445,480.45	12.83	139,634.68	4.25	34,228.31	1.64
应付职工薪酬	37,947.71	0.97	34,253.28	0.99	25,707.23	0.78	21,395.30	1.03
应交税费	40,450.74	1.03	45,852.76	1.32	44,061.48	1.34	22,826.61	1.10
其他应付款	156,839.18	4.00	93,526.05	2.69	87,716.55	2.67	102,221.37	4.91
应付利息	10,332.69	0.26	14,158.92	0.41	13,909.82	0.42	11,353.63	0.55
应付股利	346.22	0.01	367.83	0.01	283.71	0.01	429.4	0.02
持有待售负债	376,150.34	9.59	508,218.98	14.64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99.57	4.31	79,432.19	2.29	228,016.86	6.94	218,166.51	10.48
其他流动负债	298.87	0.01	244.59	0.01	331.67	0.01	100,261.92	4.82
流动负债合计	3,026,620.55	77.19	2,466,456.29	71.04	2,271,606.10	69.09	1,444,437.11	69.40
长期借款	339,294.14	8.65	346,706.44	9.99	466,501.79	14.19	422,248.35	20.29
应付债券	454,206.68	11.58	563,046.01	16.22	428,469.76	13.03	119,569.44	5.75
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	4,028.05	0.10	6,532.27	0.19	21,292.93	0.65	185.15	0.01
长期应付职工薪	15,327.21	0.39	13,814.33	0.40	8,353.24	0.25	-	-

酬								
预计负债	42.55	0.00	122.55	0.00	4,601.29	0.14	-	-
递延收益	8,647.79	0.22	5,393.88	0.16	5,094.87	0.15	4,150.52	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134.52	1.76	65,831.04	1.90	78,006.96	2.37	86,751.63	4.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88.22	0.10	3,820.04	0.11	3,864.64	0.12	3,871.31	0.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469.17	22.81	1,005,266.55	28.96	1,016,185.47	30.91	636,776.40	30.60
负债合计	3,921,089.72	100.00	3,471,722.84	100.00	3,287,791.58	100.00	2,081,213.50	100.00

近三年，发行人的负债规模与资产规模较为匹配。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总负债分别为208.12亿元、328.78亿元、347.17亿元和392.11亿元，保持稳定增长。

从发行人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占比较高。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流动负债占各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9.40%、69.09%、71.04%和77.19%。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6-30：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993,401.64	32.82	452,783.34	18.36	926,793.65	40.80	404,930.81	28.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721.15	0.03	127.23	0.01
衍生金融负债	16,574.58	0.55	2,276.45	0.09	14,678.00	0.65	2,098.09	0.15
应付票据	176,148.12	5.82	200,518.99	8.13	203,608.48	8.96	213,762.65	14.80
应付账款	572,945.57	18.93	589,342.45	23.89	586,142.82	25.80	312,635.27	21.64

预收款项	476,085.32	15.73	445,480.45	18.06	139,634.68	6.15	34,228.31	2.37
应付职工薪酬	37,947.71	1.25	34,253.28	1.39	25,707.23	1.13	21,395.30	1.48
应交税费	40,450.74	1.34	45,852.76	1.86	44,061.48	1.94	22,826.61	1.58
其他应付款	156,839.18	5.18	93,526.05	3.79	87,716.55	3.86	102,221.37	7.08
应付利息	10,332.69	0.34	14,158.92	0.57	13,909.82	0.61	11,353.63	0.79
应付股利	346.22	0.01	367.83	0.01	283.71	0.01	429.4	0.03
持有待售负债	376,150.34	12.43	508,218.98	20.61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99.57	5.59	79,432.19	3.22	228,016.86	10.04	218,166.51	15.10
其他流动负债	298.87	0.01	244.59	0.01	331.67	0.01	100,261.92	6.94
流动负债合计	3,026,620.55	100.00	2,466,456.29	100.00	2,271,606.10	100.00	1,444,437.11	100.00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持有待售负债构成。

(1) 短期借款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40.49亿元、92.68亿元、45.28亿元和99.34亿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8.03%、40.80%、18.36%和32.82%。2017年较2016年减少47.40亿元，下降幅度为51.15%，主要是本期优化资本结构，发行了长期债券，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以及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负债转入持有待售负债所致；2018年9月末短期借款余额较2017年增加54.06亿元，增幅为119.40%，主要系海外子公司借款增加所致。

图表6-31：发行人2015-2017年末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短期借款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信用借款	428,758.15	840,452.49	404,930.81

短期借款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保证借款	-	-	-
抵押借款	23,109.52	83,244.00	-
质押借款	-	-	-
押汇借款	915.67	3,097.16	-
合计	452,783.34	926,793.65	404,930.81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7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余额较2016年减少721.15万元，主要系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 衍生金融负债

2015-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公司衍生金融负债分别为2,098.09万元、14,678.00万元、2,276.45万元和16,574.58万元，近几年的大幅变动均系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4) 应付账款

2015-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31.26亿元、58.61亿元、58.93亿元和57.29亿元。2017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3,199.63万元，增幅为0.55%，2018年末较2017年末减少1.64亿元，下降2.78%，近一年一期变化不大。

(5) 应付票据

2015-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21.38亿元、20.36亿元、20.05亿元和17.61亿元，2017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较2016年末减少3,089.49万元，降幅为1.52%。2018年9月较2017年末减少2.43亿元，降幅为12.15%，近一年一期的波动主要系国内橡胶业务对应付票据支付比例调整所致。

表6-32 应付票据余额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

银行承兑汇票	200,518.99	203,608.48	213,762.6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00,518.99	203,608.48	213,762.65

(6) 预收款项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3.42亿元、13.96亿元、44.55亿元和47.61亿元,占发行人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2.37%、6.15%、18.06%和15.73%。预收款项主要由股权处置款、预收货款和预收劳务款等构成。2017年较2016年末增加30.58亿元,上升幅度为219.03%,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收到中化物流的股权受让款增加所致。

(7) 应付职工薪酬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2.14亿元、2.57亿元、3.43亿元和3.79亿元,公司2017年应付职工薪酬较2016年增加0.85亿元,上升幅度为33.24%,主要为扬农集团公司增加所致。

(8) 持有待售负债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持有待售负债余额分别为0亿元、0亿元、50.82亿元和37.62亿元,2017年持有待售负债增加50.82亿元,主要是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相关负债转入持有待售负债所致。

(9) 其他应付款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10.22亿元、7.78亿元、8.77亿元和15.68亿元,占发行人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08%、3.86%、3.79%和5.18%。其他应付款主要由应付运费及杂费、预提费用、应付产品结算价差、押金及保证金、特许权使用费等构成。2018年9月大幅上升主要是尚未支付股权转让款等往来款增加所致。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性负债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1.82亿元、22.80亿元、7.94亿元和16.91亿元,分别占负债总额的10.48%、6.94%、2.29%及4.31%,金额和在总负债中的占比均波动较大。2017年金额较2016年末减少14.86亿元,下降幅度为65.16%,主要是主要是本期优化资本结构,发行了长期债券,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2018年9月较期初增加8.97亿元,上升幅度为112.89%,主要系发行人偿还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重分类及偿还一年内到期借款所致。

2、非流动负债分析

图表6-33：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39,294.14	37.93	346,706.44	34.49	466,501.79	45.91	422,248.35	66.31
应付债券	454,206.68	50.78	563,046.01	56.01	428,469.76	42.16	119,569.44	18.78
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	4,028.05	0.45	6,532.27	0.65	21,292.93	2.10	185.15	0.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327.21	1.71	13,814.33	1.37	8,353.24	0.82	-	-
预计负债	42.55	0.00	122.55	0.01	4,601.29	0.45	-	-
递延收益	8,647.79	0.97	5,393.88	0.54	5,094.87	0.50	4,150.52	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134.52	7.73	65,831.04	6.55	78,006.96	7.68	86,751.63	13.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88.22	0.42	3,820.04	0.38	3,864.64	0.38	3,871.31	0.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469.17	100.00	1,005,266.55	100.00	1,016,185.47	100.00	636,776.40	100.00

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构成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

(1) 长期借款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长期借款分别为42.22亿元、46.65亿元、34.67亿元和33.93亿元，长期借款主要由信用借款和抵押借款构成。2017年末较2016年末减少11.98万元，降幅为25.68%，主要系中化新的长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图表6-34：发行人2015-2017年末长期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长期借款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抵押借款	33,081.79	119,502.76	99,795.84

长期借款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保证借款	-	2,990.00	-
信用借款	313,624.65	344,009.03	322,452.51
合计	346,706.44	466,501.79	422,248.35

(2) 应付债券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11.96亿元、42.85亿元、56.30亿元和45.42亿元，分别占非流动负债的18.78%、42.16%、56.01%和50.78%。2017年应付债券较去年同期增加13.46亿元，上涨了31.41%，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新加坡发行了5年期3亿美元的债券。

(3) 长期应付款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185.15万元、556.66万元、233.60万元和4,028.05万元。2017年余额较2016年减少323.05万元，降低了58.03%，均为融资租赁款，2018年9月末余额较2017年增加3,794.45万元，有大幅度提升，主要系搬迁支出结转所致。

(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离职后福利构成，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0万元、8,353.24万元、13,814.33万元和15,327.21万元，2017年余额较去年同期增加5,461.09万元，涨幅为65.38%，主要系合盛公司海外子公司设定收益计划增加所致。

(5) 专项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主要由政策性搬迁补偿款构成，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专项应付款分别为0亿元、2.07亿元、0.63亿元和0亿元，2017年专项应付款余额较2016年减少-14,437.60万元，下降了69.62%，2018年9月专项应付款较2017年减少6,298.67万元，均系扬农集团收到的政策性搬迁补偿款随着搬迁的完成，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6) 预计负债

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预计负债分别为0万元、4,601.29万元、122.55万元和42.55万元，主要由于中化塑料因合同纠纷产生的未决诉讼。

(7)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的递延收益分别为0.42亿元、0.51亿元、0.54亿元和0.86亿元，2018年9月较2017年增加0.33亿元，增加比例为60.33%，主要系扬农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三) 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图表6-35：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208,301.27	8.63%	208,301.27	9.90%	208,301.27	9.90%	208,301.27	10.60%
资本公积	343,806.23	14.25%	344,968.15	16.39%	521,026.49	24.77%	448,791.68	22.84%
其他综合收益	-53,699.34	-2.23%	-54,934.86	-2.61%	-50,268.88	-2.39%	-53,911.84	-2.74%
专项储备	9,278.74	0.38%	7,669.11	0.36%	6,348.49	0.30%	0.00	0.00%
盈余公积	67,164.51	2.78%	67,164.51	3.19%	67,164.51	3.19%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64,012.32	23.37%	507,561.74	24.12%	461,504.14	21.94%	455,989.11	23.21%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1,138,863.73	47.19%	1,080,729.91	51.36%	1,214,076.02	57.72%	1,132,609.21	57.65%
少数股东权益	1,274,258.10	52.81%	1,023,613.01	48.64%	889,258.73	42.28%	832,050.46	42.35%
股东权益合计	2,413,121.82	100.00%	2,104,342.92	100.00%	2,103,334.75	100.00%	1,964,659.67	100.00%

1、股本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的股本分别为20.83亿元、20.83亿元、20.83亿元和20.83亿元，公司近三年股本未发生变动。

2、资本公积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公司的资本公积金额分别为44.88亿元、52.10亿元、34.50亿元和34.38亿元。2017年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收购中化塑料有限公司等公司共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17.61亿元，2018年9月末较2017年末增加0.12亿元，变化不大。

3、未分配利润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余额分别为45.60亿元、46.15亿元、50.76亿元和56.40亿元，总体呈现波动上升态势。

根据发行人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发行人以总股本2,083,012,6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3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270,791,647.23元。

根据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以总股本2,083,012,6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1.1元（含税），总计人民币229,131,393.81元。

根据本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083,012,6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0.9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187,471,140.39元。

（四）利润表分析

图表6-36：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1-9月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88,152.91	6,246,607.46	5,387,044.73	4,374,680.46
其中：营业收入	4,488,152.91	6,246,607.46	5,387,044.73	4,374,680.46
二、营业总成本	4,293,478.92	6,160,473.89	5,300,531.12	4,317,548.12
其中：营业成本	3,927,590.23	5,542,569.04	4,865,613.40	3,920,275.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93.17	17,658.07	12,585.12	10,531.39
销售费用	95,725.97	139,830.41	121,638.16	100,734.27
管理费用	163,012.54	265,819.97	210,527.49	162,518.21
研发费用	42,275.52	-	-	-
财务费用	35,161.41	77,542.56	41,044.62	53,984.73
资产减值损失	16,220.08	117,053.84	49,122.32	69,50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8,975.25	11,574.06	-12,134.76	1,606.95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40.07	90,090.28	-9,691.28	70,70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51.02	24,200.57	-2,181.32	8,687.98
其他收益	6,814.71	8,585.55	-	-
资产处置收益	413.96	6,829.66	154.85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667.49	203,213.11	64,842.42	129,441.87
加：营业外收入	5,754.12	34,113.54	32,967.63	11,506.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1,037.60
减：营业外支出	3,114.19	33,364.28	21,714.46	3,048.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537.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307.42	203,962.38	76,095.60	137,900.01
减：所得税费用	49,434.85	67,262.91	18,965.27	35,636.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872.57	136,699.46	57,130.32	102,26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80.71	64,804.71	18,733.35	47,304.21
少数股东损益	97,591.86	71,894.75	38,396.97	54,959.27

2015-2017年，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37.47亿元、538.70亿元和624.66亿元；同时受益于公司较强业务结构优化能力，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10.23亿元、5.71亿元和13.67亿元，呈波动上升态势。截至2018年三季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448.82亿元，利润总额22.43亿元，净利润17.49亿元。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2017年，发行人分别实现营业收入437.47亿元、538.71亿元和624.66亿元。随着战略转型的持续推进，发行人已逐步形成精细化工主业，实现产业链一体化运营，覆盖农化业务、高性能材料及中间体业务、聚合物添加剂业务、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天然橡胶业务涵盖种植、加工和营销一体化产业链，

产业基础雄厚，细分市场达到全球领先。受益于化工行业回暖以及外延式发展，加之公司把握环保监管趋严，化工产品价格上涨机遇，采取积极营销策略，销售呈现价量齐增的良好局面，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4.66亿元，较2016年大幅增长，其中化工分销、天然橡胶和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的业务比重分别为32.46%、24.51%和12.54%。此外，化工物流、农化和橡胶化学品亦对营业收入形成重要补充，分别占营业收入的8.38%、5.42%和4.47%。其中：

农化业务：优嘉项目顺利推进产能逐步扩大，同时拓展自主产品销售、快速实现创制品种上市，实现收入同比上升19.44%；

聚合物添加剂业务：聚焦核心客户，优化内外贸客户结构，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收入同比增加22.85%；

化工新材料及中间体业务：精准把握农药、材料、基础化学品市场复苏以及供给侧改革带来的机遇，优化产业布局，持续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和技术进步，收入上升43.29%；

化工物流业务：船运业务新船投放，货量同比增长，集装罐经营量稳步增长，收入同比上升30.18%；

医药健康：积极发展医疗器械等战略核心业务，稳步推进医药出口及保健品业务，实现收入同比增加30.00%；

天然橡胶：受市场供需变化的影响，天胶价格同比略有回升，同时合并原合盛业务后，全年销量同比有所增长，整体收入同比增加28.67%；

其它贸易业务方面：积极拓展焦炭及矿石业务货源渠道，整体业务收入同比增加5.01%。此外，化工物流、农化和橡胶化学品亦对营业收入形成重要补充，分别占营业收入的8.38%、5.42%和4.47%。

同时，公司由于2017年末，并购了中化塑料有限公司、中化江苏有限公司、中化（青岛）实业有限公司、中化日本有限公司和中化香港化工国际有限公司100%股权，故2017年整体营业收入增加也有合并范围新增影响。此外，2017年公司通过处置非核心子公司以及公司理财等，投资收益实现了10亿，实现利润20亿，净利润13.6亿。

2018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48.82亿元，2018年三季度实现净利润17.49亿。2018年前三季度，农化、化工新材料、橡胶化学品都保持20%以上高毛利率，化工分销、物流板块保持盈利稳定，天然胶业务目前已全部转移到旗下合盛板块运营，2018年，根据集团集中化管理调整，其他贸易板块（焦炭及矿石业务）已调整到中化能源板块，故2018年无该部分的营业收入，考虑到该部分业务盈利能

力较差，故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来讲无重大影响，反而能够集中资源，关注核心业务的开展。

同时，近三年一期营业成本分别392.03亿元、486.56亿元、554.26亿元和392.76亿元，与营业收入同步变化。

2、财务费用、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图表6-37：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期间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三季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营收占比	金额	营收占比	金额	营收占比	金额	营收占比
销售费用	95,725.97	2.13%	139,830.41	2.24%	121,638.16	2.26%	100,734.27	2.30%
理费用	163,012.54	3.63%	265,819.97	4.26%	210,527.49	3.91%	162,518.21	3.71%
研发费用	42,275.52	0.94%	-	-	-	-	-	-
财务费用	35,161.41	0.78%	77,542.56	1.24%	41,044.62	0.76%	53,984.73	1.23%
期间费用合计	336,175.44	7.49%	483,192.94	7.74%	373,210.28	6.93%	317,237.21	7.25%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数分别为31.72亿元、37.32亿元、48.32亿元和33.62亿元，期间费用合计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7.25%、6.93%、7.74%和7.49%。从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来看，近三年发行人各项费用率均较为稳定。

销售费用2017年较2016年增加1.82亿元，增幅为14.96%，上升主要为运输包装费。管理费用2017年较2016年增加5.53亿元，升幅为26.26%，增加主要为工资薪酬、研究开发费。财务费用2017年较2016年增加3.56亿元，涨幅88.92%，增加主要为理财期限结构调整导致利息收入下降、以及人民币汇率周期性波动导致的汇兑收益减少所致，2018年9月末较去年同期减少2.63亿元，下降比例为42.77%，主要是因为汇兑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6.95亿元、4.91亿元、11.71亿元和1.62亿元，2017年末资产减值损失较2016年末增加6.8亿元，涨幅为138.29%，有大幅上升是由于存货跌价损失大幅度增加；2018年三季度末

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5.05亿元，降幅为75.68%，大幅度下降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同比减少所致。

图表6-38：发行人2015-2017年资产减值损失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坏账损失	16,141.15	11,387.34	13,363.40
存货跌价损失	89,647.56	34,146.60	53,732.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0.00	1,986.58	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56.40	0.00	2,338.41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0.00	0.00	70.18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15.14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46.33	555.58	0.0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00	58.19	0.00
商誉减值损失	4,762.41	972.89	0.00
合计	117,053.84	49,122.32	69,504.20

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0.16 亿元、-1.21 亿元、1.16 亿元和-1.90亿元。2017年较2016年提升2.37亿元，2018年9月较去年同期下降2.67亿元，均系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5、投资收益

图表6-39：发行人2015-2017年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200.57	-2,181.32	8,687.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	42,929.97	0.00	221.47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7.68	-39,310.16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13.30	1,272.11	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93.03	30,371.52	4,866.61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258.56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23,658.09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33,009.86
其他	-128.92	156.57	0.00
合计	90,090.28	-9,691.28	70,702.57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7.07亿元、-0.97亿元、9.01亿元和3.87亿元。发行人投资收益主要来自长期股权投资，近三年，发行人对外投资企业经营情况较好，每年有比较稳定的投资回报。2016年投资收益为负值，主要是处置衍生金融资产所致。2017年投资收益较2016年增加9.98亿元，主要系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联营公司产生投资收益增加。

6、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由政府补助构成，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分别为0.86亿元和0.68亿元，2018年9月的其他收益同比下降0.48亿元，下降幅度41.40%，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同比下降。

7、营业外收入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营业外收入分别为1.15亿元、3.30亿元、3.41亿元和0.58亿元。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对外索赔收入和其他组成。其中2018年9月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1.65亿元，下降幅度为-74.17%，主要是因为扬农按照搬迁进度结转的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8、营业外支出

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营业外支出分别为0.30亿元、2.17亿元、3.34亿元和0.31亿元。营业外支出主要由搬迁支出、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对外理赔支出等构成。其中2017年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1.16亿元，同比上升53.65%，主要为搬迁支出和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2018年9月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1.98亿元，下降幅度为-86.43%，主要因为扬农搬迁支出同比减少。

（五）现金流量表分析

图表6-40：发行人2015-2017年末以及2018年9月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6.23	87,516.79	208,672.00	234,63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8,302.36	7,435,327.67	5,746,787.62	4,751,75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5,258.59	7,347,810.88	5,538,115.63	4,517,11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844.97	325,326.47	-223,098.66	-219,45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5,790.27	1,178,427.05	1,759,582.84	725,280.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635.24	853,100.58	1,982,681.50	944,736.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013.56	-213,975.41	313,295.37	-80,179.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5,283.38	3,315,650.85	3,731,472.72	3,281,22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9,269.81	3,529,626.26	3,418,177.35	3,361,409.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453.07	190,292.55	296,012.35	-53,146.3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5-2017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3.46亿元、20.87亿元和8.75亿元。2017年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量较去年同期减少10.44亿元，降幅为主要原因受天胶业务、化工物流业务和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经营性资金占用增加所致。2018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56.23万元，同比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商品购销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5-2017年度发行人投资净现金流波动较大，分别为-21.95亿元、-22.31亿元和32.53亿元。2017年末，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为32.53亿元，而去年同期为净流出额22.31亿元，主要原因是为处置子公司及联营公司收到转让款。2018年1-9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6.58亿元，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41.97亿元，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5-2017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2亿元、31.33亿元和-21.40亿元，2017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52.73亿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偿还借款以及支付股利增加所致。2018年1-9月，发行人筹资活动净现金流为35.60亿元，较去年同期波动较大主要系新增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六) 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6-41：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偿债能力指标

指标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流动比率	1.37	1.47	1.13	1.13
速动比率	1.13	1.21	0.86	0.86
资产负债率	61.90%	62.26%	60.99%	51.44%
指标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EBITDA (万元)	—	400,770.77	246,116.33	276,883.63
EBITDA利息倍数 (倍)	—	5.82	4.19	5.52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资产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EBITDA利息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 (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从近三年及一期各项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公司财务政策稳健，整体抗风险能力较强。

从长期偿债能力指标看，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1.44%、60.99%、62.26%及61.90%，资产负债率有上升趋势。2017年末较2016年末小幅上升1.27个百分点，主要系预收转让中化物流股权款，导致负债率上升。

近年来公司流动比率维持在稳定区间，资产流动性较强，2015-2017年分别为1.13、1.11、1.47。2017年由于流动资产的上升，流动比率略高于2015年和2016年。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看，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13、1.13、1.47及1.37；速动比率分别为0.86、0.86、1.21及1.13，保持正常水平，短期偿债能力维持在比较稳定的水平。

近三年发行人EBITDA分别为276,883.63万元、246,116.33万元及400,770.77万元，较高的EBITDA体现出较高的利息偿付的保障能力。

发行人近三年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52、4.19及5.82。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保持在较高水平，表明发行人对利息的偿付有较强保障。

（七）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6-42：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盈利能力指标

指标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营业收入增长率	-5.61%	15.96%	23.14%	-2.66%
营业毛利率	12.49%	11.27%	9.68%	10.39%
营业净利润率	3.90%	2.19%	1.06%	2.34%
总资产报酬率	—	4.97%	2.83%	4.72%
净资产收益率	—	6.50%	2.81%	5.27%

注：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总资产报酬率=EBIT/平均资产总额（其中EBIT=利润总额+列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所有者权益

公司实施战略转型，推进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公司已逐步从贸易业务为主转型为以精细化工为主业的公司，实现产业链一体化运营，覆盖农化业务、高性能材料及中间体业务、聚合物添加剂业务、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业务涵盖种植、加工和营销一体化产业链，产业基础雄厚，细分市场达到全球领先。随着公司主动控制化工分销业务，天然橡胶业2017年化工分销业务收入小幅下滑，而受益于化工行业回暖及外延式发展，其他业务板块均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推动整体收入规模稳步提升，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624.66亿元，同比增长15.96%。从毛利率来看，公司继续推进业务结构的调整优化，同时受益于行业回暖，化工产品价格有所上涨，推动整体毛利水平的提升，2017年营业毛利率为11.27%。2018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8.82亿元，同比降低5.61%，但是营业毛利率提升较去年同期提升1.84个百分点，达到了12.49%。随着业务结构不断优化，毛利率水平较高的农化、精细化工业务占比加大，毛利较低的化工分销业务占比降低，公司毛利率、净利润率会稳步上行，总资产报酬率、净资产收益近一年也在提升，整体盈利能力较强。

（八）营运能力分析

图表6-43：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营运能力指标

指标	2018年9月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应收账款周转期（天）	43.72	29.74	27.70	25.88
存货周转期（天）	62.57	41.41	37.66	37.38
应付账款周转期（天）	26.26	38.17	33.25	31.23
流动资产周转率	2.46	4.86	6.54	4.90
总资产周转率	0.75	1.14	1.14	1.10

注：应收账款周转期（天）=360/（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存货周转期（天）=360/（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应付账款周转期（天）=360/（营业成本/平均应付账款）

流动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流动资产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

从应收账款周转期来看，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应收账款周转期分别为25.88天、27.70天、29.74天和43.72天。

从存货周转天数来看，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37.38天、37.66天、41.41天和62.57天，近三年的存货周转天数稳定，近一期的存货周转能力相较于去年下降主要因为发行人受销售周期性的影响，造成了2018年第三季度的存货周转天数会有一定的增加。

从应付账款周转期来看，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应付账款周转期分别为31.23天、33.25天、38.17天和26.26天，发行人应付账款周转速度近三年呈现上升的态势，且近三年发行人的应付账款周转期长于应收账款周转期，体现了发行人较强的行业地位与议价能力。

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发行人的流动资产周转率分别为4.90次、6.54次、4.86次和2.46次，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1.10次、1.14次、1.14次和0.75次，近三年营运能力较为稳定。

（九）现金流水平指标

图表6-44：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1-9月现金流水平指标

指标	2018年三季度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销售收入收现比	119.78%	117.54%	105.45%	106.92%
销售成本付现比	126.42%	120.38%	103.06%	104.39%
现金流流动负债比	-0.46%	3.69%	18.37%	32.49%
筹资活动前现金投资保障比率	46.37%	148.39%	99.27%	101.61%

注：销售收入收现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销售成本付现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

现金流流动负债比=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平均流动负债

筹资活动前现金投资保障比率=(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发行人2015-2017年及2018年三季度销售收入收现比分别为106.92%、105.45%、117.54%和119.78%，销售成本付现比分别为104.39%、103.06%、120.38%和126.42%，销售收入和利润的现金实现情况较好，表明发行人通过经营活动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由于发行人经营活动净现金流的不断提升，公司近一年一期现金流流动负债比有所下降，但是发行人前期投资项目回报良好，2017年随着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

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减少，使得筹资活动前现金投资保障比率较2016年有所上升。

2018年1-9月，由于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1.38亿元，同时由于增加投资支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11.25亿元，同时对外投资的额度提升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30.72亿元。从后续来看，随着公司产业转型升级的深入，加之现有项目的推进，公司后续仍存在一定的资本性支出需求。

三、有息债务情况

(一)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和期限情况

发行人有息债务主要包括短期借款、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截至2018年9月，发行人有息债务余额1,960,030.08万元。

图表6-45：发行人2017年末及2018年9月末有息债务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占比	2018年9月30日	占比
短期借款	452,783.34	31.40%	993,401.64	50.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432.19	5.51%	169,099.57	8.65%
长期借款	346,706.44	24.04%	339,294.14	17.35%
应付债券	563,046.01	39.05%	454,206.68	23.22%
长期应付款	233.60	0.02%	4,028.05	0.21%
合计	1,442,201.58	100.00%	1,960,030.08	100.00%

(二) 银行借款结构情况

截至2017年末，公司银行借款结构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6-46：发行人2017年末银行借款结构表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23,109.52	33,081.79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428,758.15	313,624.65
押汇借款	915.67	-
合计	452,783.34	346,706.44

(三) 截至2018年9月末主要借款明细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共有银行授信583.95亿元，已使用银行授信158.73亿元，还有未使用授信额度425.22亿元。

图表6-47：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AFB	48,475.79	100.00%	48,475.79
Bank Mandiri	9,627.74	99.33%	9,563.64
BCA	55,340.33	63.57%	35,178.46
BICEC	18,178.42	100.00%	18,178.42
BICICI	727.14	100.00%	727.14
Credit Agricole	13,655.80	99.28%	13,557.48
DB Factoring Bank	11,927.04	43.88%	5,233.68
ECOBANK	1,817.84	100.00%	1,817.84
ING BANK	34,139.50	87.00%	29,701.37
Maybank	1,399.72	61.27%	857.58
SGBCI	1,817.84	100.00%	1,817.84
SIB	605.95	100.00%	605.95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Taunus Sparkasse	3,975.68	99.11%	3,940.21
澳新银行	116,893.65	71.23%	83,266.07
大华银行	170,697.50	82.20%	140,318.81
德意志银行	169,275.93	34.82%	58,947.45
东方汇理银行	204,837.00	56.32%	115,360.37
法国巴黎银行	27,311.60	0.00%	0.00
广发银行	30,000.00	27.22%	8,166.93
国家开发银行	91,000.00	0.00%	0.00
荷兰合作银行	71,692.95	28.57%	20,483.70
汇丰银行	131,443.90	47.99%	63,081.41
江苏银行	10,000.00	0.00%	0.00
交通银行	651,558.00	16.14%	105,142.91
美国银行	129,730.10	0.00%	0.00
宁波银行	10,000.00	21.52%	2,152.00
浦发银行	85,000.00	0.51%	429.66
瑞穗银行	49,160.88	0.00%	0.00
三井住友银行	122,902.20	0.00%	0.00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	81,613.89	48.35%	39,459.47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	20,483.70	100.00%	20,483.70
星展银行	255,226.90	46.41%	118,454.47
兴业银行	50,000.00	3.66%	1,831.21
渣打银行	13,655.80	63.33%	8,647.74
招商银行	56,827.90	0.00%	0.00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浙商银行股份	10,000.00	0.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	400,758.00	5.85%	23,451.59
中国光大银行	45,000.00	33.00%	14,850.41
中国建设银行	717,237.00	41.12%	294,929.01
中国进出口银行	387,000.00	3.10%	12,000.00
中国民生银行	100,000.00	0.00%	0.00
中国农业银行	185,000.00	21.91%	40,527.00
中国信托银行	13,655.80	60.00%	8,193.48
中国银行	624,304.40	23.50%	146,712.58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25,500.00	14.53%	61,833.52
中信银行	180,000.00	16.06%	28,911.91
合计	5,839,455.88	27.18%	1,587,290.80

(四) 未到期债券情况

截至本募集签署之日，发行人未到期债券共46亿元（其中美元债3亿元），明细见下表：

图表6-48：发行人未到期债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简称	债券类型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年)	发行规模	票面利率 (%)	主体 评级	债项 评级	是否有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16中化债	一般公司债	2016-06-06	5.00	25亿元人民币	3.61	AAA	AAA	否
Senior Unsecured Notes	新加坡美元债	2017-7-25	5.00	3亿美元	3.125	BBB+ (标普)	BBB+ (标普)	否

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1、母公司

2009年6月24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9]447号），批准中化集团以其持有的中化国际的股份和其他资产向中化股份出资。为实施本次出资，中化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化国际55.17%的股份转让给中化股份。

2009年9月1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化集团原直接持有公司的747,418,295股股份，已过户登记至中化股份名下。2009年9月1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过户登记确认书》，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及外贸信托分别将其原直接持有公司的24,199,14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8%）、21,483,49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9%）过户登记至中化股份名下。至此，中化股份直接持有公司793,100,93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17%。

2013年11月29日，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以5.79元/股的价格获得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359,888,000股。至此，中化股份直接持有公司1,152,988,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35%。

图表6-49：发行人母公司基本情况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石油、化肥、种子、塑料、金融、酒店、房地产开发等	人民币398亿元	55.35%	55.35%

2、2017年12月末发行人主要控股公司

图表6-50：2017年12月末发行人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Sinochem International (Overseas) 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进出口贸易	100.00	
上海中化思多而特船务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国际和国内航线货物运输及油运等		51.00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进出口货物的海、陆、空运输代理		51.00
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产品贸易	100.00	
海南中化橡胶有限公司	中国海南	中国海南	天然橡胶加工		99.71
西双版纳中化橡胶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	中国云南	天然橡胶加工		96.67
GMG Investment Congo SARL	民主刚果	民主刚果	天然橡胶加工		100.00
GMG Cote d'Ivoire SA.	科特迪瓦	科特迪瓦	天然橡胶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扬州	中国扬州	化学品生产	40.53	
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化学品贸易		100.00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中国沈阳	中国沈阳	化学品研发		100.00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北京	化学品贸易	100.00	
中化江苏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化学品贸易	100.00	
中化(青岛)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	中国山东	化学品贸易	100.00	
中化香港化工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化工产品进出口贸易		100.00
中化日本有限公司	日本	日本	进出口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重要子公司					
Euroma Rubber Industries Sendirian Berha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天然橡胶加工		97.50
GMG Global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天然橡胶种植、加		51.00

			工和销售		
Teck Bee Hang Co., Ltd.	泰国	泰国	天然橡胶加工		28.05
Hevea Cameroun S.A.	喀麦隆	喀麦隆	天然橡胶加工		45.90
Tropical Rubber Cote d'Ivoire	科特迪瓦	科特迪瓦	天然橡胶加工		26.11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橡胶防老剂生产		60.98
泰安圣奥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	中国山东	橡胶防老剂生产		60.98
山东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山东	中国山东	橡胶防老剂生产		60.98
Ivoirienne De Traitement De Caoutchouc	科特迪瓦	科特迪瓦	天然橡胶加工		30.60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	天然橡胶种植、加工和销售		54.99

图表6-51：2015-2017年末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2017年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归属少数股东损益	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45.01%	13,522,740.58	-1,191,295.74	2,866,489,682.04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47%	527,349,749.07	-144,809,631.20	5,483,368,978.89
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39.02%	160,774,928.08	-196,329,744.00	1,420,540,990.30

2016年末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归属少数股东损益 (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元)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元)
上海中化思多而特船务有限公司	49.00%	10,653,226.92	53,900,000.00	249,301,795.96
Hevecam S.A.(Cameroon)	10.00%	-5,398,188.12	-	124,030,301.57
江苏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39.02%	159,825,948.61	-	1,454,843,455.14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49.00%	19,561.63	-	93090974.81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47%	491263582.82	107840840.96	3602365747.61

2015年末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归属少数股东损益 (元)	向少数股东支付股利 (元)	年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元)
上海中化思多而特船务有限公司	49.00%	6,494,136.42	-	292,548,569.04
GMG Global Ltd.	49.00%	-57,211,530.04	-	1,847,039,748.66
Hevecam	10.00%	-	-	129,428,489.69
江苏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39.02%	134,191,502.80	-	1,295,017,506.53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仓储有限公司	49.00%	38,007.68	-	93,071,413.18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47%	428,401,133.73	98,177,740.59	3,218,943,005.75

3、2017年12月末发行人主要联营企业

图表6-52：2017年12月末发行人主要联营企业情况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生产	29.19		权益法
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	中国山西	中国山西	生产		25	权益法
FeltexCo.,Ltd.	泰国	泰国	生产		45	权益法
宁夏瑞筑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宁夏	中国宁夏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服务		37	权益法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其他塑料		29	权益法

			制品制造			
PT Sarana Sumsel Ventura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生产		33	权益法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生产		50	权益法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生产	29.19		权益法

4、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其他关联企业

图表6-53：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其他关联企业情况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公司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国际(苏州)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河北中化鑫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亚洲集团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山东进出口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北京中化金桥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Sinochem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中化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国际石油(巴哈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石油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南通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舟山)兴海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昌化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浙江蓝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石油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蓝天霍尼韦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浙江禾田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大连保税区通利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沈阳新纪化学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浙江蓝天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Newport Europe B.V.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江苏江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SIAT NV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江苏瑞筑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Newport Tank Containers USA LLC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江苏华元焦化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沈阳中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石油广东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江山新加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扬州福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连云港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中化集团公司控制

(二) 重要关联交易

1、定价原则

公司关联交易是公司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发行人根据公平、公允原则参考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2、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在《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中，对2017年全年中化国际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做了预测和估算，并介绍了关联方概况、交易定价政策、审议程序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审议程序包括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并且在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

截至2017年12月末，发行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商品和劳务的关联交易

1)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

图表6-54：2017年12月末发行人购买商品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Sinochem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661,358,507.85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56,843,021.53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347,052,583.07
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	302,017,787.17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147,895,665.00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126,169,786.30
江山新加坡有限公司	37,149,757.39
中化石油上海有限公司	37,092,053.85
中化资本有限公司	32,007,227.02
浙江禾田化工有限公司	12,052,359.88
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12,038,854.69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7,543,398.39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4,778,965.81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3,727,416.69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2,114,293.33
河北中化鑫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579,350.43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1,183,320.36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117,948.72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775,897.44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450.45
SIAT NV	-
大连保税区通利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江苏华元焦化有限公司	-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
合计	2,194,498,645.37

2)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图表6-55：2017年12月末发行人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Newport Europe B.V.	41,852,315.00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	8,329,536.87
江苏瑞筑置业有限公司	2,856,310.68
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769,811.28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668,489.04
中化扬州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906,062.11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61,212.93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53,582.03
中化聚缘企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26,815.48
浙江省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1,698.11
浙江省化工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28,301.89
中化(舟山)兴海建设有限公司	-
中化南通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合计	58,884,135.42

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图表6-56：2017年12月末发行人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632,051,895.23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77,816,567.80
Sinochem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155,067,920.61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84,862,678.51
江山新加坡有限公司	53,774,678.80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20,095,119.43
江苏江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751,427.15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660,495.69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5,841,635.08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2,789,993.29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2,577,464.16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2,232,630.77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89,334.85
中种国际种子有限公司	67,657.66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
合计	1,158,879,499.03

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图表6-57：2017年12月末发行人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Newport Europe B.V.	114,396,739.17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558,988.61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6,535,443.83
Sinochem Trading(Singapore) Pte Ltd.	3,865,829.04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1,652,161.52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	693,396.23
浙江蓝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5,289.24

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669,081.11
中化石油上海有限公司	589,187.72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533,962.26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41.37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278,700.00
宜章弘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73,584.91
Newport Tank Containers USA LLC	253,667.52
江苏华元焦化有限公司	176,951.12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126,215.86
沈阳中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5,283.02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54,640.00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2,575.14
中化石油有限公司	-
沈阳新纪化学有限公司	-
合计	139,801,737.67

(2) 关联方租赁

1) 作为出租人

图表6-58：2017年12月末发行人作为出租人租赁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租赁收入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集装罐	14,572,108.45
中化蓝天霍尼韦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集装罐	10,514,434.55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集装罐	4,382,921.63
中化石油上海有限公司	办公室	3,554,176.26
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集装罐	1,991,608.84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租赁收入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集装罐	1,332,963.39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集装罐	403,119.43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办公室	234,720.01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室	196,208.47
贵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	集装罐	-
浙江蓝天环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装罐	-
浙江蓝天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集装罐	-
中化石油广东有限公司	办公室	-
合计		37,182,261.03

2) 作为承租人

图表6-59：2017年12月末发行人作为承租人租赁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年租赁收入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楼	11,580,736.58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楼	9,919,216.37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办公楼	8,343,226.26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4,011,972.13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623,861.26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楼	1,387,790.71
上海昌化实业有限公司	仓库	137,142.84
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办公楼	4,000.00
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
合计		38,007,946.15

(3) 关联方担保

2017年度,公司无偿为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发行待偿还金额不超过4.8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提供担保,本年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00元,担保到期日为2018年8月,已经履行完毕。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资金拆入

图表6-60: 2017年12月末发行人资金拆入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784,104,000.00	2017/06/09	2017/07/1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11/02	2018/05/02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7/11/20	2020/11/20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10/30	2018/10/3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7/02/08	2018/02/06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04/27	2018/02/06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7/12/28	2018/12/28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57,180,000.00	2017/01/23	2020/01/23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17/02/22	2018/02/06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17/05/09	2018/02/06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0	2017/12/05	2018/01/04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7/12/18	2018/01/17
合计	2,070,284,000.00		

2) 资金拆出

2017年度,公司向中化天津有限公司拆出资金10,000,000.00元,起始日为2017年4月1日,到期日为2018年4月1日。

(5) 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7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股权转让。2016年度集团向中化江苏转让人民币688,020.00元的股权;于2016年11月,以人民币59,93.43万元收购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所持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度,集团于2015年1月以1,540.34万元收购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化农化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以18.09万元收购中化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化农化巴西公司20%股权(中化农化巴西其余80%股权为中化农化香港所持有))。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图表6-61: 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其他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注释	2017年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8,780,000.00

(7) 关联方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

图表6-62: 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元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276,115,001.45	
Sinochem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123,522,057.33	
江山新加坡有限公司	29,452,475.24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4,733,750.00	
中化蓝天霍尼韦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3,786,235.36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3,080,548.74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1,601,991.63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892,441.27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	735,000.00	
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632,687.3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606,322.60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221,940.00	
浙江蓝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659.20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22,111.60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99.33	
NewportEurope B.V.	-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	
江苏江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	
SIAT NV	-	
中化石油有限公司	-	
合计	445,451,021.05	

2) 预付账款

图表6-63：2017年12月末发行人预付账款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25,382,872.17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55,548.59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097,754.28	
山西亚鑫煤焦化有限公司	1,049,979.80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61,689.00	
东莞中化华美塑料有限公司	8,460.00	
NewportEurope B.V.	-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	
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	-	
合计	29,656,303.84	

3) 其他应收款

图表6-64：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化实业有限公司	74,900,434.73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20,825,607.3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9,765,404.57	
中化国际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953,443.35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1,921,164.48	
中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33,833.37	
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	954,520.06	
Sinochem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778,883.20	
金茂（上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650,964.58	
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618,125.22	
太仓中化环保化工有限公司	566,000.00	
中化金茂物业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88,468.70	
中化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31,650.10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3,612.90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3,236.4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00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Newport Tank Containers USA LLC	-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	
Newport Europe B.V.	-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	-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	
合计	115,497,948.99	

4) 应收利息

图表6-65：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其他应利息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13,775.00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50.67	
合计	16,825.67	

(8) 关联方应付款项

1) 应付票据

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为关联方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的1590000元。

2) 应付账款

图表6-66：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4,369,180.45
Sinochem Trading (Singapore) Pte Ltd.	27,231,433.69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22,089,375.77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11,536,628.00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6,491,704.55
连云港港口国际石化港务有限公司	4,447,641.35
浙江化工院科技有限公司	3,957,400.00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539,076.49
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545,923.86
中化石油上海有限公司	1,883,700.00
江苏瑞筑置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

SIAT NV	-
中化近代环保化工(西安)有限公司	-
合计	149,492,064.16

3) 预收账款

图表6-67：2017年12月末发行人预收账款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590,003.92
中化河北有限公司	188,679.24
中化国际(苏州)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43,724.40
河北中化鑫宝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9,400.00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Sinochem Trading(Singapore) Pte Ltd.	
合计	841,807.56

4) 其他应付款

表6-68：2017年12月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名称	2017年
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	22,098,096.34
中化亚洲集团公司	13,324,709.61
中化(舟山)兴海建设有限公司	700,000.00
江苏扬农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40,414.00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11,675.71
中化石油上海有限公司	600.00
中化蓝天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585.00

中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中化国际石油(巴哈马)有限公司	-
沈阳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
中国金茂(集团)有限公司	-
沈阳化工研究院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	-
中化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
合计	36176080.66

5) 关联方存放

2017年12月末发行人无关联方存放。

五、重大或有事项或承诺事项

(一) 对外担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给予下属子公司江山股份2亿元短期融资券担保（发行期为2015年8月6日），担保期为2015年8月7日到2018年8月7日，为期3年，除此以外无其他对外担保。

(二)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有未决诉讼形成的或有负债1,225,461.25元。

(三) 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支出承诺	金额	融资方式	资金来源安排
资本承诺	788,688,161.74	债务融资	自有资金及债务融资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发行人有购建长期资产承诺7.89亿元，融资方式为债务融资，资金来源安排为自有资金及债务融资。

六、资产抵押、质押、留置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一) 发行人货币资金受限情况

2017年12月31日,总计折合人民币156,061,884.77元,由六部分组成,一是由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持有的因银行贷款而质押的保证金折合人民币38,843,477.27元,二是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化江苏有限公司、中化塑料有限公司因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的保证金人民币87,141,892.06元,三是圣奥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因开立信用证而质押的保证金人民币18,673,436.75元,四是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的远期结汇保证金人民币7,409,222.75元,五是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因开立保函而质押的保证金人民币2,657,677.71元,六是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屋维修保证金人民币1,336,178.23元。

(二) 发行人资产抵押、质押、留置情况

2017年12月31日,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质押应收票据人民币390,142,712.22元。

2017年12月31日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的固定资产折合人民币72,883,874.23元(2016年12月31日: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的固定资产折合人民币213,409,868.00元)被作为抵押物向当地金融机构借入长期借款。2017年12月31日,集团以持有的船舶和集装罐折合人民币1,310,725,651.60元作为抵押物取得银行借款(2016年12月31日:集团以持有的船舶和集装罐折合人民币1,336,595,045.71元作为抵押物取得银行借款)。

2017年12月31日,上海德寰置业有限公司以土地作为抵押,取得长期借款,本年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91,985,213.67元。于2017年12月31日,中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人民币70,075,004.21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

2017年12月31日,由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持有的应收账款中有折合人民币312,417,711.87元被作为抵押物向当地金融机构借入长期借款。

七、衍生产品交易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商品期货和远期外汇买卖合同,其中:商品期货的年末公允价值参考相应期货交易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最后一个交易日之结算价;远期外汇买卖合同年末公允价值参考相关机构资产负债表日的远期外汇报价。

发行人目前的资金运作是与国际化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风险头寸管理行为，橡胶期货运作是与公司主营之橡胶现货业务密切相关的套期保值行为。

图表6-69：近三年衍生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商品期货	47,746,901.81	65,923,726.85	67,774,632.95
远期外汇买卖合同	35,158,936.07	11,163,451.51	2,074,987.87
合计	82,905,837.88	77,087,178.36	69,849,620.82

八、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图表6-70：2018年9月末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单位：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000,000.00	2017/3/1	2019/3/1	自有资金	约定	6.70%	1,340,000.00	1,200,493.15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26,000,000.00	2017/8/30	2019/8/30	自有资金	约定	7.20%	3,744,000.00	2,420,778.09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24,000,000.00	2017/8/30	2019/8/30	自有资金	约定	7.20%	3,456,000.00	2,234,564.38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50,000,000.00	2017/9/15	2019/7/21	自有资金	约定	7.30%	20,220,000.00	13,830,000.00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50,000,000.00	2017/10/31	2019/6/28	自有资金	约定	7.30%	6,050,000.00	4,100,000.00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0,000,000.00	2018/3/29	2019/1/31	自有资金	约定	7.25%	6,117,808.22	5,184,246.58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75,000,000.00	2018/8/15	2018/12/12	自有资金	约定	6.00%	1,467,123.29	1,467,123.29	全部收回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0,000,000.00	2018/9/7	2018/12/24	自有资金	约定	5.00%	1,479,452.05	1,479,452.05	全部收回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9,000,000.00	2018/9/7	2018/12/12	自有资金	约定	5.00%	1,433,424.66	1,433,424.66	全部收回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4,000,000.00	2017/3/8	2019/3/8	自有资金	约定	6.70%	1,876,000.00	1,662,701.37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0,000,000.00	2017/10/31	2018/11/27	自有资金	约定	7.00%	7,517,808.22	7,517,808.22	全部收回	是

有限公司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50,000,000.00	2017/10/31	2019/6/28	自有资金	约定	7.30%	6,050,000.00	4,100,000.00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80,000,000.00	2017/11/24	2019/11/24	自有资金	约定	7.80%	12,480,000.00	6,599,013.71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80,000,000.00	2017/11/24	2019/11/24	自有资金	约定	7.80%	12,480,000.00	6,599,013.71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40,000,000.00	2017/11/24	2019/11/24	自有资金	约定	7.80%	6,240,000.00	3,299,506.85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80,000,000.00	2017/12/21	2019/12/21	自有资金	约定	7.95%	12,720,000.00	6,342,575.34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0,000,000.00	2018/3/7	2019/3/7	自有资金	约定	7.20%	7,200,000.00	5,424,657.53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75,000,000.00	2018/3/29	2019/1/31	自有资金	约定	7.25%	4,588,356.16	3,888,184.93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100,000,000.00	2018/4/10	2019/4/10	自有资金	约定	7.95%	7,950,000.00	5,532,328.77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75,000,000.00	2018/8/15	2018/11/14	自有资金	约定	5.70%	1,065,821.92	1,065,821.92	全部收回		是
中国对外贸易经济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	50,000,000.00	2018/9/7	2018/12/24	自有资金	约定	5.00%	739,726.03	739,726.03	全部收回		是

九、海外投资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中化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持有新加坡上市公司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66.6%的股份，该笔收购完成于2016年10月3日，除此以外，无其他海外投资。

十、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除此次注册发行3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外，无其他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情况

(一) 发行人近三年评级情况

图表7-1：发行人最三年评级一览表

评级时间	评级机构	编号	主体评级	评级结论
2015年7月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信评委函字[2015]跟踪0640号	AAA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16年8月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信评委函字[2016]跟踪0794M	AAA	受评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19年3月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信评委函字[2019]0513M	AAA	受评对象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 发行人主体评级情况

1、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

2、评级结论

中诚信评定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评级反映了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3、对发行人评级报告摘要

中诚信国际评定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或“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公司产业链优势明显，行业地位显著、海外业务运作能力强，国际化程度高、财务结构稳健，盈利能力强等优势。但同时，中诚信国际也关注到市场波动风险、海外经营及风险管理压力加大、债务规模波动增长，债务期限结构有待优化以及存货跌价及商誉减值风险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和整体信用水平的影响。

优势：

产业链优势明显，行业地位显著。目前公司以精细化工为主业，逐步实现产业链一体化运营，覆盖农化业务、高性能材料及中间体业务、橡胶化学品业务、轻量化材料营销业务及医药健康业务；同时，公司天然橡胶产业涵盖种植、加工和营销一体化产业链，产业基础雄厚，细分市场达到全球领先。

海外业务运作能力强，国际化程度高。公司系中国最早走出去的企业之一，海外业务运作能力强，其精细化工产业、橡胶产业已经基本实现了全球化运营，国际化程度高，有利于提升整体竞争实力。

财务结构稳健，盈利能力强。近年公司积极实施战略转型，不断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优化，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在60%左右，财务结构稳健；同时受益于化工行业回暖及外延式发展，公司盈利能力增强，2017年及2018年前三季度分别取得净利润13.67亿元和17.49亿元。

主要风险：

市场波动风险。化工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易受国家节能减排、环保等政策影响；同时，化工行业具有强周期性特点，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且石油、天然气和化学矿石等原材料价格波动频繁，均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海外经营及风险管理压力加大。公司不断推进产业链全球化布局，海外子公司及产业资源众多，公司在应对日常经营及汇率波动风险等方面的管理压力加大。

债务规模波动增长，债务期限结构有待优化。2015~2017年及2018年9月末，公司总债务规模分别为148.11亿元、226.93亿元、164.50亿元和214.87亿元，呈波动增长趋势；同时长短期债务比分别为1.55倍、1.53倍、0.81倍和1.71倍，以短期债务为主的债务期限结构有待优化。

存货跌价及商誉减值风险。通过近年战略转型及业务快速发展，公司存货及商誉规模逐年增长，2017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96亿元，计提商誉减值准备0.48亿元，在天然橡胶及化工产品价格频繁波动的背景下，公司存货跌价及商誉减值风险值得关注。

二、发行人及子公司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18年9月末，发行人共有银行授信583.9亿元，已使用银行授信158.7亿元，还有未使用授信额度425.2亿元。

图表7-2：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AFB	48,475.79	48,475.79	-
Bank Mandiri	9,627.74	9,563.64	64.09
BCA	55,340.33	35,178.46	20,161.87
BICEC	18,178.42	18,178.42	-
BICICI	727.14	727.14	-
Credit Agricole	13,655.80	13,557.48	98.32
DB Factoring Bank	11,927.04	5,233.68	6,693.35
ECOBANK	1,817.84	1,817.84	-
ING BANK	34,139.50	29,701.37	4,438.14
Maybank	1,399.72	857.58	542.14
SGBCI	1,817.84	1,817.84	-
SIB	605.95	605.95	-
Taunus Sparkasse	3,975.68	3,940.21	35.47
澳新银行	116,893.65	83,266.07	33,627.57
大华银行	170,697.50	140,318.81	30,378.69
德意志银行	169,275.93	58,947.45	110,328.49
东方汇理银行	204,837.00	115,360.37	89,476.63
法国巴黎银行	27,311.60	-	27,311.60
广发银行	30,000.00	8,166.93	21,833.07
国家开发银行	91,000.00	-	91,000.00
荷兰合作银行	71,692.95	20,483.70	51,209.25
汇丰银行	131,443.90	63,081.41	68,362.49
江苏银行	10,000.00	-	10,000.00
交通银行	651,558.00	105,142.91	546,415.09
美国银行	129,730.10	-	129,730.10
宁波银行	10,000.00	2,152.00	7,848.00
浦发银行	85,000.00	429.66	84,570.34

授信银行	授信总额	已使用授信额度	未使用授信额度
瑞穗银行	49,160.88	-	49,160.88
三井住友银行	122,902.20	-	122,902.20
三菱东京日联银行	81,613.89	39,459.47	42,154.42
台北富邦商业银行	20,483.70	20,483.70	-
星展银行	255,226.90	118,454.47	136,772.44
兴业银行	50,000.00	1,831.21	48,168.79
渣打银行	13,655.80	8,647.74	5,008.06
招商银行	56,827.90	-	56,827.90
浙商银行股份	10,000.00	-	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400,758.00	23,451.59	377,306.41
中国光大银行	45,000.00	14,850.41	30,149.59
中国建设银行	717,237.00	294,929.01	422,307.99
中国进出口银行	387,000.00	12,000.00	375,000.00
中国民生银行	100,000.00	-	1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185,000.00	40,527.00	144,473.00
中国信托银行	13,655.80	8,193.48	5,462.32
中国银行	624,304.40	146,712.58	477,591.82
中化集团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425,500.00	61,833.52	363,666.48
中信银行	180,000.00	28,911.91	151,088.09
合计	5,839,455.88	1,587,290.80	4,252,165.08

(二) 发行人债务违约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项贷款均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逾期未偿还银行贷款及延迟付息的情况。通过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查询，发行人无未结清不良信贷信息，无欠息信息。

(三) 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出现过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逾期未付情形。

图表7-3：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存续情况明细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到期情况
16中化债	2016-06-06	5年	250,000	未到期
美元债	2017-07-25	5年	USD30,000	未到期

第八章 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情况。

第九章 税项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和纳税依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一、营业税

根据2009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有价证券的买卖业务应以卖出价减去买入价后的余额作为营业额，缴纳营业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企业投资者来源于企业债券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券利息计入企业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1988年10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对超短期融资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发布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超短期融资券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本公司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超短期融资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第十章 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可能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超短期融资券兑付的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向市场公开披露的时间。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公司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日1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各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超短期融资券投资者实现其债权的重大事项，包括：

- （一）企业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 （二）企业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 （三）企业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 （四）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 （五）企业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 （六）企业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 （七）企业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 （八）企业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 （九）企业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十) 企业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十一) 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十二) 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 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十四) 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企业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十五) 企业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三、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规定，在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

四、本息兑付事项

发行人将在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第十一章 发行人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自律规则的相关规定，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承诺在所有信息披露的过程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发行人承诺将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按时足额兑付本息。

发行人声明自愿接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

第十二章 违约责任和投资者保护机制

本公司有能力按期足额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与此同时，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超短期融资券的债权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超短期融资券债权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投资者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视作同意本公司制定的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方面的规则。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本公司、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发行人或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本公司、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1、拖欠付款：拖欠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债务融资工具应付利息；

2、解散：本公司于所有未赎回短期融资券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3、破产：本公司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本公司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1、发行人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投资人按时还本付息。如果发行人未能按期向上海清算所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上海清算所将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付息日或兑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及时向投资人公告发行人的违约事实。

发行人延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除进行本金利息支付外，还需按照延期支付金额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债权人支付违约金。

发行人到期未能偿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投资者可依法提起诉讼。

2、投资人未能按时交纳认购款项的，应按照延期缴款的天数以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0.21%）计算向发行人支付违约金。发行人有权根据情况要求投资人履行协议或不履行协议。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本公司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短期融资券不能按期、足额兑付,并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本期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本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3、本公司发生超过净资产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4、本公司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本公司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他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本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 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本公司和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本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

本公司和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召开持有人大会,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 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本公司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他有关声明。

（四）持有人会议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0年8月27日第二届常务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3年6月27日第三届常务理事会第六次会议修订），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以下简称“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重大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

（1）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

（2）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3）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因资产无偿划转、资产转让、债务减免、股权交易、股权托管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或者两年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减资行为发生时对应的最近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百分之十，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生产、经营影响重大；

（6）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7）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触发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

议，并拟定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三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或信用增进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十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

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 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 会议时间和地点；
- (4)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 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规程的相关规定；
- (6)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 (7) 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8)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9) 委托事项：参会人员应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七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3、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可以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当有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非协会会员单位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持有人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的，该律师事务所应当向交易商协会书面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定。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持续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4、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

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规程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

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提议修订议案。

持有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修订议案，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前三个工作日将修订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并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召集人应当于表决截止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持有人投弃权票的，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持有人未做表决或者投票不规范的，视为该持有人投弃权票。

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除因触发前述“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6)规定而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因会议有效性或者议案表决有效性未达到本规程所规定的持券比例的,召集人可就本重大事项自行判断是否需要再次召集会议。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 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如需要发行人答复的,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的答复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披露。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法律意见书、召集人自登记托管机构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兑付结束后五年。

如召集人为发行人或者信用增进机构的,上述会议文件、材料由见证持有人会议的律师所在的律师事务所存档。

四、不可抗力

(一)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本短期融资券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短期融资券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 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短期融资券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短期融资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应召集短期融资券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短期融资券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短期融资券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三章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233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高山

电话：021-31768000

传真：021-31769199

邮编：200126

二、主承销商

1、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彭纯

联系人：陈宇

电话：021-38579230

传真：021-68870216

邮编：200210

2、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22楼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联系人：张樊

电话：0755-88026142

传真：0755-83195057

邮编：518000

三、承销团其它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国家开发银行

联系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8号

法定代表人：赵欢

联系人：吴雅倩

电话：010-88308288

传真：010-68306995

邮编：1000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宋彦勇、季宇婷

电话：010-67594241、021-58880000-1755

传真：010-66212532

邮编：10003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东方文化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刘海平

电话：010-89937968

传真：010-85230122

邮编：1000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联系人：安立伟

电话：010-85109045

邮编：10000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20号兴业大厦16层

联系人：林晨

电话：010-89926551

传真：010-88395658

邮编：100020

四、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关敬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6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D座7层

联系人：徐文勇

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邮编：100031

五、审计机构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联系人：范楠

电话：021-22286561

传真：021-22280436

邮编：200120

六、发行人律师

北京安杰律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方东路19号亮马桥外交办公大楼D1座19层

负责人：詹昊

联系人：任谷龙

电话：010-85675923

传真：010-85675999

邮编：100061

七、托管人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许臻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23198888

传真：021-63326661

邮政编码：200010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邮政编码：100032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四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 1、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
- 2、发行人有权机构同意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决议；
- 3、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4、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 5、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6、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233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高山

电话：021-31768000

传真：021-31769199

邮编：200126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一：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100\% *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长期资本化率	$100\% * \text{长期债务} / (\text{长期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总资本化率	$100\% * (\text{长期债务} + \text{短期债务}) / (\text{长期债务} + \text{短期债务} + \text{所有者权益})$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EBIT	$\text{利润总额} + \text{财务性利息支出}$
EBIT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财务性利息支出}$
EBITDA	$\text{利润总额} + \text{利息支出} + \text{折旧} + \text{摊销}$
EBITDA利息倍数	$\text{EBITDA} / (\text{资本化利息} + \text{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现金流动负债比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年末流动负债}$
短期债务	$\text{短期借款} + \text{应付票据} + \text{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text{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	$\text{长期借款} + \text{应付债券}$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100\%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100\% * \text{净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总资产报酬率	$100\% * \text{净利润} / \text{年末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100\% * \text{净利润} / \text{年末所有者权益}$
营运效率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率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平均存货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	营业收入/年末总资产
--------	------------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7日

